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桃花劫



## 这怪怪的女人

乔轩刚认识绿痕这个人的时候，是我二十芳华之中最黑暗的日子。

当时我被学校例行的校外实习搞得一团混乱，家中因我这个导火线引发第三次世界大战，又适逢寒假期间，一票死党不是返回老家过节，就是把握时间打工中，要找个对象倾吐也不知道找谁；当时我是真的“自认”腹背受敌、四面楚歌又进退维谷，除了温柔善解人意的堂妹之外，真的觉得是孤立无援，所以，我很自然的找寻一个“姊”字辈的人来做我的军师、吐吐苦水也就是当时已经鱼雁往返多次的绿痕。

你们都不晓得，绿痕的出现不是指引我方向的灯塔，反而比较像是平地骤起的惊雷。

我以为绿痕会是我的盟友——至少我以为可以有一个人陪我唾弃那些家伙，因为从她的小说看来，她必要的时候嘴巴可以很毒的。而事实证明，她确是很毒，和黑寡妇以及肉毒杆菌都有得拚，不过对象不是我的“敌人”，而是——我。

活了二十年，不能说没有被骂得很惨过，不过倒是没遇过被针对痛处大骂特骂、骂进心坎里那种痛不欲生的感觉。她使出过去她在商场上折服众多客户的伎俩与招数，对付一个还没踏出校门的学生，想当然耳，我的处境自然是凄惨无比。

不过她为了一棒打醒我，也是十分用心良苦的。她为了解我的心结丢下她的工作去找书——我不知道她看了多少书，只知道她满脑子就想着怎么拯救我，就连面对计算机也写不出半个字来。这情形据说持续了将近一个星期，而这对于一个最快可在五至九天内写出一本长篇小说的作者而言，无疑是一项重大损失。她的好，轩子是非常铭感五内的，但也觉得十分诡异，因为她小说中的人物特性和她的个性似乎有那么一点差距，她本人是个同情心泛滥、标准的情绪垃圾桶，此为我所能感觉到绿痕的第一个特征。

第二个特征，血腥暴力。

我先多嘴的向大家形容一下绿痕的模样好了；她有一头天然的红色长发，雪白的皮肤，一百五十四公分的身高，不到四十公斤的体重。

如此超级柔弱的女人，其实有着恐怖的暴力倾向。在她的小说中充斥着“把头摘下”、“女主角把头当球踢”、“剥下脸皮”……之类的情节；这可是爱情小说哪！不知道的人还以为是恐怖电影的剧本呢！而绿痕居然还可以为了这个和编辑讨价还价。

“男主角不能断臂！”审稿编辑义正辞严的为读者们把关。

“不，一定要断。”绿痕不愿让步。

“不能断！”“呃……好吧。”她勉为其难，“那断一半。”编辑绿了脸，“什么叫断一半？”“就是要断不断。”她尽责的解释。

瞧瞧，这是什么对白啊？她还放话说要把某作品中的男主角砍成对半，让他一天一夜之后才死，好象有的还要挖下一块肉来……天啊，真是毛骨悚然！绿痕还说这是思想犯罪，真是恐怖的女人。

第三个特征，我想大家应该有所耳闻了——她是个古人。

國小入学前，人家念的书是“灰姑娘”、“白雪公主”、“小叮当”而她念

的是史记、三国演义之类的大部头书，听说还是文言文的咧！所以当她看到国立编译馆编的国小教科书全都是白话文时，她还疑惑了好一阵子，够绝吧？第一次打电话到她家去，听见她喊她的母亲大人“娘”，害轩子当场以为电话转接到哪个异次元空间的朝代去了呢！

第四个特徵，她是个病美人。

她的身体很差，这是我早就知道的事，不过她的病症详细列出来可有一箩筐。

脑神经衰弱、神经痛、脊椎侧弯、关节炎、胃溃疡、胃病、肠阻塞、十二指肠溃疡……其它的我就知道了，不过光知道的就有这么一堆，真是不折不扣的病美人一个。

第五个特徵，她是个超人。

语言天才（外号人形翻译机）、商场精英、打字速度一分钟一百二十字，一本长篇小说一般速度九天完成，最快速度五天完成。（我想同业想要打破她这项纪录大概很难吧！）以上的五个特征，是轩子认识她以来最先感受到的，我相信未来必能挖掘出其它的特性，只不过有没有机会罗列出来召告天下，可得看绿痕肯不肯让我在她的地盘上撒野了。当然，另一个方法也许比较容易，那就是请各位看信们亲自写信给她啰！

1 由 Metropolitan 的冰儿扫图、排版，Shiu 辨识、校对。

2 转载时不得删除此段。

3 不得未经冰儿同意而任意转载。

4 请网友不要擅自将此小说转贴到 bbs 区。

5 请勿在小说放上一个礼拜之内转载。

## 序

绿痕我必须承认，我做了一件让自己痛苦万分的事，那就是 写系列。

话说某月某日，天上飘着一朵闲闲的云，飞来一只散散的鹤，不下雨，不打雷，月儿当空高高照……感受到此情此景的我，八成是吃饱太闲了，或是觉得自我虐待的程度不够，再不就是想给我的浆糊脑刺激刺激，也有可能是想找找我那八百年前就已蒸发的耐心……然后，我就莫名其妙地开工动手写这劳啥子刺客！亲爱的小叮当，请将你的宝贝时光机借我一用，让我回到那个陷自己于水深火热的那一天，我会早晚三炷香的向你朝拜兼感谢……求求你，施舍一下吧！

喜欢写现代稿甚于古代稿的我，没想到神经居然会反常到这种地步，写古代稿不打紧，要命的是 它们居然有五本！五本，天哪，快出人命啦！对于写书超级没耐心的我，叫我同种类的故事写一本？正常、很正常、应该的。写第二本？嗯……勉勉强强还可以接受。三本？濒临捉狂边缘。四本？外星人降落地球了。哼哼，现在可好了，五本……噢，不要拦我，不要阻止我，我要去买块豆腐来撞！

会写刺客列传，是因为我看了一本红色外皮，上头还有一层厚厚灰尘的古书，上头印有四个烫金大字 古文观止。

是谁？是谁把这本古得不能再古的书送来我面前的？是谁又教我来啃文

言文的？都是这本书，上头干嘛要写“荆轲传”这一篇？害我看了后心动不已，也想来写一个短命的荆轲打发时间。可是人家荆轲在唱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后，没刺到那个秦王就隔了，挥挥衣袖，简简单单的就下台一鞠躬，可是我的刺客们……命一个比一个长！长到让我头痛，痛、痛、痛……这些毒不死又兼长命的刺客们，朝代是设定在唐朝末年天下乱糟糟的时期。我最爱乱七八糟的年代了，什么春秋啦、战国啦、三国啦……因为天下太平的年代太没有搞头了，有道是“国之将亡，必有妖孽”，所以天下乱一点会比较有事做。而且在乱世，匪类、侠客大多会倾巢而出，历史上有名的英雄、枭雄也都在这年代居多。我很尊敬先人们千百年来所创的老规矩，而且我本身又是个很见不得安和乐利的人，因此……要乱大家一起乱！咱们就来看这个死、那个挂，哇哈哈，古人和今人一起同乐！

看到这里，心里对这本书大概有个谱了没？什么？没有？呃，刚才我好象完全没提到此书的任何一个重点……嗯，面壁反省中。

反正……反正这些不重要嘛，重要的是后头的这句话。

请各位看信翻开第一页，刺客们的故事，开锣了！

## 第一章

朝歌两脚在大街上站定，将随身的龙腾鞭缚在腰际，表情淡漠地审看这条人来人往的大街。

他搔搔发，翻出随身携带的黄历，在太阳底下研究起他今天的风水好或不好，并沉痛地想起他现在会站在此地翻黄历的原因——流年不利，以及那个臭女人。

几天前，他的运气还不至于像现在那么糟，可自他由六扇门的天牢逃出来后，他的运气就……唉，他当初不该和它的同伴一起答应那个臭女人的买卖的，否则现在他也不用站在这里，准备当个没有钱途的刺客。

“刺客”，听起来就是短命又倒霉的职业，他怎么会沦落到做这一行？他拧着眉心长声歎叹，开始为自己三天前的遭遇后悔不已——话说京城第一神捕左断所居住的六扇门，里里外外的灯火日夜不熄已有数日，尤其在六扇门内戒备最严密的天牢外，更是布下了百来名衙役，除非左断亲口命令，任谁也不许妄入天牢大门一步。只因为天牢里头特造的金钢不坏牢房中，两天前住进了五个名列悬赏榜首、赫赫有名的钦命要犯。

这五人已被京城第一神捕左断追了又追、捉了又捉长达五年之久，即使左断为了维护名捕之声誉，立誓一定要将他们缉拿归案，但好运总是偏向这五名钦命要犯，让左断次次出马皆无功而返，屡战屡败的卷标已在他身上贴很久了。

不过世事无常，幸运之神也不是永远都会眷顾他们五人。这次左断出动了五万兵马围住这五人齐聚的地点丧神山，好不容易一雪前耻，终于将这五人一网打尽。也因此，整个六扇门的衙役们，都因天牢里头的特殊人犯而精神紧张，个个战战兢兢，无人敢有丝毫松懈怠惰，生怕若是有个闪失，又会让他们五人给逃了，到时可能又得再花个三年五载，才能像这次这么好运，将他们全都捉到手。

月上柳梢头时分，天牢外头，人人皆因守卫了整整两日而疲累不已、心境惨然；而天牢里头破关了两日的人，心情也不比外头的人好到哪去。

天牢内并列的五间牢房中，各关了一个手缚金色铐锁的钦命要犯。

被关在最外侧牢房里的朝歌举高了手中的铐锁，往关在第二间牢房，两手正忙碌不已的盖聂看去。

“盖聂，你解开了没？”关进来两天，盖聂也对手上的铐锁拆解了两天，这个神偷到底是解开了没有？“也不知这玩意儿是什么铸的，内力震不碎、外力扯不裂，用任何法子也解不开。

这到底是谁造的？”外号神偷能解百锁的盖聂，生平第一次踢到铁板，挫败的瞪着手中怎么也解不开的怪手铐。

“卫非，你有没有法子？”关在第三间牢房的乐毅不再把希望放在盖聂身上，直接问被关在第五间、头脑最好的卫非。

蔺析闲适地坐在第四间牢房的石床上，懒懒的说明芳邻的情况，“他在陪周公钓鱼。”那个卫非从太阳下山后就一直在睡觉。

“睡了两天，这时他还能睡？”乐毅眉峰隐隐抽搐着，瞪大了眼瞪向在石床上躺得四平八稳的卫非。

“闭目养神总比你们白费力气来得好。”蔺析往后一靠，大大地打了个呵欠。

“我可不要一直关在这儿等左断来砍我的头。”乐毅使上全身蛮力，硬是要将手上的手铐摔开。

突地，一个清亮甜美的女音从他们牢房前的地板下传来，制止了乐毅的举动。

“大侠，对手上的铐锁省点功夫，没有我手中之钥，你花再多力气也是徒劳。”除了还在睡觉的卫非，其它四人立刻翻身而起，站在牢门前讶然看着前头的地板，眼看地板缓缓被挪开一角，露出一张赛似天仙的小小脸蛋。

“卫非，该起床了。”蔺析端着冷脸，边打量那个只露出头，身子还在地板下的女人，边叫他们五人中军师级的卫非起来会客。

“这块石头可真重……”左容容费力的推开石板，从下方的地道攀上地面，秀气地自袖中掏出巾帕拭去泥污，整顿仪容。

“卫非，你醒了没有？”朝歌对这能无声无息潜入、连他们四人也没发现行踪的女人警戒得很，连忙扬声催卫非起来认一认这是何方神圣。

卫非躺平的身子还是没动，不过从地板下爬上来的左容容则是张大了一双明眸张望着五间牢房，伸出素白的纤指点着人数。

“一、二、三、四、五。很好，一个也没少。”都没跑，这代表他们还没尽全力离开这里。或者，有人把这天牢当成客栈休息了。

盖聂和乐毅忍不住一块儿大喊。“卫非，起床！”这个女人都在数人头了，他大爷还能睡？左容容朝他们做了个噤声的手势，示意他们别扰了那个卫非的安眠，而后款摆着纤细的腰肢走至第一间牢房，仰手看着朝歌并轻松的说着：“朝歌，云梦大泽仅存唯一龙腾鞭持鞭者，鞭法出神入化挥鞭无影，江湖人称无影夫，轻功高超可一日百里不喘不歇，又称神腿。”朝歌的脸色瞬间即变，剑眉紧蹙地看她又走至下一间牢房前。“盖聂，天下第一名剑落霞剑持有者，剑法高深精奥，剑起剑落无息无音，江湖人称无音者，巧手可偷万物解百锁，有神偷之号。”盖聂一言不发的凝视着这个女人，看她唇边绽着笑，走至另一间牢房前对乐毅道：“乐毅，天下第一名刀夜磷刀持刀者，

刀法无形如磷光飞闪，江湖人称无形士。力大无穷可举万斤、破石开山，素有神力之称。”乐毅绷紧了全身，眼睁睁的看她又介绍起隔壁的藺析。“藺析，上古神兵器后羿弓持弓者，百步穿杨箭不须发，医术卓绝，但又喜见死不救，江湖人称无常君，又号神医。”藺析挑眉凉笑，朝她拱手致意，并请她移驾至没来牢前迎接她的卫非那儿。

“卫非，鬼谷子第十六代弟子，无兵器，武功无法考据，仅知善易容，江湖人称无相神，虽聪颖但性情反复难测，乃神算。目前正假寐中，还不想搭理我这不速之客。”左容容漾出甜甜的笑意，想看那个装睡的卫非还要装多久。

既然卫非装睡不接客，藺析就当仁不让的代表其它满腹疑水的同伴发问，“一个姑娘家却把我们的底细摸得这么清楚，你是谁？”“敝姓左，左容容，家居六扇门。”她移步至他们四人面前，有礼地欠身请安。

藺析微眯起眼，根据他的记忆，名满天下的神捕左断，自也是神捕的双亲过世后，世间的亲人仅剩一个嫡亲的宝贝妹子。而这女人既姓左，又与左断同住六扇门，还能夜半来此地。“左断是你什么人？”藺析马上变了脸，细细打量她与左断截然不同的长相。

“神捕左断乃家兄，也正是拘拿你们五人到案之人。”藺析开始打起如意算盘，“只身来此，不怕我们杀了你？”捉了左断的宝贝妹妹，他就不信左断还敢不放他们。

“不怕。你们五位身怀绝技的高手会沦落至此，乃是因我向家兄献计，将你们五人一举成擒，以偿家兄宿愿。”她依然摆着恬适的笑，无惧地看着他们每个人手上的铐锁。

藺析有丝愕然，“是你？”那个陷阱居然是她设计的？他胸中突然有股说不出的呕。

“我就知道绝不是左断的笨脑子开翘了，原来是有个妹子帮他出主意。”朝歌更加瞧不起左断了；自己老捉不到他们不反省，却靠一个妹子耍阴的来维护他神捕的名声。

“左断追了我们五年都没逮着，妹子一出马就把我们全捉到手，回去叫你哥哥向你看齐。”盖聂非常不甘心拜在一个女人之下，和呕得说不出话的乐毅一起猛踩地板。

“你们会中计被捕，并非你们五人武功不善，也不是聪颖不及，只是我的机运太好，无意间发现你们五人并非外传的素不相往来，反是刎颈之交，且每月固定一日在城南的丧神山相聚。因此我在你们相聚前三天即先在丧神山的山顶、山腰、山脚个分五处，由家兄上奏调来五万大军和火炮埋伏，加上天时、地利、人和，才有幸将你们围捕到案。

得罪之处，还请见谅。”她带笑地贬损着自己，恭维他们这五个人有多么难捉，要她劳师动众地出动大队人马和设下无数陷阱，才有法子将他们捉到手。

朝歌紧握着拳闷想，往后他们要怎么在江湖上混？五个无字辈的高手全被一个女人设计捉来，要不是左断抢功在外头说是他自个儿捉的，不然这事的底抖出去后，他们每个人的招牌都会不保。

“你怎知我们在那一日会上丧神山？”中计也就认了，不过他非得知道他们的行踪怎会曝光。

“秘密。”她以指按在粉色的唇间，对藺析眨眨水莹的眼。

朝歌想不透的再问，“左断派你来杀我们？”敢情左断等不及圣旨下来，先派他的妹子来送他们去地府？“刚好相反。我要劫天牢，并将你们窝藏在隐蔽安全之处。”她轻耸香肩，低首在衣袖里找着东西。

朝歌紧皱着眉头看她，“这是左断的意思？”不杀他们还派妹妹来劫天牢？左断不是曾发誓一定要把他们五个人的头都挂在城墙上？他吃错药了？“家兄料不到窝里反的人会是我。你们这样被斩太可惜了，不如让我借用你们五人的武学造诣为我办点事。”她取出一串开牢门和他们手上铐锁的钥匙，笑吟吟的看他们个个直瞪着她手上的东西，再将手上的钥匙往自个儿袖里一收。

“你以为你能利用我们？”盖聂坚持不吃女人亏，不屑的瞥看她弱不禁风的身子。

“藺析，你这神医可有察觉你这两日来体内有何变化？”她一派从容自得地请教外号神医的藺析。

藺析见她自信十足的模样，忙为自己把脉诊断，赫然发现体内几个重穴不知何时竟藏有连他也难以察觉的毒素。

“我中毒了？”天底下怎么有人有法子对他下毒？“你们每个人都如藺析一般中了毒，而且所中的毒性皆不同。”左容容轻轻颌首，顺便提醒其它人也都中奖了。

“先离开这里，你再想法子帮大伙解毒。”没耐心的乐毅边吩咐藺析边使劲要扯断手上的铐锁。

“别使劲了，你们手上的铐锁乃金、银、铜、铁、铅五类金属研制，任何巧手神力也解不开，任何神兵利器亦斩不断。”左容容轻托着腮，浅笑地要乐毅别白费力气。

“左断何时研究起冶金术了？”用上等的五种金属来铸他们的铐锁？盖聂这才知道他一直解不开锁的原因，忿忿的低视手中砸他招牌的铐锁。

花时间打造那玩意的才不是她哥哥呢；左容容摇着素指轻声更正，“家兄不喜此道，你们手上的铐锁是我替他打造的，而你们所中的毒，也是我提炼的。我每日在你们三餐菜饭里下毒，无色无味；这些毒我敢以性命保证，藺析在他的医书上绝找不着解毒之法。”“我杀了你！”乐毅激动的使力拉着牢栏，力道大得把牢栏拉得稍稍变形。

“倘若我是你，我会三思而后行。杀了我，普天之下可就没人给你们解毒和解锁了。”她不以为忤，一脸云淡风轻的看他施展神力。

“没这必要。毒，藺析可以解；铐锁盖聂可以开，没有你一样成。”朝歌在乐毅因她的话而停手时，鼓励乐毅继续搞破坏。

“以他们两人的本领或许是如此，只可惜你们没有那么多时日可耗在这些东西上。

只怕你们在解开铐锁前就已被斩首，或是已毒发身亡。”她故作抱歉的浇熄朝歌等人的冀望。

“你要我们五人办什么事？”藺析在朝歌和乐毅被她气翻前，整顿好了满肚满肠的火气，找出了一丝冷静。

“做做小偷、大盗、杀手或是人人得而诛之的恶贼之类的。简单的说，我要你们继续当家兄的死对头。”她的答案出乎众男人的意料，竟是要他们继续与她哥哥为敌。

朝歌才不相信事情会有这么简单。“我们不早就是了？”太简单的要求

了，其中必有蹊跷。

“我还要你们当刺杀朝廷命官的钦命要犯。”她徐徐的说出主要目的，并看他们都瞪大眼愣在原地。

“当刺客？”四个男人不可思议的齐声问。

“答对了。新环境、新气象，往后请多指教。”她精致的小脸上挂着春风似的笑。

“为什么你要背着左断造反？”朝歌冷着脸，看着这个表面上是帮兄长维护正义公理，骨子里却是大逆不道的怪女人。

她仰着小巧的下巴，淡淡地侧首反问，“当今朝廷奸人当道，若无死，又怎有新生？况且有善必有恶，家兄能当缉凶除恶之善人，我又为何不能当个行刺杀官之恶人？”“哼，左断千年修道，万万不及你一夜成魔。”盖聂对她的成见更是沉了数十尺深，把她视为大祸害。

“修善难，为恶易。我是个没耐心的女人，所以我选择为恶成魔。”她有话拆话，丝毫不介意颜面被贬损。

“你一个女流之辈要当刺客之首？”一想到往后要受制于这个女人，蔺析就万分不痛快，很恨自己医术不精。他该再留医十年才对，尤其是对毒！

“有道是国之将亡必有妖孽，我这女妖孽手中握有你们五人的命，你们愿不愿把命卖给我，为我效力？”她来来回回的在他们面前踱着细碎步子，巧笑倩兮的看着他们一模一样的臭脸。

他们四个齐声回绝，“不卖！”谁要把命卖给一个女人？“不卖的话，你们明日就要处斩啰。”她娥眉浅蹙，一副替他们好不忧愁的模样。

乐毅不禁大皱其眉，“明日？你怎么知道？”被关进天字要犯，得等圣旨下来由左断择日开封宣读后，才能知道行刑的正确日期，她是怎么打听到消息的？“我两天前在家兄所领来、准备在今日正午开封宣读的圣旨上动了点手脚，将你们五人行刑的日子由原本的下月十五改为明日。而且为防你们有机会脱逃，你们将不在午门行刑，明日午时即在此就地正法。”她不疾不徐的把已做的事告诉他们，更进一步的要逼他们乖乖就范。

朝歌对这个女人的行为诧异不已，“你篡改圣旨？”离行刑的时间只剩下几个时辰，这不是分明要逼死他们？“我常改。”她轻挥着皓腕淡笑，彷彿这是轻而易举之事。

蔺析静静的望着她那一直挂着笑的脸蛋，心底怀疑起这个女人究竟是不是那个笨左断的妹子。左断那家伙耿直无心机，而这自称他妹子的女人却心机深似海，为达目的不惜设陷阱、造奇锁、下毒、改圣旨样样都来；左家怎么会出了这个正义血统不纯的女人？盖聂轻蔑地开口，“纵使你有通天的本领，也休想要我为一个女人卖命。”打死他也绝对不帮女人做事！

“我说了这么多，你们还是不愿？”她似遇上了难题般，满面遗憾地望着这四个要面子而不肯合作的男人。

“不愿！”四个相同的回答从牢里吼出来。

“糟了，家兄得知明日就能砍你们的人头后，他现下正乐得很，在院子里磨明日要砍你们的大刀。不知你们的脖子准备好要给他砍了没？”她掩着唇替他们叫糟，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瞳幸灾乐祸地溜到他们的脖子上去。

四个男人气结的瞪着她，“你……”她那个样子哪是在为他们担心？简直是在对他们落井下石！

左容容摊开双手，不在意的告诉他们，“我有求于你们，而中毒的你们



也有求于我，就当我对你们开个价，买你们的性命。假若你们执意不愿把命卖给我也行，我素来不喜强求，我可以另找其它高手来顶替你们。但你们的命除了我之外，则无他人能救。”“这下有趣了。”冷不防的，一直在装睡的卫非竟坐在床边抚着下颚冷笑。

一见这个军师大爷终于肯起床了，另外四个男人忙转向他，看他要怎么解决这个难题。

卫非一径地笑着，眼底藏有丝丝兴奋。

“卫……卫非？”兰析毛毛的瞪着他脸上和那个女人不分轩轻的笑意，觉得他这种脸色代表情况很不乐观。

左容容步至卫非面前，笑容可掬的问：“你卖不卖？”只要他一点头，其它四人也就容易说服了。

“我卖。”他毫不考虑，一句话就爽快的把命卖给她。

“卫非！”其它四人大声惊吼，不信睡了两天的他居然不动脑以摆脱困境，反而是第一个向她投降的人。

卫非走近她，仔细盯审着她的脸庞，继而扯出一抹诡笑。

打从左容容和卫非的买卖成交，其它四个无字辈高手纵使心底有百儿八十多个不情愿，但看在身中奇毒和明几个就会被人砍头的份上，只好也跟着与她订下不合理的买卖契约，让那个夜半跑来天牢威胁他们的女人得逞。

替他们打开牢门与解开他们手上的特制铐锁后，左容容就大大方方的领头带路，带着他们神不知鬼不觉地从天牢地底下的信道开溜，害得来天牢巡视的衙役在见到空空如也的牢房后脸色严重失血，慌忙急报左断，告诉他那五个好不容易捉来的重要人犯不见了。

左断的怒吼声随即响彻整座天牢，六扇门也跟着大地震，紧急动员去寻找明日该砍头、可是不见人影的人犯。

在曲曲折折的地道里走了许久，一直走在左容容身后的卫非抬首望向头顶上的岩层，觉得上头吵吵闹闹地像在办庙会般热闹，尤其是夹杂在那些声音里某人的怒吼，活像是在上头打雷似的。可是前头的左容容却在听了那个声音后笑靥如花，脚步更显得轻盈愉快。

卫非体贴的帮她拿举火把走在她身旁。“左断在上头？”那种怒吼声，他听过一次就不会忘。每次左断捉不到他们时就会这般吼，它简直成了左断的招牌。

“听那个声音应该是。”左容容开怀地朝他颌首，指着前头宽广明亮的地方。“咱们现正在六扇门正下方，前头就是我私造的私人住所。”盖聂审视着四周灯火明亮的环境，怏怏不快的看着这个说要带他们到安全之处的女人。

“我们还在官府？”在地底下绕了半天，他们还是在六扇门，这就是她说的安全之处？“险地亦是万全之地，绝无人会想到你们还在这。”左容容领他们至六处准备好的房屋前，自顾自的在花园中的凉亭里坐下。

“亦死亦生，高明。”卫非也坐在她身旁，毫不疑心的伸手就拿石桌上的茶水来喝。

其它四人都站在凉亭里不肯入座，冷眼瞪着这个跟左容容一样会窝里反的卫非。

兰析心火闷烧的问着卫非，“你还夸她？你就不怕她又在茶水里下毒？”那个女人背叛她哥哥也就算了，而卫非竟也跟她一样玩起背叛的把戏！

卫非和左容容无语地喝着解渴的茶水，不理睬那四道快把他们烧穿的视

线。

卫非竖耳倾听正上方左断的动静，然后挑高了眉，再为左容容倒上一杯茶，怡然自得的笑道：“左断派人出去追我们了。”那家伙八成又气坏了，然后率大队人马边咒边出去找他们。

她似真似假的轻叹，“可不是？现在六扇门里空空荡荡，全都出去找明日要砍头却不见踪影的要犯。夜半劳师动众，也真辛苦了家兄。”她面带愁容的举杯不饮，好象真的在同情她那个明日无法交差的哥哥。

另外四个人嘴角抽搐、不停的翻白眼，因为闲闲在喝茶的卫非非但不担心他们的安危，还有心情与这个背叛兄长，害兄长劳碌奔波的女人聊天？！

卫非抬眼一数身后呈环状排列的六座石造大屋，淡淡地再为她将杯子斟满，“左家妹子，你这地方造得不赖。”她似乎已将他们五人住的地方也打点好了。

“当然得造得好，因为今后这里是你们聚集的大本营。”她的回答果然不出他所料。

“我们的大本营？”四个相同的质问声迅速将他们两人包围。

“你们要回来此地领差事和吃解药。我将你们五人的住所都打点好了，你们随身的兵器也放在那儿，自个儿领回去吧。”她伸手指向一张小桌，看他们四个急急忙忙的去把自己的东西拿回来。

“解药在哪？快把解药给我们！”一拿回随身兵器，盖聂立刻伸手讨药。

左容容也很配合盖聂的要求，弯下身从石椅下拖出一只木箱，打开后，五个分别写有他们姓名的冰瓷小瓶随即出现。“上头各写有你们的名字，请用。”他们四个不客气的各拿了瓶子，倒出一颗丹药，不喝茶水即将药咽下肚，只有卫非动也不动的坐在一旁观看。

服下了解药，乐毅可乐了，“我们吃了解药，你还能拿什么来威胁我们？”铐锁解了、解药也吃了，现在她还能拿他们怎样？“你们的毒还没解啊。”她好笑地盯着这个志得意满的男人。

“没解？你刚才让我们吃的是是什么？”朝歌猛瞪着满面笑容的她和爱笑不笑的卫非。

蔺析很怀疑她是不是又让他们再吃了一次毒药，“难道这又是毒药？”奇怪，他怎么查不出这药有毒？她好心的让蔺析停止猜疑，“是解药，但我只让你们吃了一个月份的剂量。想要除清你们体内的毒，你们要 eat 上十二个月的药量，但这药每月只能服一颗，假若你们不愿每月来此定时服药，服过的解药将成更毒的毒药，逾时即死。”“你等于让我们服了更毒的毒药！”乐毅恶狠狠的大吼，朝歌和盖聂则是各捏碎了手上那只装药的小瓶。

她一脸的天真，“是你们自个儿向我求药的。”她又没有强迫他们一定要吃。

卫非慢条斯理地取来他未服的解药，正要和水服下时，蔺析紧急的制止了他。“你还吃？！”都说这会变成更毒的毒药了，他还想再中毒？卫非格开他的手，“先活过这个月再说。”即使是毒药，他也得先吃下去，才有法子活着继续中毒。

“你为何不一次解我们体内的毒？”蔺析没看过这种解药，觉得这女人是存心想把他们捏在手心里玩。

她的表情显得很无能为力，“没法子，这五种不同的毒，我尽全力每月也只能熬制一粒解毒丹药，刚好五人各一颗。”朝歌挂着一张臭脸，“换句话

说，我们要听命于你一年？”“是如此。”她很爽快的承认。

“好计！”卫非为她的计谋鼓掌致意。

蔺析气不过地指着卫非的领子，“我们栽了，你还在说什么好计？”他还是不是他们的同伴？他是站在他们这边，还是在帮这个专门耍阴的女人？“你够狠。”拥有无比神力的乐毅一拳击碎那张石桌，把拳头伸至她面前威吓。

“我就说女人不能信。”盖聂抽出削铁如泥的落霞剑，剑锋直指她白细如脂的颈项。

蔺析环着胸冷笑，“杀了她，我一定把解药做出来。”天下之毒他还没有解不开的，不用一个月，他就可以把他们身上的毒全除清。

她同情地望着自信满满的蔺析，“每月服一颗解药，体内就新生另一种毒素，你若想做解药，恐怕得做上一整年；而且你还得等体内的毒性发作后才能知道又中了什么毒，我怕你会来不及。”她不是看不起蔺析解毒的本事，只是他做药的时间恐怕会赶不上下一种毒药毒发的时间。

“你们还要做蠢事吗？”卫非以两指将她颈上的落霞剑挪开，阻止同伴不经头脑的冒失举动害死每个人。

朝歌靠在亭柱上，忿忿的看着那个把他们吃得死死的女人，“左大小姐，你到底要我们为你做什么恶人恶事？”“既然你先开口，朝歌，劳烦你先为我办件事。”先开口的人就先去办事。

盖聂很敏感的问：“慢着，我们的呢？”只点名朝歌，那其它的人要做什么？“你们的差事我还没想到，等我想到了，我会要你们去办。你们先陪我在这儿住一阵，即使你们不办事药我照样会按时给，一旦领到了差事就得立刻去办，不办的话往后就没药可领。”她不急着让他们一次全都出马。有足足一年的时间可以支配他们，她可以想到许多适合他们的差事。

盖聂的声音简直冷到骨子里去了，“陪你？要我们四个大男人陪你一个姑娘家？”他又不是她养的家妓！

“很委屈吗？”她按着眉心，无奈的望着这个鄙视她的男人。

“我虽卖命但不卖笑。”他才不屑于陪一个女人。

她不置可否，只是淡淡地笑，“盖聂，你想不想另做些杂事劳役打发时间？”看样子，她似乎得磨一磨这个男人。

“什么杂事？”“去黄河河岸测量今年的河水涨了多少，量完了黄河，再去量长江。”听说今年黄河暴涨，河岸溃堤了多处，派他去看看情形也好。

“你耍我？”盖聂说着又抽出剑，剑气直扫向她，使她胸前如缎的青丝断了一截。

她状似忧愁地轻叹，“怎么办？我好象正在耍。”纵使小命悬在他手中的剑上她也没有躲，仅是偏着头凝睇他的怒容。

“你……”盖聂气得想将她大卸八块，卫非却突然伸出手紧按着他执剑的手让他无法动弹，使他不得不转眼看向卫非。

“忍。”卫非简单的说，以闪电般的动作将他的剑收回鞘。

“既然卫非都说了，你就忍一忍吧。”蔺析忙在他耳边说着，边叫乐毅一同把他拖去旁边消火。

“左大小姐，把你刚才的话说完，你要我做什么？”还没听到任务就被人打断，朝歌没耐心的提醒她。

“为我拿只火凤凰来。”她明眸一亮，又露出灿烂如花的笑容。

“你要只鸟做啥？”火凤凰？她做了那么多事，就只是要他去拿一只鸟来给她？“坏某人的风水壁。”“那只鸟在哪？”他懒得管那是什么风水壁，他只想知道他的目标物在哪里。

“雷万春府邸。”本来还不把她当一回事的朝歌在听到这个名号后，全身的肌肉都僵硬了。他作梦也想不到，她会派他去那个戒备比六扇门还森严的九天巡府宅邸。九天巡府雷万春可是当今皇帝视为心腹的重臣，光是手中握有的兵马就不下百万；无数曾去暗杀雷万春的刺客皆丧命在戒卫的兵将手里，而她，要他去？他步至她面前眯眼低问，“你有没有说错？那个九天巡府？”他在这里死不成，她要他去那里送死？“你不仅要夺火凤凰，同时也是刺客；你的第二目标就是雷万春，得到火凤凰时顺道杀了他。”雷万春的命也在她的清单上。

朝歌掏出怀里的黄历，边翻边咕哝，“我怎么这么背？”他是知道自己今年的运气差，但也实在太差了吧！

“杀朝廷命官可是死罪。”盖聂又在她耳边吹着凉风。

她眨着眼顶回去，“死人不会说话，而且人也不是我杀的，我何罪之有？”“假我们之手，你同样有罪。”把身为主使者的她供出来，她的罪状就足以斩首。

“你放心，你们每一个人的罪行都不会比我轻，我会让你们犯更重的罪。”她笑着给他一个反警告。

卫非在盖聂惹怒她之前抚额叹息，“盖聂，少一句是一句。”乐毅气急败坏的掩着盖聂的嘴，“你就别多嘴了，想再拖累我们惹祸上身吗？”一直激这个女人，他就不怕她把他們害得更惨？“你们就行刺失败，本姑娘一概否认与你们有牵连。”她把话说在前头，与他们在外头的关系撇得干干净净。

“我们说了也没人会信。谁会相信左断的妹妹是刺客的主使人？”藺析早已知道他们被架上梁山了，终于像卫非一样认命。

“朝歌，雷万春没有那只火凤凰，他的风水壁则毁，雷氏的势力不出多时也必减，之后我要铲除他在朝中的党羽就容易多了，所以你一定要把那只火凤凰拿回来。最重要的一点是，我不接受失败。”她转眼肃然的叮咛，非要他把那只火凤凰拿到手不可。

“你何时要？”朝歌揉着犯疼的额际。

“下次你来服药时，我要见到那只火凤凰。”她菱似的唇边虽漾着笑，可是说出的话很残忍。

“只给我一个月？”他的头愈来愈痛。

“你曾以龙腾鞭挑过无数山寨，抢了不下数百家钱庄，杀过无数邪教之徒及武林高手，拿一只鸟儿和一个没武功的人，应当难不倒你这赫赫有名的无影夫。”以她所知的资料，这个任务对他来说根本就不难，甚至是有大材小用。

笃信风水和流年的朝歌咬着牙吼：“你说得倒容易，那个九天巡府的家比龙潭虎穴还难闯！”那个地方的风水最差，去过的刺客，没一个能活着出来的。

“听你这么一说，我倒想起一个未告诉你的重要消息。”她以恍然大悟的表情看着他。

“什么消息？”今年运气太背了，尤其在遇上这个女人后，他的运气很可能会继续背下去。

“雷万春关火凤凰之处，似乎请了高人设有重重机关，想要擅闯那个地方夺火凤凰，应该会比你说的龙潭虎穴还要难上十倍。”她笑咪咪的更正他预期中的困难度。

他掩着脸，“我就知道！”唉，人背了，倒霉，没话说。

“如果我的消息来源没错的话，想要夺火凤凰的人，十个有十个都死在机关里。”她再向他介绍去过那地方前辈的下场。

“你想害死我？”他微抬着眼皮，眉峰直跳。

“怎么会？我这不是在向你指点别被害死的生路吗？”左容容掩着讶异的小嘴，绝丽的脸上挂着茫然不知的神色。

朝歌叹息连天的垂下头，“我真是背到家了……”办完这件事之后，他一定要叫卫非再把他的运气改一改。

“卫非，我要回天牢。”眼见朝歌被派与的任务这么惨，乐毅很坚决的扯着卫非的衣领，表示他宁可回去给人砍头。

盖聂也拉着卫非另一边的衣领，“我也是，回天牢总比被一个女人耍着玩好。”就算要死，他也不肯让这个女人玩死。

卫非含笑地拉下他们两人的手，“阴天打孩子，闲着也是闲着，待在这陪她玩，不是比被那个笨左断砍头来得好？”“说得对，我要留着命，她叫我杀人放火也无所谓。”蔺析决心要待在这好好研究怎么把其它解药做出来。

“朝歌，希望一个月后还能见到你来吃药。”左容容笑意盈然地对心情沮丧的朝歌说。

“我算过你的流年，你今年就属此月运气最差。”卫非一掌拍在朝歌的肩上，对他直摇头。

左容容再对朝歌伸出一根素指，“朝歌，雷万春死了即可，人头你不必提回来；但是火凤凰一定得拿回来，一只鸟换一颗药。”“我的命只值一只鸟的价？”孰可忍孰不可忍！他以愤恨的眼眸瞪死这个开便宜价的女人。

“今日正好是初一，这月三十记得要回来吃解药。别忘了你只有一个月的时间喔。”她回眸浅笑，缓缓步出凉亭。

其它四个人皆叹息地重重拍着朝歌的肩。“你还真是流年不利。”“啧！还用你们说吗？”

## 第二章

站在太阳底下想了一阵子后，朝歌晃晃头，将手上的黄历收回怀里，重新面对眼前正等着他的问题。

在左容容的安排下，第一个奉命出征行刺的他，由六扇门地底的另外一条密道出发，顺利绕过六扇门外布守的衙役，直达京城繁华的大街。

这里四处可见六扇门贴出的寻人告示，他的画像和四个同伴的皆在榜上。不过因左断追他们太多年，不知已经贴过这种告示多少回了，大街上来来往往的人们似乎早已见怪不怪，不但没人去看那些画像，连他这么明目张胆地站在街口，也没人认出他来去报官，甚至看也没看他一眼。

这样也好，因为他不能再倒霉了。

他是一个宿命论的人，对流年、时运皆迷信得很；尤其在经过教训后，他更相信一个理论，那就是当一个人倒霉时，其它的霉运也会接踵而来。而

他今年跟霉神格外有缘，那霉神几乎是跟他形影不离，让他走到哪就背到哪，就算有个卫非每个月都会替他排解灾噩，可是他的霉运总是比卫非神算的功力更胜一筹；到后来，连卫非也放弃不再帮他了，只告诉他，今年过后，他就可以远离不幸不再倒霉。

可是……只剩一个月今年就要过完了，他的运气却也糟透了！

不曾逮到他的左断能有破天荒的好运逮到他就算了，他还被人下毒，要他去层层守口的雷府当刺客……哼，叫他当刺客？还不如说是叫他学古代的那个荆轲白白去送死！

他不想死，可是不去绝对会死，他想来想去，还是选择这种比较壮烈的死法。反正只是要拿一只鸟和一颗人头，这点小事，成功的机率远比解他体内的毒来得大；何况他还有一个月的时间。他应该能比雷府里的雷万春活得更加久。

只是现在不是行刺的好时机，光天化日之下当刺客，这蠢事只有白痴才会做，尤其是雷万春还布了这么多守卫防范刺客。他虽倒霉，但他不当白痴，一切等从长计议之后再。而且就像左容容，他也不接受失败，要办就一次办成。

朝歌深吐出一口气，打算找个地方落脚，先把雷府的地形摸透，特别是那个藏有火凤凰的地方。

他才转身走了几步，但又突然停下，偏首望着这条大街上颇有名气的城隍庙，想去烧个香。不过他再怎么烧好象也是枉然，还是一样倒霉。

“公子。”在他举步欲走时，庙口一个算命老人唤住了他。

“你叫我？”朝歌看着那个摊子旁挂有“铁板神算”布招的老人，不太想搭理。

“公子，您印堂发黑，非吉相。”算命的老者捻着如雪的长须，对他摇首叹息。

朝歌摸摸额头，毒性这么快就发作了？那个左容容不是说要一个月才会毒发？“公子，据面相来看，您的运气颇差，可否坐下来让老朽算上一算？”老者伸出满是皱纹的手，诚恳地邀请。

朝歌扯着嘴角，“失礼，我还有正事要办。”算命？他已算过太多次，就连神算也对他投降了，他还算？他的命只会愈算愈糟。

“老朽不收您钱，也不耗您太多时间，只因您的面相实属大恶，还请您务必让老朽为您算一回，您就应了我这老人行吗？”老者坚持着，甚至还特地走上前，弯着身子恭请他。

让一个老人对他这般弯身请求，侠道心肠的朝歌十分过意不去，忙扶起弯着身子的老人，将他扶回算命摊。“老人家，你别这样，我让你算就是。”

“烦请……您伸出左掌。”老者像是一时喘不过气，边咳边请他把左手伸出朝歌很合作的照办，伸出手让那个老者仔细端看，接着听见他不停地长叹。

“如何？”每个看过他手相的人都是这种反应，他想这次的结果也应该差不多。

老者掩不住沉重的叹息，“公子，您流年不利啊。”“这个不用你说，我也知道。”标准答案，每个人都这么说。

老者在看了一会儿后，又对他叹大气，“您此月将有桃花劫。”朝歌颇讶愕的看着掌心，“桃花劫？”怎么先前卫非没对他说过这个？“俗称桃花运。”他笑着扬眉，“有女人？不错，我还有一点好运。”这点他能接受。

“公子，桃花代表的不只是女人，也代表噩运。”老者很快的补充。

朝歌的笑容立刻垮掉，眉心紧紧纠锁，“我遇上的女人是我的噩运？”他又要倒霉了？“也许。”老者语焉不详。

朝歌起身欲走，“我已经遇过一个噩运了。”女人如果是噩运的话，那指的应该就是左容容。

“且慢，您先前遇到的那一个女人不是您的噩运，下一个才可能是。”老者又将他拉回坐下，一手捻着长发一手不停翻看他的大掌。

“还有下一个？”碰上左容容那个妖女不算噩运？这世上还有别的女人比她更恶？“您近日会遇上。”老者掐着手。细算，而后告诉他大概的日期。

朝歌垮着肩歔吁自怜，“我还能怎么倒霉？”他已经倒霉得不能再倒霉了，而他的噩运却还没有完毕？“过了此桃花劫，您即否极泰来，此乃最后一劫。”老者朝他一笑，要他对自己有点信心。

“这是我今年的最后一个噩运？”既是最后一个的话，那就来吧，反正卫非说他明年不会再像今年这么惨了。

“是的。这首诗送您。”老者露出一一种古怪的笑容，从怀里掏出一张小纸条交给他。

朝歌皱眉看着上头的诗。

一愿郎君千岁，二愿妾身常健。

三愿如同梁上燕，岁岁常相见。

“情诗？”他来算命，这个老人却送首情诗给他？“非也，此乃警语。”老者正经又严肃的叮嘱。

“这首诗是在警告我什么？”朝歌端详了半天，怎么也瞧不出诗里头有哪字哪句像在警告他。

“天机不可泄漏。请您带在身上，日后您定会用得着。”老者将他的手掌合上。

“古里古怪。”朝歌莫名其妙地把诗收至怀里，拿出碎银给他。

老者推回他的银两，“公子，银两您收着，我算得若灵，您再来找我，到时您再给。”“随你。”他耸耸肩，拉开椅子站起。

“公子，老朽还有话没说完。”见他要离去，老者忙要留人。

“留着吧，有人说我此月运气最差，所以我的运再怎么算也是背。同样的话我听够了，再听也改不了我的运，告辞。”他挥挥手，很快地就消失在庙前拥挤的人群里。

当朝歌刚消失在人群里，有一个女人刚好与朝歌反方向地擦身而过。

刚去城隍庙上过香的慕炫兰无视于周遭的热闹，心事重重的看着自己的两掌。

两天前，她一直视为恩公的女人在夜半时来到她的住所，交给她一张颇为怪异的路径图，要她将这张图背熟后即将它烧毁，并且告诉她，她想报一家五十余口血海深仇的时机成熟了，她在这个月内随时都可以动手，但是如果不在这个月动手的话，就可能失了这难得的机会，此生再也无法报得家仇。

五年来，她一直等着、盼着的就是这一天，可一旦时间到了，她却有些犹疑，怕自己的武功本领拿不下仇家的人头来祭坟。唉，这五年来她为什么不再多勤练一点功夫呢？她那有求必应的恩公应她的要求，五年来一直请人来教她功夫，授武的师父都说她天资聪颖，学什么都很快，可是她要对付的人不是她这种程度就解决得了的。如果她从小就习武。或许还有些胜算，只

是她习武得太晚，以她的能力，可能这辈子也做不到这件事。

她的恩公不断鼓励她，说武艺不是报仇唯一的方法，最重要的是要有智能，懂得捉住时机，还说她已具备了天时、地利、人和三项要素，此行绝对曾完成她的宿愿。

对于恩公所说的话，她向来信之不疑，但天时、地利这两者她尚能了解，而人和这点，她就不明了了。是有人帮她吗？想来就不太可能，这种事，应当是无人敢帮她的。

但恩公对她此次的行动又拍着胸脯担保，说她只要善用她手中这张路径图，事情就办得成。

慕炫兰再次自袖中拿出那张图来细瞧，除了图上头写明这图名和这张图功用的文字外，其它的部分她怎么也看不出上头的玄机。虽然她已经将这图里的路径背得滚瓜烂熟了，她还是想不出这张图到底怎么帮她报家仇。

她甩甩头，不愿再猜想下去，走至庙旁巨大的香炉前，再将图背过一次后照令将图扔进火里，盯着火舌吞没了那张昼满曲道的白纸，直至灰飞烟灭，才移开脚步。

“姑娘。”等了很久的老者又叫住漫不经心走过算命摊前的慕炫兰。

慕炫兰被人一叫，立刻警觉地四处张望，发现叫他的是摆算命摊的老人后，她才放下了戒心，带着和气的笑容走向摊前。

“老人家，你叫我？”这个老人慈眉善目的，年纪老迈使他两眼几乎眯成一条直线；这么老了，还出来在这庙口摆摊算命？“姑娘，您的印堂发黑，可否让老朽为你算上一算？”老者忧心忡忡地望着她明亮艳丽的脸，一手指着她的额际。

她含笑婉拒，“我尚有事在身，改日吧。”“此算攸关您的性命，请您务必拨冗。”老者站起来，诚惶诚恐地向她鞠躬拜托。

慕炫兰狠不下心拒绝一个老人，尤其看他不时咳嗽，像是身有痼疾。她善意地扶正他的身子，让他妥妥地坐下，淡淡地对他笑道：“那就有劳您了。”“请借您的右掌一看。”老者又咳了一阵，颤巍巍地朝她伸出手。

慕炫兰抱着半信半疑的态度递上粉色的右掌，老者执着她的手看了一阵后，皱着雪白的眉惋惜地长叹。

“老人家，我的掌相何解？”是她的掌相有什么不对吗？“姑娘，您在五年前虽遭逢家破人亡之惨变，但这五年来得高人相助，过得平泰安顺。”慕炫兰芳容稍变，而后点头同意他说的话，“请你继续说下去。”他的确是把她的过去算得很准。

“但您的好运已源枯水竭，今年是您噩星高照的一年。”他长叹一口气，怜悯地望着她不施脂粉即媚态百生的容颜。

她挤出一抹笑，“老人家，我今年过得很惬意，从没什么噩运。”这一年来她过得很好，目前她的计画也正顺利地进行中，怎会有什么噩运？“您未听完下文，老朽是指您今年噩星高照只有一个月份，其它的月份如常。”他指着她的掌心解释。

“哪一个月？”她低首望着自己的掌心，看不出他所说的也看不懂。

他以铁口直断的气势对她说：“这个月，您在这个月犯桃花劫。”慕炫兰简直啼笑皆非，“我是女人也会犯桃花？”这不是男人才会犯的吗？“您犯的桃花不是女人，是男人。”老者摇着食指转正她对命理的误解。

她显得有些担心，“男人会为我带来噩运？”她就要去报他的家仇，这



时如有男人会来坏她等待了五年的事，那可就不好了。

“也许。”他再看了看她的掌相，对她点头。

“这个桃花劫，避得过吗？”原本就缺乏信心的慕炫兰不禁有些恐慌，怕这个桃花劫会把她的希望给毁了。

“无法。”他收回手，遗憾地捻须垂首。

“我该如何是好？”她期望地问，希望他能有解劫之法。

“这个您收着。”老者不疾不徐地交给她一张纸条。

“一愿郎君千岁，二愿妾身常健。三愿如同梁上燕，岁岁常相见。”她一字一句地读出，而后蹙着柳叶细眉，“老人家，你在算命时也写情诗？”“此非情诗，是要送您的警语。”“就是警语，这诗意有何解？”她不懂，一首情意盎然的诗怎会成为她的警语？“时候未到，恕老朽无法为您解出警语。记得千万要带在身上，并请您尽早解出其中的含意。”他细细的叮咛，拿出小纸封帮她将纸条装好再交给她。

她有丝怀疑，“不过是首情诗，诗意里会带有警语？”看他这么慎重，似乎还真有这回事似的。

“有，且它能救您性命，老朽以此招牌保证。”他拍着一旁写有“铁板神算”的招牌。

“姑且一信，多谢。”她自袖里拿些碎银给他。

他马上将银两推回去，“姑娘，这银两您收着，我算得就准，您一个月后再来此地给我。”见他如此坚持，她也不好再将银两塞给他，遂站起身，“就一月后我仍活着，再来向你致谢。”话一说完，她头也不回地就走。

“姑娘，老朽还有话要对您说。”他在她的背后叫着。

“不了，我不能再耽搁。多谢。”她侧首淡笑，轻点个头致意，脚步不曾稍停。

望着她和朝歌一样都不回头的背影，原本声音沙哑的老者忽然口气一改，以年轻人的音调自言自语着：“我要说但你们两个却偏偏都不听……不听是你们的损失，如果你们这两棵桃花会被种在一起，可别怪我。”“算命的，帮我算算。”一个刚进完香的庙客擦着满头大汗一屁股在他面前坐下。

“本大爷收摊了！”澄静的夜空繁星灿亮，白日里人潮鼎沸的京城，都在夜色里沉静了。

雷万春的府邸似是要与夜色抗衡似的，府内灯火如昼，清冷的风中隐隐传来柴火燃烧的松香味，提醒着世人，这栋府邸在京城里众人皆睡的时分依然醒着。雷府里的三十六楼、四十二院皆布下重兵站岗巡卫，兵卫们定时轮班交替，人人精绅抖擞无一倦怠，这让盘腿坐在府院最外头屋顶上的朝歌，心情愈来愈糟。

打从天一黑，他就离开暂时歇宿的客栈，前来雷府。

要避过大街上巡卫的士兵简直是轻而易举，只要稍施轻功，就能轻轻松松的突破最外围的防线。当他认为他能一路畅通无阻的直抵雷府的主院时，雷府府院内外成百上千的兵卫立刻就将他的美梦打碎了。

他坐在屋顶上已有两、三个时辰了，只见下头的士兵们不但不随着夜深而减少，反而每半个时辰又增加大约上百人；他们人多势众，他想以一己之力去硬拚恐怕不成。他望着底下的建筑，这里的楼院众多可直比皇宫，众多的楼内有阁、院内有庭有室，也不知哪楼哪院才是雷万春的居所，要是他一楼一院地慢慢找，也许他要花上十来天的时间，更别说还得先摆平下头手拿

弓箭、长枪的兵卫；加上四处灯火通明，任何受过训练的兵士想要射下在空中飞舞的东西都不是难事，他不想被人当成鸟儿来射，因此轻功这招，在这儿不灵。

最要命的是，他连那只叫火凤凰的鸟藏在哪儿也不知道！

找个雷万春还不会太花时间，但要找一只鸟儿，这要花上多久？这里四处都可关那只鸟，但又不知哪儿会有左容容说的机关，四处乱闯也不成，而她所说的龙潭虎穴又在哪儿？朝歌抚着眉心，悠长深远地叹气。

这种地方，假如他们五个人全来，还能少耗些工夫，现在只有他一人，任务虽也办得成，但较费时费力。他是有把握能把这整座府邸全翻过一遍，只是他体内的毒可不会等他，在他找到东西之前，恐怕早就毒发身亡。

他自艾自怜一阵子后，用力地拍拍脸，重新振作精神，张大眼研究整座府邸的兵力部署。雷万春所在的地方，应是人数最多之处，假如他没料错，那么在府邸最中心的那座大院，应当就会有他想要的人头。

他就先从雷万春口中间出火凤凰的去处，再拿人头！

当朝歌在屋顶上半弯着腰，要趁下头守卫换班时直飞那栋他看中的大院，一个声音不小的步子也降落在他所处的屋顶上。

他寻声看去，开始怪自己今天出门前怎么会忘了翻黄历。

那个同在屋顶上的女人，没像他一般将自己掩藏得很好，反而还站得高高的，巴不得下头的人全发现她的行踪似的；这像门外汉的女人，九成九会坏了他的大事。

“姑娘，你非要站得那么明显吗？”他翻着白眼问那个像在看夜景的女人，她再用那种姿势继续站着，不用多久，下头的人就全会知道屋顶上有两个不速之客。

刚抵达雷府即被下头上千的人马吓得六神无主的慕炫兰，还想不出该怎么下去行刺，就被那个男音吓得拔出剑来。

“谁？”下方虽灯火明亮，但屋顶上幽幽暗暗的，瞧不见什么人影。

朝歌无声地移动着步子到她身后，“小声点，把身子蹲下，我可不想被下头的人发现。”她还叫得这么大声？？！她到底是来这做什么的？慕炫兰回身一看，一个男人正端端正正地坐在屋檐的边缘，挥着手要她坐下。

她把剑尖指向他，才缓缓地照他的话把身子蹲低。“你是谁？”夜半三更的，怎么有人跟她一样来这里？“我还要问你这句话呢。”朝歌没看她手中的那柄剑，依着下方的灯火望着她那张不太清晰的小脸。

慕炫兰看他手无寸铁，而自己又拿剑指着他，想来要对付这个男人应该很容易，所以渐渐放低了戒心。

“慕炫兰。”说出姓名亦无妨，等会儿杀了他便成。

朝歌频揉着额际，“我随口问的你还说？姑娘，你有没有做过这一行？”真是被她打败了，会在夜半来此的不是盗贼即是刺客，她还敢对陌生人报上自己的姓名？她肯定没混过江湖。

“用不着你来教训我。”一被他耻笑，她的粉脸马上烧红，脚下更靠近他，把剑架上他的颈子。

朝歌不以为意，两指一伸夹住剑身，轻轻一折，就将她放在他颈间的剑折断，让她看得目瞪口呆。

要是他没记错，五年前遭污陷抄斩、德望满天下的潮州刺史唯一的女儿就叫慕炫兰；而她会夜半拿着剑来雷万春这里……“你是被雷万春陷害而满

门抄斩的慕氏一族？”她想来报家仇？“你怎么知道？”慕炫兰呆呆地看着手中轻易被折断的宝剑，再抬眼望看他沉稳的脸庞。

“姓慕又来此，准是五年前被雷万春灭的慕氏一门遗孤。”今晚运气不好，这女人大概跟他一样也想要雷万春的命。

慕炫兰自认这五年来她将自己隐藏得很好，不应该有人知道她还活着，也不会有人知道她会来行刺才对。她将被折断的剑弃在一旁，另抽出一柄短刀。

“你呢？你又是谁？”他的武功这么好，能把那柄千金难买的宝剑折断，一定不是普通人。

“我没有和女人在人家屋顶上交换姓名的习惯。”他这阵子要防那个桃花劫，而他又是一个很迷信的人，所以坚持不与女人打交道。

她的名字来历都被他知道了，可是自己对他却一无所知……身为女人的慕炫兰硬是不肯吃亏，逼近他的身边上下下的打量他。虽然夜色使她看得不是很清楚，但他的轮廓她觉得很面熟，似是在哪见过，可一下子又想不起；而他就任她评头论足，眼光根本就没放在她的身上，直盯着雷府里头。

既然他大方地让她看，那她就看个够。

缠绕在他腰际像是皮带的东西，隐隐约约地能看出像是由鳞片制成的鞭子，尤其在他腰前，还有一个造形奇怪的龙首。

“你腰上的可是龙腾鞭？”那个造形太像一条龙了，他的恩公在指定她这五年来必须习得的知识里，第一要件就是认得五位无字辈高手的随身武器。

“你认得？”朝歌有丝讶然，没想到连一个女人也知道这东西。

慕炫兰很有把握的迎视他，并且报出他的大名，“你是无影夫朝歌。”能够拥有龙腾鞭的人，世上只有一个！

他一掌掩住她的小嘴，“你小声点行吗？”她随即拉开他的手退离他一步，心底纳闷无比，“你不是被六扇门的左断给处斩了？”全天下都知道左断把五个无字辈的高手捉到手了，而处斩的时间也已经过了好多天。

“很遗憾，我还没死，现正与你成为同行。”他边说边研究下头的状况，眼看下头的人就快完成交班了，他得把握这个时机。

“你也要杀雷万春？”她立刻换了脸色，很不友善地瞪他。

朝歌轻盈地步至屋顶的最高处，“慕姑娘，你可否改日再来？”不打发走这个女人，搞不好他进去了之后，这女人会在外头捅楼子。

“雷万春是我的，别与我抢。”她很快的也走至高处，不容置疑的说。

他哼声冷笑，“我抢走了。”“你是谁派来的刺客？”慕炫兰整个人拦在他面前，用很大的音量问着。

他七手八脚地赶紧把她拉下并掩住她的嘴。她这只三脚猫到底懂不懂规矩？有谁来行刺时，会这么大声的在屋顶上喊刺客这两个字？她剧烈地在他怀里扭动，两眼执着地望着他，似非得到答案不可，他只好叹息地将她拖回偏远的一处坐下，小声的在她耳边说：“左容容。”“谁是左容容？她与雷万春也有血海深仇？”她扯下他的手，握紧了拳头，很防备的将拳头抵在他胸前。

“没有，他是左断的妹子。”一提到那女人他就呕。

她将他当成超级大骗子，“左断？义正公帘的左家人绝不可能做此事！”全京城的人都知道左家对朝廷忠心不二，拚命保护高官和缉凶除恶。

左断的妹子会派人来杀朝廷命官？说谎也不打草稿！

朝歌早料到她会有这种反应，这种实话说了谁也不会信，因为就连他自己也还不太相信，这个女人会这么想很正常。

“无论你信或不信，派我来的人就是她。”他语气严肃的说，心底完全不指望她会相信。

慕炫兰愣了一会儿，觉得他的表情好象有点可信度。“左容容为何要杀雷万春？”还是说不通啊，左家的人怎么会派人来杀朝廷命官？“不便奉告。”朝歌不愿再把时间浪费在这女人身上，起身要去办完他的事。

慕炫兰把手上的刀一甩，将刀插在他的脚前，使他停下步子回头。

“你没资格与我抢仇人。”她一字一字地说，不许他去找雷万春。

他实在很不耐烦，“只是杀一个人，这也要讲资格？”这女人一直阻挠他，她就不能让他去把那个他们都想要的人头砍下来吗？她眯着眼问：“你有我心底的恨吗？”他是被人派来的，而她发誓要手刃那个灭她一门的男人，怎么说他的资格就比她来得不足！

“我只是很呕，并不恨。”那个雷万春又没灭他全家。

她更是毫不客气的下逐客令，“那就离开这里，别妨碍我报仇。”一个被派来的刺客，最多也是收了钱财卖命之人罢了，他哪懂得全家都死在刀剑下的痛？他又哪知道无亲无故独活在这世上的滋味？被藏在因护她而死的娘亲尸体下避祸的那种心绞她还记得，而血液浸透全身的感觉她更是不能忘；若非雷万春的血，不能消她的恨；若非雷万春的人头，不能祭她全家的灵！

慕炫兰以不能动摇的眼神望着他，翻出以血写成的记忆后，更是坚决的不让他坏她的愿望。

朝歌眉头紧蹙，被她这么一耽搁，下头的人早完成交班了，他也失去了一个好机会。

而这个女人似乎恨雷万春恨得很深，他如果不清理掉这个女人，他今晚都别想办事了。

他双手抱胸，“你一定要跟我抢生意？”也不秤秤自己的斤两，他一根手指头就能把她打发。

慕炫兰似是看破了般，把生死置之度外，“我知道你是名满江湖的无影夫，我的武功虽还不及你，但我还是要拚一拚。”假如要杀雷万春必须先除去这个人，她拚了命也要把这男人杀了。

“既知道我是谁，你还为了抢一颗人头来跟我拚命？”不怕死的女人？根据他的经验，这种女人属于最难缠的一种。

“杀雷万春是我五年来生存的目的。”她弯身抽起刀，迎面就朝他划去！

朝歌又烦又闷地以手格挡她的刀势，只守不攻看她白白花费力气，同时也在心底叹息。他居然会背得在这里跟一个要报仇的女人撞上；天底下人头有那么多颗，为什么她偏偏要跟他抢同一颗？而且还看好同一个时辰、同一个屋顶。

他后来干脆只懒懒的用一手与她拆招，另一手从怀里掏出随身携带的黄历，翻到今日的那一页，只见历书上头写着“宜祈福，忌出门入宅”。他再竖起两耳听着下方的动静，觉得这本黄历写得实在太准，他今晚的确不该出门来入雷万春的宅。

朝歌赤手握住他的刀不陪她玩了，努着下巴要她看向另一方，“慕姑娘，你先停一下，看看下面的情况可好？”慕炫兰大惊失色，“我被发现了？”

不知何时，他们下方已聚集了一群挽着弓瞄准他的大批卫兵。

他没好气的更正，“是我们被发现了。”下头的人瞄准的可不只她一个人而已。

她怨恨的瞪他，“都怪你！”她硬要抽回他手中的刀，可是不让。

“只怪我？要不是你与我在这玩小把戏而败露行踪，下面的人怎么曾发现？”朝歌松开手，看她收不住势的往后大退几步。

慕炫兰稳住身子，再看向下方将她团团包围的卫兵，用力咬咬唇，“既然如此……我豁出去了！”说完，她就不要命的往屋顶边缘冲，决心与那些人同归于尽。

“给我回来！”朝歌解下腰间的龙腾鞭，甩手一挥，飞龙般的鞭子如有生命般紧紧缠住她的腰，他再一使劲，将她拉回原处。

他才刚将她从险处拉回，细密如雨的箭便由下朝上射，纷纷落在他们四周。他松开她腰间的鞭子，一手拉她靠近他，一手扬鞭挥去兜落而下的箭雨。

慕炫兰贴在朝歌的胸前，愣愣的看他鞭起鞭落挥走所有射来的箭；她看不见他手中鞭子的形影，只见屋檐上四处散落着射上来的箭，恍惚中，她竟以为有一条无形的龙在他们上方飞腾着。

扫光了射上来的箭，朝歌嘲弄的低下萌，“以你的功夫，你有九条命也不够豁出去，你省省吧。”“放手！”他一再嘲笑她的功夫，她气奋地想扳开他紧紧箝制在她腰间的手。

“我在救你。”朝歌懒得理她，拉着她的腰带她跃上更高处，把她藏在屋檐间的缝隙里。

“我不需要你救，我要去杀我的仇人，你再不让开，我也把你当成仇人来杀！”她气呼呼的瞪着这个挡在缝隙前的男人。

他冷淡地指着下方，“别急着把我当仇人，你要找的仇人到处都是。”她还怕缺仇人吗？下头可多了。

她丝毫不领情，“你怕我先抢了雷万春的人头，所以才阻止我？”怕她抢走了他的目标，所以他才善心大发的救她？他让出路来，“好，我不阻止你，你想杀雷万春我正求之不得，多谢你替我省事。”她要报仇就让她去，他正好可以省一道功夫。

“你不想杀？”这男人是怎么回事，怎么说变就变？“你要报仇那就让你给你呀！”她刚才讲杀人要有资格，他的资格显然不比她深，所以他让。

“不杀雷万春，你到底来这做什么？”这个男人反反复覆的，一会儿抢着要去杀，一会又说不要了，他还是不是刺客？“你就一定要在这与我谈吗？”朝歌边听她的抱怨，边注意到又有人往他们这边来了。

她扯着他的领子，“有话就快说！”“我是可以说，假如你不介意身后那个拿着箭瞄准你的人的话。”他伸手指着她的背后。

慕炫兰一回头，就看一个也爬上屋顶的卫兵已拉满了弓，放手让飞箭朝她射来；在箭头要抵达面前时，瞬间被一阵风挥至另一方。

“你这种程度地想当刺客？去练个十年八年再来。这里谈话的风水也不佳，我们得再换个风水。”出手救她的朝歌，收着龙腾鞭时又伸手环住她的腰，再带着她往更高的地方跳，以避开另一班也上了屋顶的人马。

“别碰我，把话说清楚！”她完全不把自己的命当命看，也不管他是否又救了她，就是要弄清楚他的来意。

“我虽也为雷万春而来，但主要目标是雷万春的火凤凰。”被她烦死了，

他也只好把实话说出来，省得她一直问。

“刚才你还跟我说你抢走了，怎么这会儿又变卦了？”这个刺客怎么这么没有职业道德？“因为雷万春的命只是顺道的差事，正事是火凤凰。”左容容说一只鸟换一颗药，所以雷万春的人头才没那只鸟重要。

他说雷万春的命是顺道的差事，他要的只是那只火凤凰？她恍然想起被她烧掉的那张纸上头也有火凤凰这三个字，并且还写了一大堆关于火凤凰的消息。

朝歌放开她，“今晚被你坏了风水，我改天再来。”他不跟这个坏事的女人聊下去，想赶在雷府的人马倾巢而出前先走一步。

“等等，朝歌！”慕炫兰混乱的脑子紧捉住火凤凰这三个字，把要走的他叫住。

“你杀你的仇人，我找我的目标，别同我搅和。”他回头看她一眼，继而施展轻功离开。

望着他如风的身影，一个互助的念头在她心底形成。她虽敌不过雷万春拥有的人马，但有他这身手极好的高手帮忙，要杀雷万春绝不成问题。只要她能留住他，让他出手帮她。

她也施展轻功追了上去，在他身后喊着，“你要火凤凰，我可以助你一臂之力！”朝歌顿时停下，站在一棵树的树梢上鄙夷地嘲笑，“你？你连几个守卫都摆不平。”“但是我能摆平那只火凤凰。”那张图上所写所昼的东西，她全都刻在脑海里。

他环胸冷拒，“盖聂说过，女人不能信。”左容容不能信，这个坏他事的女人也不能信。而且他还要避桃花劫，所以女人的话都不能听。

“无论你信不信，这世上我是唯一能帮你找到火凤凰之人。”那张写有火凤凰所在之处的图已被她烧了，现在只有她能帮他，也只有他能帮她杀雷万春。

朝歌将手上的鞭子往腰间一缠，望着不远处的雷府警告她，“我选择不信。往后你别再选跟我同一天行刺，免得你又来坏我的事。”“朝歌！”她看他转身欲走，又情急地叫。

她还叫？全京城的人都会知道他这个没死的钦命要犯在这里！

他阴阴的瞪着她，“不许再叫我的名字，不然我就杀了你。还有，别再跟着我！”他的话尾刚落，脚跟就离开了树梢。

“我跟定了！”慕炫兰喃喃地说着，随后也依着他飞去的方向起步追赶。

### 第三章

空手而回？他头一回当刺客却空手而回？朝歌由雷府撤回他暂栖的客栈后，就在房里翻了一整晚的黄历，找这个月哪一天较适宜出门行刺，和能够避掉女人这种灾难的黄道吉日。

都是那个叫慕炫兰的女人，她要报家仇什么时候不好报，偏要跟他挑同一个日子来；昨晚他们的行踪因她而被发现后，雷府的戒备一定更加严密了，下次他想要再去，得要花工夫来找下手的时机。

翻了一整晚的黄历后，他在天亮时饿得腹鸣不已，这才想到他还没看今

几个的日子如何。他再把书往前翻，在找到日期后，一字一字的看上头简短的箴言，心情低迷得很想烧掉手中的书。

宜祭犯、安葬，忌进膳。

忌进膳？这不是叫他今儿个别吃饭？他的腹中又响起阵阵饥鸣，提醒他已经饿了很久。他气闷地提起桌上的茶水一骨脑地猛灌，希望藉茶水来骗骗空了很久的肚子；不过即使他灌光了一整壶的茶水，他还是觉得肚子饿得很，彷彿在告诉他不肯上这种当。他放弃地再拿起那本黄历，想找有没有能不饿肚子的箴言……没有，上头硬是没写，这本黄历就是要跟他过不去。

不管了，就算是当刺客，也得要吃饱饭才有力气当，饥肠辘辘的，怎么有力气再去闯一次雷府？吃饭皇帝大，他就不信吃个饭能吃出什么乱子来。

朝歌两掌把书一合，放进怀里，决定先下楼去吃一顿丰盛的早饭来慰劳自己。

在同一间客栈里，慕炫兰正在楼下最偏静的角落，认真勤奋地读着手上从不离身的黄历。

她轻轻地念着：“宜订盟、结友，忌不守。”慕炫兰抚着下巴想，宜订盟、结友，这是不是代表她今儿个应该好好捉住机会，把那个武功高强的朝歌给订下来当盟友？从昨晚见识到那个江湖人称无影夫的朝歌后，她就对他佩服得不得了；他单用一条鞭子就能轻松地解决那些神箭，还连救她两次命；尤其是在知道他想夺火凤凰后，她更是觉得她完成复仇大业指日可待了。

昨夜他的脚像是长了翅般，三两下飞得无影无踪，而她的脚程慢了他好几步，就这样把他给追丢了，她只知道他往这附近飞来；可是这条街上全都是客栈，少说也有二十来家，他就是在这附近投宿，她就得一家一家慢慢找起。

于是她就在夜半时分，一家家的敲着门，又道歉又奉上银两地打听他的消息，但那个朝歌八成不是用本名登记投宿，问完了整条街都没有他的消息。

吃了二十来回闭门羹后，她再三思索，然后又不死心的把街上所有客栈的门再敲一遍，这次她不再问有没有朝歌这个人来投宿，直接问有没有人看过那条奇形怪状的龙腾鞭，而这一招果然比先前那一招高明多了，果然就在这一家问到了有个腰间系着怪腰带的男子住进他们这儿来。

找到了地点，现在只要等着找人就成了。慕炫兰仰头看看外头初初东升的朝阳，再看向大厅里纷纷下楼用膳的人们，暗自思忖，那个朝歌也是凡人，他总要吃吧！她坐在这儿守株待兔，就不怕等不到他这只会飞的兔子！

饿得头昏眼花的朝歌，下楼后就找了偏僻的一角落坐，点来一大堆早膳低头猛吃。

突然间，有人加入他进膳的行列，也端来早膳在他的对面安静的吃着；他心情闲散地抬起头看那个不请自来的人，而后瞪直了两眼，目光定在她身上不动。

他不该不信邪的，黄历都叫他不要吃饭了，他就是不听，现在果然吃出问题来了。

他将筷子往旁一摆，对着那张熟面孔打招呼，“能跟我到这里，你的轻功不错。”反之，他的轻功退步了，连一个武功平平的女人都能追来，他要回去反省一下。

“多谢夸赞。”慕炫兰优雅地吃着早膳，顺便帮对面那个身上好象有怒火在烧的男人倒上一杯浓茶，只可惜人家不领情。

“你住的地方跟我是同一处？”七早八早就遇见她，难道她也住在这里？她点点头，“京城不大。”昨晚找到他后，她就半强迫地要掌柜的让她投宿。

朝歌的大掌往桌上一拍，剑眉不停地挑动，“为什么你连用膳都会跟我同一桌？”京城是不大，可是为什么连他吃饭的地方也不大？“很巧是不？”她温婉地浅笑，把倒好的茶水往他面前一推。

昨晚夜色太暗了，他没将她瞧仔细，现在日光下望着她的笑颜，他仿佛见着了一朵盛开的粉嫩桃花。

衬在她粉色两颊旁长长的发辫，在朝阳的映照下更显乌黑如绸，她如花瓣般的唇正朝两边绽笑，在她的颊旁扯出两朵浅浅的梨涡；两道柳眉下，黑亮的眼瞳一瞬也不瞬地望着他，春风般的笑意直朝他袭来。

他有瞬间不能集中自己的心神，分不清她是花还是人，或是置放在桌旁那株小小桃树上的花朵，在朝阳下因人花相映所产生的古怪错觉。

朝歌眨了眨眼，一口气把整壶茶水喝下，浓沁的茶香使他的精神振作了些许，不再去想她的面容究竟长得如何。

他低头吃早膳边对她说：“慕姑娘，你跟着我只会成为我的拖累。”他一定是饿疯了，才会有这种幻想。

慕炫兰眼光还停留在他的身上，直愣愣地看着这个名满江湖无影夫的长相。

他并不像时下的男子将发在头顶上梳成髻，反而任发长与女人不相上下的发丝随意的披在身后，剑眉星目，真的很像传闻中的侠客。那条有名的龙腾鞭他把它当成饰物般地缠在腰上，而她并不觉得突兀，反倒觉得那条鞭子点缀了他那身青绿色的罩衫，让他整个人更显特别。

她恍惚的看着他，觉得他的人和那条龙腾鞭上的能似是一体，在那一刻，她以为她面前坐了一条龙似的男人。

听见他进食的声音，她也忙拿起茶壶倒了杯水给自己提神。

“我要的是雷万春的命，你要的是火凤凰，我跟你一路不会拖累你。”不管他长得是龙也好，是人也罢，她就是要跟着这个能帮他的男人。

“你会。我说过你再跟着我，我就杀了你。”他淡淡地说，随手拿起一支筷子插穿她手中的杯子。

慕炫兰将她手中插着筷子却没碎裂的杯子放置一旁，眼眸中流盼着自信，对这个想要火凤凰的男人的威胁不感到害怕。

“你不会杀我的。”他杀了她，她相信他一定会很后悔。

“道不同，不相为谋。”他叫人将碗盘收走，放了银两在桌上准备离开。

她不急不慌的惋惜长叹，“可惜呀！我有能找到火凤凰的路径图，既是不相为谋，那么那张图也就没用了。”朝歌闻言立刻回头坐下，双眼发亮地望着她。

“你知道雷万春藏火凤凰的地点？”他运火凤凰关在哪里都不知道，她却有什么路径图？“是知道，可惜你没兴趣。”她朝他嫣然一笑，接着用另一个杯子专心喝茶水。

他的口气一转，一改先前的不耐，变得和蔼可亲，“火凤凰在哪里？”只要她说出来，他就不必像无头苍蝇般在雷府乱找，省事便利。

“要我说出来可以，但你必须答应我一件事。”她很快乐地跟他谈条件。

“说。”又要答应女人？有过左容容的经验后，他对这类的事情防得很紧。

“与我合作。”她张大明眸，期盼他能加入她行刺雷万春的行列，做她最



有利的伙伴。

又是一个想利用他的女人；哼，想要他与他合作？她这只三脚猫不要坏他的事就谢天谢地了。他遇上她就风水不好，头一回行刺就被她搞砸，要是跟地合作，岂不是每次都会砸锅？他凉讽地指着她的俏鼻，“你只会碍事、坏事，昨晚我就很清楚你的能耐了。”她赌气地偏过俏脸，“不让我跟去，那你就死在机关里好了。”“你怎么知道雷府有机关？”他只说了火凤凰，可没说什么机关，她怎么会知道？“某人给我的路径图上有写。”她缓缓回首轻笑。

那张她背得滚瓜烂熟的地图上，开宗明义就为了这是一张路径兼机关指示图，还在路径上画了一大堆标志，说明哪个地方有机关。她起初不明白那张地图是用来找火凤凰的，经过他的提示，她才融会贯通。

某人给的？“那个某人还说了什么？”朝歌的手指不停地敲着桌沿，盯着她那抹高深莫测的笑容。

“她说那里比龙潭虎穴还难上十倍。”也不知道为什么，恩公在交给她那张图时，刻意要她记住这句话。

“这么巧？”左容容说的话跟她说的一模一样，会有这种巧合？“哪巧了？”“你的恩公叫什么名字？”他的恩公会不会与左容容有关系？她遗憾地摇首，“她不曾告诉我他的专名。”与恩公相识五年，可是那名女子始终不肯告知姓名，也不要她感激，只是一径地提供恩情。

朝歌甩了甩头，先把这个问题甩一边去。管她的恩公是谁，他只要她所拥有的路径图，即使没有路径图，他也要先问到该上哪找那只该死的鸟。

“火凤凰到底关在哪里？”有了这个重要讯息，他可以省去把雷府翻过来的那道手续。

“我说过了，要我卖这个消息，你就得答应与我合作。”只有他获利，那她怎么办？没有他，她连雷府都进不去！

“绝不。”这个月犯女人，他绝不带一个女人让他的运气更坏。

“那就没什么好谈的了，不打扰你了。”慕炫兰两手一摊，起身扭头就要走。

“慢着。”朝歌咬着牙，不情愿地叫住她。

“要和我重新谈吗？”她低首问，脸上自信满满。

“把图给我，你另开一个条件。”除了与她合作外，她要什么条件都可以。

“条件不改，而且我已烧了那张图。”她仰着小巧的下巴，带着笑意的唇边，梨涡像两朵小小的花儿。

“你烧了？”他愣愣当场。

“烧得一乾二净，都化成灰了。”“烧了你还想要我跟你合作？”她连谈条件的资格都没有，还想要他帮她？慕炫兰有恃无恐地指着自己的额际，“我虽是烧了，但我把路径记在脑海里。如果你想找火凤凰，你非带着我去不可。”她就是他的地图，不要她，他去找那团纸灰好了。

卑鄙的女人！朝歌闷闷地瞪看她如沐春风的小脸，没想到她美丽的外表下，女人该有的心机她也是有。

他犹做困兽挣扎，“你以为这样我就会点头？”如果他干脆拿把刀架着她要她吐出话来，也许会比跟她慢慢谈有效。

“雷府那么大，如果没有我的帮助，你即使找上一、两个月也找不到关火凤凰的地方。”她不担心他不答应；单凭他一个人盲目地找，看他要找到

何时。

朝歌皱眉低喃，“一、两个月？那不就超过期限了？”他哪有那么多时间！

“你在说什么期限？”她望着他皱眉的表情，忍不住靠近他，想听他到底在说什么。

他猛一抬头，差点撞上她靠过来的脸，她那清丽的容颜尽数落入他的眼帘，使他心头一震。

他抚着胸口，声音力持冷静，“你真的有那张图？”他病了吗？刚刚那会儿，他居然觉得她这张花朵般的面容非常顺他的眼。

“我若无法顺利带你进去，你大可杀了我。”慕炫兰不解地看他眉心紧皱的模样。

说得那么有把握，那她真的有那张图了？朝歌再三审视她的双眼，看不见一丝能让他产生疑心的地方。她以性命做保证，看起来又不像是在说谎……也许这个女人对他的运气来说还不坏，反而能帮他也说不定。

“慕炫兰，我跟你合作。”他明声开口允诺。

她喜上眉梢，“你肯答应了？”“我没办法耗上一、两个月。”他咕哝着，偏着头看她的表情。

“好极了！你帮我，我也会帮你。”慕炫兰脸上漾着灿笑。太好，这下要杀雷万春不再是不可能的事了。

“慢着，我想我还是重新考虑你的提议。”朝歌愈看她的笑容愈是觉得不妥，忙又收回先前说的话。

他又想反悔了？昨晚他也是这样，一下说要杀雷万春，一下又说不要杀；他不能在这当头又反复起来。

“重新考虑？你不是答应了？”她两手按着桌面，把脸靠近他，紧张的问。

他盯着她的脸说出他的忧心，“因为你的长相大大不妥。”“长相与我要办的事有何干系？”她真的不懂这个男人，杀雷万春跟她的长相怎么会有关？“关系大了。”他煞有其事地重重点头。

她满头雾水的请教，“大侠，我的脸会碍事吗？”如果她的脸会碍事，那她把脸蒙起来就是了。

“会，粉粉嫩嫩的，像花。”他忍不住伸手抚向她的面颊，指间柔细的触感，感觉仿佛是在摸一朵桃花。

慕炫兰被这个古怪的男人气得柳眉倒竖，“长得像花跟行刺根本八竿子打不着关系！”无聊的男人，拒绝她就只因为这个无聊的理由？“八竿子都会连在一起。”朝歌认真的否认，并且拿出怀里的黄历，“你信不信命理风水？”“信啊。可是我脸上有写风水吗？”她也拿出自己刚才还在看的黄历。

“有，我怕你可能会是那一棵桃花。”她长得太像桃花了，如果她是那个桃花劫的话，那他要办的事铁定会被她搞砸。

“桃花？”她愣了一下，不懂他所说何意。

“我的桃花劫。”既然大家都是看黄历的人，那她应该也信这一套才是。

他的表情更是惊讶，“你也有桃花劫？”怎么这个男人也有桃花劫？她不会是遇上了他的噩运吧？“难不成你也有？”朝歌的脸色更加暗沉。

“铁板神算告诉我，我这个月犯桃花劫。”坏了，如果这个男人是她的桃花劫那她不就要走噩运了？他拢聚了眉心，“铁板神算？城隍庙口那个铁板

神算？”他不信，他已经倒霉了那么久，怎么可能还有这种倒霉的事发生？“你……你怎么知道？”慕炫兰害怕地指着他的脸，身子不由自主的往后退。

“我也是在那一摊算的。”慕炫兰，出门前要先翻黄历看宜不宜外出，住的地方要先看好风水，屋子一定要坐北朝南，屋前不栽桑后不种柳，床尾绝不朝向房门，床头绝不向窗面镜，喝茶茶水要半温半凉，行事皆以黄历为本。

朝歌，用膳要翻黄历看时辰，就寝也要挑个吉时才入睡，身上的衣着为避免与丧服相近，故从不穿黑色系的衣裳。做任何事前必先采测风水，如风水不佳必换，每月固定给神算卫非算上一回，以求消灾解噩。

当这两个迷信的人遇上时，就会产生更多许多迷信的举动。

一用完早膳，朝歌与慕炫兰各自抱着自己的黄历，一同窝在朝歌房里努力钻研该如何破解他们都有的桃花劫，只是他们两人的黄历上皆没写所谓的桃花劫和解决之法。两人在快翻烂手中的书还是没找到桃花劫的解法后，这两个迷信的人就又有了实质的行动。

迷信的力量是很伟大的，尤其当这两个人信黄历皆已信到有点走火入魔的地步时，朝歌将整条客栈街上所有的黄历都撤回他的房中，一张方桌上摆满了著作者不同的历书，和慕炫兰一同埋首苦找，找完一本换一本，从天亮到天黑，再由子夜到破晓，蜡烛烧尽了就再换一根，肚子饿了就叫小二把膳食送进房，边吃边看黄历，两人四只手从没停下来过，整间客栈的人都当这两个三天三夜不寝不息的男女，已经迷信到疯了。

慕炫兰听着清晨窗外的鸟鸣声，无神地无力的翻着书页。她在这里翻黄历已经翻了三天，再加上去行刺的那晚，她已有四天四夜没睡，实在没法像她对面的那个男人还能翻得那么勤。那个男人也跟她一样四天四夜没睡，可是他还能精神饱满的读着黄历，他是打哪来的体力呀？历书读多了也会有神力吗？她阵亡地埋首在书堆里，“找到了没？”“找到一个箴言。”朝歌紧紧握着手里最后一本还没翻完的黄历，两眼猛盯著书中的那一小行字。

慕炫兰的精神瞬间全都恢复，“怎么说？”朝歌喃喃念出，“桃花劫，忌多情多欲。”照这书上所写，他只要别与女人有感情上的牵扯，那他应当可以避过这个劫。

她又趴回桌上，“那本没写错？多情多欲就是噩运？”这个解释她从没听过，也不知情欲会怎么害人。

“没遇过，也不知这书准是不准。”对于这个解释，朝歌跟她一样也是没有信心。

“我们找了几天？”慕炫兰精神不济地盯著桌上那一大堆黄历。

“三天。”他揉揉酸涩的颈子，再把桌上还烧着的烛火吹熄，扔到桌下的蜡烛山上。

“如果找不出桃花劫的正解，我们还要不要杀雷万春、抢火凤凰？”虽然已经谈好了买卖，但一直跟他耗在这里找避开桃花劫的法子，她都快忘了要去杀雷万春这回事。

“人照杀、鸟照抢，这个桃花劫避不避得过就听天由命。”该做的事还是要去做，这个月倒霉不打紧，可是他要下个月不再倒霉的话，就得先能活到下个月。

慕炫兰放弃的合上书页，“我不找了，我只有一个月的噩运，我在这个月万事皆小心点就是。”才一个月而已，她多看点黄历以保万全就成，她不

要再浪费这种时间。

“我也是只有这最后一个月的噩运。”朝歌扔掉手中的书，两手插入浓密的发中长叹。

“歇会吧，我们都别找了。”她倒杯浓茶给他，这三天来都没看他喝什么水，他一定渴极了。

朝歌戒备地看着那只装水的杯子，很是犹豫。但他实在很渴，喉间干得似有火在烧，手指忍不住就朝那只杯子伸去。

清清凉凉的碎裂声把快睡着的慕炫兰吵醒，她揉着眼，而后愣愣地看着他气颤的身子和铁青的脸色。

方才他不是还好好的，这会儿怎么脸色这么难看？“又……破了。”朝歌咬牙切齿地瞪着桌上那只碎裂的杯子。

“又？”杯子破了就破了，什么？！又破了？他常打碎杯子？“杯子又破了，坏兆头。”不赏脸的东西，他要喝水就破了？给他用一下会怎么样？瞧他死瞪着杯子，仿佛跟杯子有深仇大恨似的，她抚着眉心叹气，直认为这个男人比她还要迷信。破个杯子就说是坏兆头？他大概是黄历读太多了。

“破了就换一个的，这次不会是坏兆头了。”慕炫兰再从茶盘里拿出另一只杯子给他。

朝歌犹豫地拿起杯子，然后抖着身子看那只杯子又应声碎裂。

“流年不利……”他忿忿地低诉，随手捉来桌上的一本黄历，配合着自己的生辰八字开始算流年。

“破个杯子用不着翻黄历，你别想太多。”她两眼无神地看他掐指猛算，忍不住把那本书合上，要他别再算了。

朝歌愤然瞪她一眼，一手拿起杯子，把又碎在他手中的杯子拿给她看，“这也是想太多？”慕炫兰不禁皱起柳眉，“朝歌，你很使劲握杯子吗？”他是用了多大的气力，怎么会让杯子碎成粉状？“我只用指尖碰了它。”使劲？他只要伸手一碰，就会毁了这个叫杯子的东西。

“大概是意外，你再换一个杯子。”她呐呐地说，脸上摆着很勉强的笑。

他两眼瞬间瞄成一条直线，“意外？一次把杯子握破是可以算意外，两次把杯子握破可以叫巧合，三次的话就是杯子的质地不好。”“它的质地不好。”慕炫兰同意他的话；一连碎了三次，杯子的质地是不好。

“但是如果连着一年每天都把杯子握破，这个叫噩运！”“一年？你连着一年都把杯子握破？”她不安地看着他的手，这才知道他喝水时都拿茶壶灌，不用杯子喝水的原因。

他的声音更显阴凉不平，“我已经一年没用杯子喝过水，而且这一年来，我的运气背透了。”一年，整整一年，只要他的手指一碰，这种不吉利的兆头就会出现。

“只是不能用杯子喝水而已，而且这也不是什么坏兆头，不要计较那么多。”喝水的方法多得是，他继续用茶壶喝也是可以。

“我计较？姑娘，这一年里，我每天都有灾难发生。”他以前哪会这么迷信，就是有太多事情让他不得不迷信。

“每天？”他每天……都有灾难？“每天。”他很肯定地点头。

“你的运气到底有多背？”慕炫兰衷心地希望他的运气千万不要太坏，免得把霉运也沾到她这边来。

朝歌鹰眸半眯地叨述，“一年来，我搭船船沉、过桥桥断、骑马马死；

抢来的银票，钱庄说过期不能兑现。我武功再高又有何用？一穷二白得只能靠老朋友救济。就在我这个歹年快过完时，偏偏又倒霉得被神捕左断给捉着正着，接着在天牢里又被左断的妹妹左容容下了毒，给她逼来当刺客兼抢人家的鸟；我若是拿不到那只鸟，我就活不到下个月！”“你的运气太背了，坐过去一点。”才听完他的话，慕炫兰就忙着和他画清界线。

他沉痛地垂首，“现在我还遇上你这个桃花劫，我为什么不能平静的过完这一年？”就剩一个月了，为什么还要冒出这个劫来？老天爷还嫌他不够倒霉吗？“你该换一本黄历的。像我，我的流年就很好。”他的那本黄历写得不好，她这本就写得很好，帮她排解了不少噩运。

他嗤声冷笑，“都是犯桃花劫，你的运气还好？”“目前一切都还好。”可能是那个铁板神算算错了，她遇上的男人不但不是噩运，反而是个能帮她复仇的好帮手；简简单单的一张路径图就能让他帮她，他的运气哪会坏？她脸上的笑意让朝歌觉得很碍眼；只有他一人风水坏？想来他就觉得很不平，因为这个女人就是坏他风水的其中一人，让他首次出师就不利，硬是扯他后腿一把，还要他来帮她报家仇。

“你怎么个好法？”她翻弄着书页道：“五年前，我一家五十余口被雷万春所灭，独有我被恩人所救。

我的恩人待我极好，不但给我栖身之所，还派人来教我武功，并提供我报家仇的机会，而这会儿又遇上了你这同是刺客的武林高手，有你的帮助，我可以省下不少工夫，你说我的运气好不好？”她的运气这么好？老天爷偏心，把所有的好运全给了她！

朝歌很僵硬地扯出笑，“我们交换一下风水可好？”他不要再这样背下去了！

慕炫兰没得商量地摇头，“你别想。”她才不要，他的风水太差了。而且，这东西哪是说交换就能交换的？如果风水不能换的话……他锐眼一扫，开始打起她那本黄历的主意。

“我们换一下黄历。”她的黄历一定写得比他身上这本好。

慕炫兰马上把自己的黄历收到怀里，并挪了挪身子，与他保持着一桌的距离，不肯让他这个全身都带霉运的男人再靠近她。

“你那版的不好，你自个儿留着。”谁换了那本书，肯定会跟他一般惨。

风水不能换、黄历不能换，什么都换不成……朝歌气馁地看着这个什么都占上风的女人，恍恍惚惚间又把她看成一株桃花。说也奇怪，这女人的身上老会有一种香香甜甜的味道，闻起来就像朵花……怪了，这个像花的女人，怎么会跟他一样迷信？“你也读黄历？”女人怎么会也对这方面有兴趣？她们不都是绣绣花、做做家事这类的？“我很信这套，打小就研究。”黄历是她的生活指针，一日不看黄历，她就会觉得有哪儿不对。

他讶然的指着她，“你会不会……每天都把黄历放在身上？”她也把黄历放在怀里，这个习惯跟他一模一样。

“你不放吗？”慕炫兰理所当然的反问。

“放……”朝歌很想买块豆腐来撞，这个女人要跟他抢同一颗人头、都在这个月犯桃花劫、还跟他有同样的习性；天底下刺客这么多，为什么会有两个一样的？慕炫兰挽起衣袖，整理着满桌的黄历，准备等会儿把书拿去还给人家。

“你的恩人是谁？也介绍给我认识认识吧。”她的好风好水皆起源于那个

她叫恩公的人，说不定他可以去找那个人看看，然后他的运气会跟她一样好。

“不能介绍给你，我只能透露她是个心地善良的好姑娘。”谁晓得这个江湖之辈安得是什么心眼？“你的恩人是女人？”盖聂不是说女人都是祸水，怎么会出个好水来了？“就是我上次跟你说的那个某人。”把书都收齐后，慕炫兰疲惫地坐在椅上，很想就地打个盹。

“同是女人，怎么会差这么多？”天底下女人众多，果然“品种”也是有差。像那个左容容，看起来像个无害的美姑娘，可是骨子里不知有多诈；而她的恩人就截然不同，救她又照顾她，真是差太多了。

“女人还有差别？”呵……好想睡，眼皮好重……“有。”他动作又快又轻地挪坐至她的身边，支起她的下巴抬高她的脸，两眼不停地在她脸上端详。

慕炫兰的睡意马上被他吓光，“喂，风水不好的，你别过来。”他一直捉着她的下巴，害她想动都不能动。

“沾沾你的好运气。”多摸这女人几下，也许就能把她身上的好运都摸过来。

她讨价还价，“要沾我的好运，就先带我去杀雷万春。”不能再让他留在这儿翻黄历了，窝在这里他能帮她办什么事？朝歌略抬了抬眉峰，更把她的下巴握紧。那晚的事她还没记取教训？带着她这只三脚猫去雷府，她只会坏他的大事，还不如他帮她杀了雷万春较痛快。

“杀人这事你就省了，再去找个师父练好功夫吧。”他放开他的下巴，轻拍着她柔细的脸颊嘲笑。

她揉着被柠疼的下巴，“你可以帮我除掉雷万春的守卫，我只要砍下雷万春的人头。”雷万春不会武功，就算他的武功再不济，她也能砍下他的头。

“你还是要砍他的头？”雷万春的人头是谁砍的不打紧，问题是，她这三脚猫不能跟他去！

“我等了五年，我一定要去。”她紧握着拳，口气跟那晚一样，还是那么坚决。

“我就知道你这种女人最难缠……”朝歌烦躁地拨着发自言自语。

“除了历书外，你又对我了解多少？”他只会看黄历，哪懂得她心底深藏多年的感受？他有点光火的睨视这女人，知道对这种意志坚定的女人，要她改变想法并不容易。

不过没混过江湖的她胆子似乎很小……他刻意放浪地以指勾画着她如胭脂的唇瓣，将唇靠在她的耳际，“姑娘，对于女人，我了解得很，而且是……通体透彻。”“下流！”她霎时红霞满面，脚跟不听话地连连后退。

“我很久没对女人下流了。”捉着了她的弱点，朝歌再接再厉地扮演采花贼的角色，一步一步地靠近她。

慕炫兰渐渐开始相信那个铁板神算的话，因为他刚才还是一副刻板正经的样子，现在却又换了一张脸——这个说变就变而且运气背透的男人是色魔！

朝歌愉快轻松地把她逼到房角，使她没有地方可躲。她潮红着脸抗拒地伸出双手抵在他靠过来的胸前，“你……你一定要靠我这么近吗？”他靠这么近，她的心都快跳出胸口了。

“我在看你这棵桃花。”她这张脸蛋长得真是不错，的确有资格做桃花。

“我……我不习惯给人这么看，你退后些。”她又推推他结实的胸膛。

朝歌唇边噙着笑，把她的手握住，分按在她身后的墙上。

他俯身向她，在她耳边吹着暖烘烘的热气，“事成之后，你要给我什么当谢酬？”要他办事，就得给他酬劳，他从不当善人。

“我……我会提供火凤凰的藏身之处。”热气直通她的脚底，她体内忍不住兴起一阵战栗，焦躁难安地扭动着受制的身子。

“报你一家的血海深仇，这份谢礼的分量不够。”原本只是想吓吓她而已，但他演着演着，反倒有些认真了起来。他愈是看她的脸，就愈想要这女人付给他些什么。

“你还要什么当谢礼？”她边躲边问，想赶快从这种暧昧又难堪的情况下逃走。

“我正在想。”他更是靠近他的脸庞，鼻尖顶着他的。

“别想了，就当你做个善事行不行？”慕炫兰直望着他贴近的眼瞳，他眼里的虹泽闪闪莹亮，使她不禁屏住了呼吸细看，连大气也不敢喘一下。

“不行。因为我不喜欢便宜女人。”他被女人占过便宜，这次，他要占回来。

## 第四章

朝歌放下手中的黄历，蹙眉看着映在窗上的那道人影。

接连着四天没歇息，他和慕炫兰有志一同的翻黄历再看好了时辰后，花了两天的时间补眠。两天没见到那个女人，他的运气似乎好多了，什么灾难都没发生。可是她偷偷摸摸的在他房门外站了半个时辰，走来走去、要进不进的，她到底是想做什么？他走至门前无声的打开门，对着那个低垂着头还在想心事的慕炫兰开口：“想进就进来，别站在那儿晃。”“朝歌，你……今晚要去雷府？”慕炫兰跟着他进去，小声的在他背后问着。

“我是看好了日子和时辰。”他边说边把龙腾鞭往自己腰际缠，一手将桌上的黄历放进怀里。

“那么我……”她还没把话说完，就被泼了一盆冷水。

“休想，我办事从不让女人同行。快点告诉我关火凤凰的地点在哪里，我顺道帮你杀了雷万春。”他不容回绝的命令。现在万事俱备，只欠她这个东风，但她这个东风只要在这儿吹即可，不必跟着吹去雷府破坏他的风水。

慕炫兰紧握着拳反复咀嚼他的话。

顺道？杀一个人可以“顺道”？也许他觉得杀一个雷万春对他来说没什么，但那个雷万春对她却有着重大的意义，她绝不能让雷万春随随便便的就给人“顺道”杀去。

“你不能杀他。”她咬牙的一字字吐出。

“雷万春是我的顺道目标，我非杀不可。”左容容给了他两个任务，雷万春的那一颗人头，他要定了。

“你的目的是火凤凰，雷万春又跟你没仇。”他跟她抢什么仇人？他只要专心去抢那只火凤凰就可换解药。

朝歌摇着头冷笑，“他是我的仇人。”那家伙跟他有仇，大大的有仇。

“他也抄了你的家、灭你一门？”他这个刺客不是被派来的吗？“他的性命攸关我的生死，只要他的命和火凤凰能换解药，他就是我的仇人。”反

正跟左容容牵扯上的人都跟他有仇。雷万春愈是用大批人马来阻挠他，他就愈要把他的人头砍下来。

她一手挡在他面前，“不准你杀他。”又是这种无聊的理由，他根本就没有资格当刺客。

“我要我的解药，由不得你准不准。”这个女人不要命，他要；而且他也不容人来命令。

慕炫兰淡淡地嘲笑，“解药也只有一个月的分量。”“能多活一个月是一个月。”不活这个月，他往后哪还有命？先让他办完了事换解药再说。

“别忘了我们的买卖，我助你夺火凤凰，你把他的命留给我。杀他的事由我来。”她提醒他们有过的交易。

朝歌冷漠地盯着她，“你一定要去？”她还是那么计较那颗人头该由谁来砍？“对。”她昂首迎向他的眼神，不让步也不退缩。

“你这棵桃花……”他气恼的手平放在桌上，用浑厚深沉的内力震碎了桌上的杯盘。

“你若答应了，那么今晚先杀雷万春。”她将他这个举动视为首肯，盘算起今晚行动的先后。

他扭头看向她，狂愤的紧揪眉心。是谁说买卖成交了的？还有，谁说要先杀雷万春来着？“先夺火凤凰。”他要先去拿那只鸟。雷万春不像那只鸟会飞，早杀晚杀都可以。

她往前跨一大步，“我要他的命来偿我一家五十口的命！”她要手刃雷万春，将雷万春的人头供祭在她家人的坟前。

“我要那只鸟来换我的解药！”雷万春的人头随时都可以砍，但他只有不到一个月的时间；没有那只鸟，谁来把他的命赔给他？“我先。”她坚持不让步，一定要先报仇。

“我先。”事有轻重缓急，他比她更坚持。

他们以眼神较劲许久，两个人的眼底都有不退让的意思。

互瞪半天后，慕炫兰发现，他们这两个迷信的人决心一样强。

她不愿再僵持下去，于是改了个方式，“不然，我们分头进行？”他倒是颇感兴味，“怎么个分头法？”以这女人的能力，她还想分头办事？“我先去帮你解机关拿火凤凰，你去铲除那群以命守护雷万春的人，然后我再与你会合，到时你把雷万春留给我收拾。”她去破机关，他去除守卫，这样大家都不会有怨言。

“火凤凰我非得亲手夺取，不假他人之手。”他不屑把自个儿的事交给一个女人去办。

“一样会拿到那只火凤凰，你管是谁去拿的？”能拿到就好了，他干嘛还要讲什么原则？“受人之托忠人之事，我说要拿就得自己去拿。”他亲口答应人家的事就不能食言，他绝不为此女人坏了规矩。

慕炫兰又凉声讥讽，“受人之托？朝大侠，你不是给左容容逼着去的？”“用不着提醒我！”朝歌健壮的身影立即俯罩着她，愤然的眼神吞噬她所有的话语。

“别……别靠这么近。”他变脸的速度比翻黄页还快！慕炫兰受惊地退了一步，直撞至桌沿，一手按着后头的桌面，一手格挡在他的胸前。

他以刺人的声音，句句刺向她，“哼，分头进行？以你的功夫，你一个人成吗？别笑死人了。”没有他在身边，她只要站在雷府的屋顶上就足以被



万箭穿心。

“我……”她无法驳斥，结巴地望着脸色骇人的他。

“上回没有我救你，你现在还能跟我讲价？”他不客气地捉着她的衣领，语气尖酸地再贬这个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女人。

“是你多事要救我的。”她涨红了脸，用力扯开他的手。

救了她还嫌他多事？早知道就让她被射死算了，省得现在还要跟她啰啰唆唆、讨价还价。这女人一点也不懂有恩报恩，只会有仇报仇。

朝歌鹰眸半眯，诡异的盯着她水莹的眸子。

他一手捧着她的后脑将她拉近，“我救人是要有代价的。说我上回多事那就算了，再有一回我便要收价。你说，你要付给我什么代价？”“要多少随你开。”要钱的话她也有，或许这个高手的身价会很高，但她还有一些祖产，要请他也请得起。

“你能付？”他轻扯嘴角，将她从头到脚打量一遍。

“我能。”她托开他，不想再被他这种暗沉的情绪感染，怕真的会倒霉得让他救。

他一把扯回她，“你能？你今儿个有没有看黄历？”这女人什么都不会就会看黄历，她难道连今天是什么日子也不知道？她被他的手劲扯得皱眉，“还没有。”“上头写今日忌同行！”他直接在她耳边吼出答案。

“你的那本又不准！”他会一直倒霉，就是因为他的那本黄历写得不准，所以他的话不能信。

“我的有写你就不许去，你少再坏我一次风水。”他将她扯至胸前，阴鸷地警告。

她倔强不屈地昂首，“不带我去的话，关于火凤凰的藏匿地，我一个字也不会说。”朝歌随手拿起桌上的碎盘破片，将锋利的边缘抵住她的颈子，稍一使力，让她的颈子沁出血丝。

“我会杀了你。说！”他将警告付诸行动，破片的边缘更加用力地陷入她的肌理，让她疼得紧皱柳眉。

温热的血液自她的颈间流下，慕炫兰仍是睁大炯亮的双瞳直望着他，坚定的大喊：“不说！”他激赏地笑笑。不怕死？好，他记得她另怕一种东西。

他扔开手里的东西，捧高她的脸颊，低首轻舔她颈间的伤口。她抖瑟了一阵，抗拒地闪避他的唇；他带着笑，一手将她的双手握至背后，一手托高她，沿着她颈线流下的血痕徐徐舔舐，一路吻至她的锁骨。

“这样呢？”他在快吻至她的胸前时抬头，眼带邪恶的望着花容失色的她。

“你……”她又羞又急的盯着他，拚命忍不想抽出怀里的刀的念头，免得在震愤之时错杀了这个能帮她的人。

“说。”他故意解开她的衣领，单指来来回回抚昼着那片暴露出来的雪肤。

她两眼一闭，别过脸，“不说。”热烫的身子随即与她紧贴，又惹来她一阵惊呼。她喘了一口气，看着他的唇愈来愈靠近，温暖的气息密密地将她笼罩。

他在她的唇边低喃，“不怕了？”明明身子就抖得如秋风中的黄叶，可那张小嘴还是那么死硬。

“我可以杀了雷万春后再自尽。”慕炫兰紧闭着眼，还是不愿投降。

“臭桃花！”硬的软的都不行？！朝歌气炸了，两眼紧盯着她的胸，然后

大掌溜进她的胸前四处摸索。

“你在做什么？”她惊讶的低叫，又扭又闪地不肯让他胡乱碰。

“我要看你的黄历上写了什么。”她硬要跟去，那他就要看看她的黄历上是怎么写的。

“别乱摸……放开我的手，我拿给你就是！”脸上的红霞泛滥成灾，她努力地想摔开他的大手，但他一点也不把她的小猫力气放在眼里，依旧自个儿找着。

慕炫兰气得简直要杀人了，恨不得把这个吃她豆腐的男人砍成一段段泄恨。

在她的胸口快被摸遍后，朝歌终于顺利地把那本放在她胸前的黄历找出。

“你看，上头也是写忌同行！”他翻开黄历，冷声说出一模一样的箴言。

“黄历又不是每日都准的！”如果黄历上写这个月都不宜行刺，那他岂不是这个月都不要去找雷万春了？他沉闷地吼着，“不准你会带着它？这东西你信我也信，既然两本都这么写，你就照书上为的不要去。我若分身乏术顾不了你，你会死的你知不知道？”她碍手碍脚的就算了，要是他一不小心没看好她，她就得等到下辈子才能报仇了。

“我可以不要命。”她咬着唇瓣低吐。

朝歌执起她的下巴，问得认真，“如果到时你要吧？”“我……”他以复杂难解的眼神看进她的眼底，“倘若你开口要我救你，你别后悔。”他不会再白花力气去救一个女人。

“杀不了雷万春我才会后悔。”慕炫兰看不懂他的眼神，也不认为自己会求他再救她一次。

“是你说的，千万不要开口求我救你。” “风水不好……”朝歌和慕炫兰趴在雷府的最高处，一齐往下俯望。

他一手环着她的腰，一手紧捉着屋上的瓦片，对下面那一片因灯火照耀反射的刀光剑影头痛极了，直怪她又坏了他行刺时的风水。

“只是是……人变多了一点。”慕炫兰讪讪地陪着笑，下意识的把身子更靠近他。

朝歌的脸孔变得很狰狞，“一点？他的府邸派驻了一支军旅！”她会不会算啊？这次的人比上次多了一倍！

“人怎会变得这么多？”下面的人加起来算是一支军队了，要去打仗的话，这些人就绰绰有余。

她还问他这个问题？朝歌很想把她扔下去，让她自己去问那个雷万春。她头脑不好功夫又差还死要跟来，现在可好了，他要怎么在打发那些人时兼顾她这个武功不济的女人？“还不是你上回行迹败露惹出来的后果！”他恶狠狠的瞪着她，更加圈紧她的腰肢，免得她掉下去就身首异处。

慕炫兰很委屈的眨着眼，“我……”她哪知道雷万春会那么紧张，加派了这么多人马来防他们。

“有你这外行兼差劲的刺客来过一回，雷万春自然会加强戒备，防止再有人来袭。

今天晚上你把自己的小命看紧点。”照下头的人数来看，他不把她紧紧带在身边，她的小命定会不保。

“那现在该怎么办？”她听话的点头，忧愁地抱着他的手臂。

朝歌提起她的腰肢，带她飞往楼与楼间的来隙，将她小小的身子塞进去，并脱下斗篷盖在她的身上。

“太多碍事的人，得先除掉一些。”把她安顿好后，他解下腰间的鞭子，准备照他刚才看好的路径先杀出一条血路，再带她去挟持雷万春撤走所有的兵马，以保他们的后路。

“下头有那么多人，你一个人要怎么除？我去帮你。”慕炫兰忧心忡忡地拉住他的手，很想跟着去帮忙。

他不具信心的瞟她一眼，“你这次给我待在这儿，别再来坏我的事。”让她帮忙？她不要愈帮愈忙就谢天谢地了！她乖乖待在这里就是帮了他一个大忙。

她不平地嚷，“我可以”“少给我添麻烦，躲好。”他一手捂住她喜欢在屋顶上嚷嚷的嘴。

“你不能撇下我！”她拉下他的手紧捉着不放，以被遗弃的眼神指控他。

他叹息地板开她的手，“我不是要撇下你，等我料理完下头的人，再来接你去找雷万春。”带着她，他的行动就会受制，到时又要花更多的工夫来开路；如果下头的人搬来大批救兵的话，他就要吃不完兜着走了。

“君子一言，快马一鞭；你不能食言。”她还是很怕他就这样扔下她不管，自个儿跑去砍了雷万春的人头。

他气结地问：“我怎么食言？不跟着我你会没命，把你放在这儿，你以为我能放心吗？”对于她这个额外的工作，他怎么抛得下？她的小命全系在他身上。

“那……你小心。”她犹豫地握着他的手，想放又放不开，甚是担心他的安危。

“你小心躲好才是；不要动也不要开口说话，看到箭时要会躲，人来了要会闪。我若正忙着，你就喊我一声，我会尽全力让你全身而退，到时你不用管我，离开这里回客栈去，不要回头。”他拍拍她的脸，把她的身子藏好。

她不停地摇着头，“我不能扔下你一人。”“我死不了的，照我的话做。”他捧住她的脸不让她再摇头，单指画过她的唇瓣后，就将她推进去。

他转身张大亮炯炯的瞳眸，两脚重重往下一踩向上腾飞，像颗流星般直直降落在那群为数可观的兵卫中。

在下头的人对这个不速之客还来不及反应时，朝歌已抽出龙腾鞭，长长的鞭子在自身周围划过一圈后，他又往后一跃，在那群被鞭子划过的人倒下前，又快速地给其它还目瞪口呆的人们一鞭，而后正式地使出全套鞭法，对付其它围攻过来的人。

他施展出上乘轻功，在人群里飞快地移动，手中的鞭子愈抽愈快，鞭影渐渐化为无形，隐约只能见到他手上似有一条长龙任他差使，听他的命令飞向任何一个站着的人，在击中目标后随即挪移至下一个，直到所有敌人都倒下为止。

慕炫兰忘了该怎么呼吸，她似看见朝歌在下头，但又分不清楚那道四处飞掠的闪光是不是他。从她的这个角度来看，他的手上像是没有龙腾鞭般，只见那些守卫一个个倒下，颈间都有一道血痕；下头好象被一阵风狂袭而过，一切在风止后又恢复了平静。

解决了前院的人，朝歌抬头望向慕炫兰的方向，再度飞回她的面前。

他拉开她的斗篷，“可以了，咱们走。”很好，她没下来搅和，总算是做

了件好事。

她没听见他的话，直愣愣地盯着他无事般的脸孔。这个杀人快速的男人，真的是那个和她一样迷信，一起翻黄历的男人？“你……你刚才像一阵风，还没有影子……”她低头望着他的脚下，发现他现在又有影子了。

“腿功和鞭功罢了。在后头跟着我，别跟丢了知道吗？”他轻弹着她的额头，细细的对她嘱咐。

“好……”她无神的点头。

“走了。”说完，他率先跳下屋檐，慢了一步回神的她赶忙追在他身后。

朝歌一连飞过几个院子，耳边渐渐传来众多的脚步声，他慢下了速度，转头回看她有没有跟上。

“慕炫兰？”他后头没有她的身影，他忙停在一个楼阁的顶端寻找她。

“朝歌……”她虚弱的声音从另一个屋顶上传来。

他立刻寻找到她的位置，看见她跌在屋檐上就快落下。

他闷声低咒，“老坏事的女人！”她的轻功不是能追上他吗？他还以为她可以跟在他后头不出事。

朝歌往回飞跃至那个屋顶把快掉下去的她拉上来，她两手紧捉着他的肩，然后软软跪下。

他扶住她的腰，把她拉靠在身上。“你怎么了？”怎么回事？她怎么会这么没力气？她无力地垂首倚在他胸前，“我的肩……”后肩上的疼痛刺骨，好象有把火在她的肩上燃烧。

朝歌往她的身后看去，大惊失色。一支箭直直的刺透了她的左肩！他再往下一看，看到这个院里布满了弓箭手，遂又急忙抱着她飞离这座院子。

“刺客！上头有刺客！”所有的大院灯火瞬间齐亮，捉拿的声音在下方此起彼伏落。

唉，又被她拖累了。

“你这棵桃花……”朝歌满心怨呕地把慕炫兰扛在肩上，再次无功而返。

扛着慕炫兰回到客栈，朝歌忙把她放在床上，先关窗下帘，然后点亮了烛火，让她背对着他，观察她左肩中箭的深度。

那支箭穿透了她的肩，两道血口不停地淌着血水。他抽出她放在身上的刀子，把箭尖的部分切断，决定先替她把箭拔出来。

“朝歌……”慕炫兰声音软弱地呼唤着他，身子不停地打颤。

“你忍着，我要把箭拔出来。”他扶起她坐着，一手握着箭。

她的头虚软地垂下，身子也不稳地往旁偏倒。

他停下了欲拔箭的举动，握紧她的双臂。“慕姑娘？”她只是被射中了肩头而已，怎会像是身受重创？“我好痛……好痛……”她呢呢喃喃地说着，闭着眼往后仰去。

“你哪儿疼？肩头？”他一手揽着她的背，让她的头靠在他肩上。

“全身……”从头到脚，好似有千虫万蚁嚼咬着她，无一处不疼，无一处不痛。

朝歌蹙着眉，箭只射中了一个地方，怎会全身都疼？他在她耳边轻道：“你忍一下。”他快速地拔出留在她体内的长箭，仔细观察她的伤口，再拿起先前切断的箭头，伸手摸了摸箭头后放至唇边品尝。

有毒！难怪她会说全身都疼。

现在不能带她上医馆，雷万春可能已经派手下到全城的医馆里，找她这

个中箭的女人。可是，他又不能这样放着她不管。

“朝歌……”她呻吟着，紧按着他的手臂。

听她这般呻吟，朝歌放弃了其它救她的方法，直接解下腰间的龙腾鞭，转动鞭首，拿出放在里头的一个小瓶倒出三颗药丸，将两颗在掌间握碎放在布中上，又拿了壶茶水摆在她身边。

“慕炫兰。”他低首轻唤，但她双眼紧闭着，他不得不再大声的叫她一次，“炫兰？”她意识不清的睁开眼，迷迷蒙蒙地望着他。

“把这吞了。”见她睁开双眼，他把没握碎的药丸递至她唇边。

她皱着眉，“你是谁？”眼前有两、三个男人，她觉得好象看过他们，又好象很陌生。

朝歌焦急的摇着她，“看清楚，我是朝歌。”毒性蔓延得很快，她连要正眼看他都办不到。

“你……是朝歌？”可朝歌不该是这样的，她记忆中的朝歌不可能会有这种为她担心的脸孔出现。

“是我。吃下去。”他心急如焚的要她快把药吞下去，生怕会来不及为她解毒。

“不要，我不能再……”她挣扎地伸手欲推开他，她记得要朝歌救人是要付价的。

他把她按在胸前不让她再乱动，大声的问：“你想死吗？”她现在到底清不清醒？她停了一会儿，接着又开始乱动，紧闭着嘴不肯张开。

烦死了！朝歌干脆把药放在自己的嘴里，一手握住她的下巴拉分开她的唇，强迫地用嘴把药送进她的嘴里，再用相同的方法让茶水把药送进她的肚子里。

吃了药后，她就完全不动了，软靠在他的怀里断断续续地喘息。

朝歌又推着她，“醒醒，你还不能睡，你得醒着听我说。”慕炫兰费力地抬首，但是表情倦累又茫然。

“你后肩上的伤有毒，毒液必须吸出来。”内服不能治本，他还得将毒液吸出后再敷药。

慕炫兰体温高得吓人，已经陷入半昏迷状态。

“你有没有听见我的话？”她的眼神空洞洞的，这表情是懂还是不懂？“要……不要……”“你说什么？是不要救你，还是不要死？”净说这些他听不懂的话，那他到底要不要救？“救救我……”他双眼一亮，紧捉着她那句话，“你要我救你？”他说过，再救她一次，她就不要后悔。

“朝歌……”“炫兰，你要我救你？”他执着地抬起她的脸庞再次询问。

“救我……”她低吐出这两个字，然后瘫在他的怀里不再动弹。

“我答应你。”朝歌轻吻着她失去血色的唇瓣，对她做出正式回答。

他让她躺下，扯裂她左边的衣衫，露出她光滑细腻的肌肤，前后仔细地吸出吮净毒液，再把准备好的药粉敷在她的伤口上，撕裂了床巾包扎。

当他处理好她的伤口，让她平静的睡去后，他静静挨坐在她的身旁，在烛火下凝视她那张桃花似的容颜。

“桃花姑娘，你得付代价了。”

## 第五章

她的梦里有一条龙，一条飞舞得很快，看不清影子的龙。

她梦见那条龙在她的四处环绕着，炯亮的眸子直盯着她；她看着看着，觉得那双眸子与一个男人好相似，就像站在她眼前这个披着长发的男人。但这个男人是谁？她分明见过这脸庞……她脑子昏沉沉的，他的样子渐渐模糊不清，她想走近再看清楚那个男人，可是那条龙却紧紧将她缠住，让她动弹不得。

她伸出手欲捉住他远去的身影，一只厚实的大掌立即握住她的手。

她迷迷糊糊的睁开眼，发现朝歌正握住她的手，坐在她的床边。

“朝歌？”她刚才不是在作梦吗？他怎么会从她的梦里头走出来？“总算愿意醒啦！”让他在这等这么久，她还真能睡。

她转头看着四周，“你……怎么会在这？”这里是她的房间，他的在隔壁，他有没有走错房间？“见死不救非大丈夫所为。”朝歌勾着她散开的长发，心情不错地帮她乱编辫子……“什么……见死不救？”为什么他说的话她都听不懂？他笑着解释，“你中毒睡了两日。”让他照顾一个女人两天，她可是负债累了。

“那支箭是毒箭？怎么……我的脑子晕晕的？”慕炫兰试着坐起，一股天旋地转的感觉立刻袭来，害她差点重心不稳地跌下床去。

“毒性还没全解，躺回去。”朝歌把快掉下去的她捞起来，再让她躺回原位。

慕炫兰好奇地看着他脸上古怪的笑意，“这两日，你没再去雷府吗？”奇怪，他为什么这么高兴？他点点她的俏鼻，“我怎么去？都因为你，雷万春派了更多人来保他的老命。”她这棵桃花可把他害惨了，他下次再去雷府时，可不会再有那么简单了。

她很惭愧地道歉，“对不起……我躲不过那些箭。”她哪会知道那些人把她当成鸟来射？“我早就叫你不要去，你就是不听。”不相信黄历嘛，结果就是被射了一箭。

“朝歌，我中了毒箭怎么没毒发？”她在中了箭后就什么都知道了；他说箭上有毒，那她怎么没死？“我身上有藟析所谓可解寻常毒性的解毒药。”他再拿出一颗药，并捧来一只托盘。

“无常君藟析？他会把药给你？”江湖上不是传言他们五个无字辈的都不相往来，他怎么会有无常君的药？朝歌平淡地解释，“我和他是老朋友。他不只功夫好，也是个神医，你再服一次这个药就可以彻底解毒了。”慕炫兰看他不敢碰杯子，合作地自己倒了杯水把药服下，在躺回去时却又觉得怪怪的。

“我的伤口……”她的肩头既然中了箭，怎么这么躺也不觉得疼？“把毒液吸出后，我将药一半给你内服一半外用，你的伤口愈合得很好。”藟析的解药很好用，只可惜太珍贵，他又喜欢见死不救，所以从不轻易给人，只有他们这几个老友才有福气得到。

慕炫兰整个心神都被他刚才说的那几个字所震住。

他刚才说什么？把毒液吸出？谁吸谁的？她低头再看自己身上的衣裳

不是她当日的那件，而且不是她的衣服，是……他的。

“你说什么？”她也不管头晕是不晕，快速地翻坐起身，拉紧了他的衣领问。

“我说我救了你。”朝歌任她扯着，唇边绽出一抹高深莫测的笑。

她望着他的唇，“你为我拔箭疗毒？”他把毒液吸出来？用他的嘴在她身上……“京城里每个医馆都有雷万春派的人，我不能犯险带你上医馆。”这两天外头风声紧得很，出门时不小心点都不行。

慕炫兰根本就没听他说话，她一转头，看见她那把放在床头的刀子，立刻抄起把它架在他的脖子上。

“这是什么意思？”朝歌一派从容的看着她气抖不已的身子，缓缓地伸出两指夹住她的刀。

“我要杀了你……”她颤抖的转动刀柄，只想把他那颗脑袋割下来。

他轻描淡写的问：“因为我玷污了你的清白？”她肯定是气翻了，连她的眼睛都烧红了。

“是谁准许你碰我的身子？”那样救她，还不如让她死了算了！他还为她更衣，这教她往后怎么做人？“救人如救火，那时我没想那么多。”不碰她要怎么救？何况当时又不是他主动要救她的。

“你现在可以想了。”她恨意难忍地用双手将刀抵向他的颈间，与他的力气抗衡。

朝歌轻松地固定住那把刀，“我的人头不能给你。”他救她可不是要她来杀他的。

她含恨地低嚷，“我非要……”她的清白都被他毁尽，破破碎碎的，再也无法挽回了。

“你的身子太弱，一根手指就能扳倒你，省点力气养伤吧。”他松开夹住刀子的手指，再轻轻一推让她跌回床里。

慕炫兰两手抵在床上，直望着眼前的刀子，想也不想地又拿起来要往自己的脖子抹。

朝歌一掌拍掉那把刀，紧握着她的手，“你想做什么？！”“不用你管！”她愤然大吼，使劲地抽出双手要去拿那把刀。

“我不会让你为这种事自尽。”他强硬地将她批进怀里，健臂紧箍着她，让她紧贴着他的胸膛。

她身上只有一件单薄的罩衫，他的肌肉、体温都强烈地烙印在她胸前，她可以感觉到他的气息、他的情欲，那种燎烧起来的炙热，就像她梦里的那条龙，将她缠住，使她再也不能脱逃。

“放手，放开我……”她羞愧难当地想分开彼此的身子，剧烈的心跳与他的相互撞击。

“除非你不做傻事。”他懒洋洋地把她压向床里，贴在她身上玩味地看着她颊上的红泽。

她杏眸大张、冷汗频流望着他逼近的眸子，“别压在我身上……”被他一压，她的身子更是与他亲昵的贴合，她胸腔里的空气和脑子里的理智都快被他挤光了。

“压着你的伤口了？”他小心的移开重量，两手仍是抱着她。

“我不要你碰我！”她肩上的伤口算什么？她心里头还有一个更大的伤口。

“不要我碰？”朝歌挑挑眉，松开她时顺手拿走刀子，跳下床去房里的一角看她的药煎好了没。

慕炫兰紧咬着下唇，不领情的看他端来一碗刚煎好的药。

他端着药站在她面前，“你的精神很好，起来喝药。”有心情对他大吼是

不错，但她的叫声小了些，有气无力的，该先帮她补一补元气。

慕炫兰一直没说话，就让他一直端着药站在面前；而他也很有耐性，不言不语的等着她。直到她看见他的手指都被烫热的碗烫红了，她心中掠过一阵不舍，但已发生的事让她难堪地垂首，又逼着自己狠下心不理睬他。

“不喝。”她气弱地转过头。

他软言软语地劝着，“我好不容易才弄到这些能补你身子的药，快趁热喝了。”“我不喝。”她紧掩着双耳，不去听他那温软的声音。

他不置可否，“好，药可以等凉了再吃。你先吃点粥。”“不吃。”她又回拒他的殷勤。

“你已经两日没进食了，你何时才要吃？”朝歌不满地插着腰。不喝药可以，不吃粥也可以，但她要维持这种状况到什么时候？“死了为止。”她清清冷冷的声音在他耳边回荡。

“你不想报家仇了？”她不是非要砍下雷万春的人头不可？“我可以来世再报。”她现在什么都不想做；眼前的这个男人让她心思紊乱，什么都想不起来，还报什么仇？朝歌的耐心到达了极限。

“你这棵桃花……”他瞬间扑向她，火冒三丈地板过她的身子，俐落地点了她的穴。

“你要做什么？”慕炫兰怔怔地看他把她放坐在床边，而他自己拿来盛药的碗，坐在她旁边，一口一口的吹凉。

“喂你喝药，待会再喂你吃粥。”他辛苦熬了一晚上的药她不喝？哼，他自有办法让药进她的肚子里去。

“我说过我不要喝……”她动也不能动地让他把她放在他腿上，见他靠过来，她连忙闭上嘴。

“我非要你喝不可。”朝歌只手抬起她的脸分开她的唇，自己把药喝了后，再哺进她的嘴里。

药汁透过他的唇全数进入她的口中，他的唇在她咽下药汁前就是不肯离开她的；她慌然张大眼看着近在咫尺且也没把眼闭上的他，在他的舌悄悄进入前，她忙把口中的药全部咽下。

暖暖的药汁进入身体后，她全身也跟着发热。

慕炫兰几乎找不到自己的声音，“你怎么可以……”他怎么能对她这么做？“我可以。”他得意洋洋的笑，伸舌舔去她唇边的药汁。

“解开我的穴道，我……我自己喝。”她面红耳赤地道，不敢再说不喝药这句话。

“我的心意已改。我不要你自己喝，我要喂你。”朝歌轻吻着她的唇瓣。她说得太慢了，他喜欢用这种方式让她喝药。

“你是想羞辱我还是占我便宜？”她燥热不安的闭上眼，躲不过他那比药汁还要烫热的吻。

“皆是。”他按着她的后脑深深吻她，药汁的苦涩被她甜甜的唇中和了，这滋味让他忍不住想一尝再尝。

“解开我的穴道，你别再……”慕炫兰才稍喘了口气想开口阻止他，又被他以吻把她的话封进他的唇里。

他的吻似永远没有停止的时候……慕炫兰头晕目眩地任他深深浅浅地吻着，在她以为自己会死在他的吻里时，他又把唇挪开让她呼吸。

他咬着她的耳垂轻声呢喃，“我救了你一命，你是否该以身相许来答谢



我？”以身相许？她脑中昏愣了一会儿，而耳际酥酥麻麻的舔咬又让她回过神来。

“你……你救过多少女人？”她结结巴巴的问他。

“顺手救过的数不清，不过，专程救的就只有你。”行走江湖这么多年，顺手救的女人太多了，但他还是头一回照女人的要求救人。

听了他的话，她心中一酸，“那你娶了多少女人，让她们以身相许？”她是第几个？他在别处还有多少女人？“没娶过，也从未提出这要求，你是第一个。”她是唯一能让他如此要求的女人。

要是他教了女人就要这么做，他不成了采花大盗了？他的名声很好，才不想因这种事而弄糟。

“为何那些女人不需以身相许，而我就不同？”慕炫兰强忍着泪，盯着他俊美的五官。

“因为你是我的累赘。”他解开她的穴道，将带泪的她揽进怀里。

累赘？她就这么不值？她边掉泪边捶打着他，“认为我是个累赘就别碰我……”朝歌任着她捶打，直到她打累了，才拥紧她的身子直视她的眼瞳，明明白白地告诉她：“你只有我能碰。”“你凭什么？”她挥去不争气的泪水，又推不开他的环抱，只能坐在他腿上为自己抱不平。

“你的命是我救的，你的身子是我碰的，你的唇是我吻的，你是我的。”他每说一句就吻她一下，一吻一吻地加深她的认知，让她知道自己属于谁。

他的吻和宣示扰乱了她的心，阵阵情愫的波澜像海潮般汹涌而至。

“我……我不是……”她是他的？两日不见，他的转变怎么会这么大？

“你是，我可以让你马上就名副其实。”他不容许她质疑，立刻放倒她的身子，将手覆在她的胸前。

慕炫兰被他吓得不敢开口，怔愣地看着俯下身的他。

“你不能后悔。你忘了你要付的代价吗？”他将唇降至她的唇前，低声的提醒她欠他的庞大债务。

她现在才明白他当初为什么会那么说，原来他救人的代价是……“你要的代价是我的人？”只因她开口求他救命，所以她就得成为他的人？朝歌很开怀地咧嘴直笑，“没错。在你开口要求我救你时，你就是我的了。”此时此刻，慕炫兰终于知道了后悔这两个字该怎么写。

慕炫兰站在房门前，气虚地看着那个手上端着药的男人。

每日固定的这个时辰，这个江湖人称无影夫的男人就会在她的房门口出现，进来对她示范不正确的喝药法——先柔柔地哄她半天，再强迫性地用他的方式喂她喝药。

长这么大，她首次明白，男人是一种性格反复、脾气不明的东西。

这个迷信的男人不是在防她这个桃花劫吗？前些日子他对她说话时总是尖酸得可以，嘲笑她的武功不济，嫌她跟他在一起会坏他的风水；可是中箭后，他整个人性格都变了，好象把她当成他养的一株桃花似的，对她嘘寒问暖、呵护照料，弄得她有些受宠若惊，对他的举动感到莫名其妙。

他这么殷勤，会不会是想将她的身子养好养胖后，再以报恩的名义将她吞下肚？知恩报恩、有德报德是她的原则，但是这种报恩法，她实在很难答应。他的武功为什么不差一点，让她也救他一次，大家扯平，不要再管什么以身相许……可是他总把这句话挂在嘴边，存心要让她有内疚感，而他那双本来冷冷淡淡的眼，现在好似换了双眼般，喜怒都写在里头。

就像现在，他的眼中写满了兴奋。每次要她喝药，他就会有这种兴奋的眼神。

“你不必每日特意来我这儿。”慕炫兰很想把门关上，对他手里那碗他亲自煎好的汤药来个视而不见。

“你需要人照料。回床上躺着。”朝歌毫不避嫌地一手搂着她的腰，把她又带回床上歇息。

她不安的看着那碗药，“我可以照顾自己。”为什么每次喝药的地点都是在床上？朝歌的表情显得很快乐，“这事我要亲自来。”这种差事由他来就行了，她是伤患，伤患就不该乱动。

她手指着门口下逐客令，“你住在隔壁！不要再走错房间了，我不想被人说闲话。”每天都往她这儿跑，无论思想多么纯洁的人，也会因他的举止而误会。

“我取消我的房间了，今日起我就与你同住，等会儿我就把我的东西搬过来。”他把药放在桌上，靠在桌边等着看她又会如何花容失色。

慕炫兰脸色瞬间变得雪白，声音扬高了好几分，“跟我住？你有什么资格与我同住？”他以为他是谁呀！他们不过是凑巧认识，他居然要住到她的地方来？“我跟掌柜说你是我的妻子。”他气定神闲的欣赏着她惨白的小脸。

这种谎言他也说得出口？慕炫兰有点承受不住地倚着床头，发现他想做一件事时还真的很不择手段。

“有人信吗？”事情应该不会像她想的那么糟，这种莫须有的事，应该不会有人相信的。

朝歌得意的露齿而笑，“那掌柜的深信不疑。他说他早看出来我们是夫妻，还说我们不该分房这么久，白白多花一份房资。”他随口胡诌那老家伙也信，也许他和她真的很有夫妻相。

真的有人信？这下她不但清白被他毁了，现在也没名声了。

“谁……谁准你这么说的？”她堆积着满腹怒火，气虚地问。

“我。”他讨厌每日要在两间房里跑来跑去，同住一间房后，他这种杂事都可以省了，专办她这件正事。

慕炫兰一时喘不过气地瞪着他脸上邪恶的笑。他一定是还在计较那个救人的代价，所以才会讨债讨上门来。这个男人怎么这么小气？他顺手救过那么多女人都可以不讨债，偏就向她要这种她付不出的代价！

“我不是你的，你救错人了。”她要否认，不管良心会如何谴责她也要否认，这代价太大了。

“你是。准备喝药。”看样子她似乎还没有认命，也不了解他这个人。没关系，他有法子让她明白她是他的。

“外头看得那么紧，你哪弄来这些药？”外头正是风声鹤唳，他怎有法子每日都为她弄来这些药？“夜半去医馆偷的。这药我熬了一夜，你一定得喝。”白日进不去医馆，他只好为了她去当贼。

她抚额轻叹，“朝歌，我不想欠你太多。”再给他这般照顾下去，她欠他的这辈子都还不完。

“我就是要你欠，你要用一生来还我。”这正合他意，她欠得愈多，也就愈跑不掉了。

原来他是故意的？！可恶，他才不是什么善人，他是只披着羊皮的狼！亏江湖中人还把他当侠客看……“恶人！”她气呼呼的瞪着他，却又拿他没

辙。

朝歌端着碗坐在她身边，“你再气地无法改变我的决心。喝药。”她的脸色红润多了，再让她养个两、三天，她的身子应该就好得差不多了。

她主动伸出手讨药，“这次我自己喝，不必你喂。”不能再让他喂了，每次他喂到后来都会走样，吻她的时间比喝药还长。

他邪邪地在她耳边怪笑，“你没听见我说要亲自来吗？”她羞赧地以双手掩着嘴，频把身子往床里头缩。

“别把嘴捂着。”他大掌一伸，轻松地把她拎回身边，很不满地看着她。

慕炫兰含糊不清地在手心里说：“我不要再那种方法喝药。”太暧昧了，有时她都搞不清楚她是在喝药，还是在享受他的吻。

“这药是苦的，我要陪你吃苦，这叫同甘共苦。”用这种方法喝药，即使再苦的药，他都会觉得苦尽甘来、回味无穷。

“谁跟你同甘共苦？”她放开手，红透了脸大声反驳。

朝歌迅速捉住这个空档，倾身吻上她的唇。

慕炫兰手脚齐用地想推开他，他故意举高了手中的药碗，示意她再乱动会把药都洒了。盯着那碗他得来不易的药，她只好停止挣扎；而她一停止乱动，他便刻意地把她吻得迷醉，悄悄地把药放置一旁，用体形上的优势将她压进床里，啧啧有声地吻起她玉雕似的颈项。

她喘息不休地抵着他的胸膛，“你……你又想做什么？”他的吻会烫人，害她从头到脚都烫得可以冒烟了，可是这种感觉却又种有说不出舒服。

“不同甘共苦，那你就以身相许吧。”他大刺刺地解开她的衣衫，挑衅地在她胸前印下一个火辣辣的吻痕，又把手伸至她的头后解起她的肚兜带子。

被他吻得迷茫失神的慕炫兰，在觉得胸前凉凉时才赫然回神，手忙脚乱地拉来薄被盖在胸前，一手掩着自己的胸口，一手掩住他那张会让人迷失心智的唇。

她瞪着他异常闪亮的眼眸，“我……我不要把身子许给你这个钦命要犯。”他什么时候解开她的肚兜的？怎么她都没有发现？“你要杀雷万春，你也是钦命要犯，我们两个一样。”他轻扯着她的被子，又带着浪荡的热气吹拂着她的耳际，挑弄地又咬又舔。

她缩着颈子躲避他那张魔性的唇，“朝歌……你还记不记得那个你有我也有的桃花劫？”她已经快抵挡不住他的挑逗了，现在再不说，等会儿她恐怕就再也没有机会说。

“记得。”朝歌停住了吻，兴致盎然地欣赏她红艳的脸庞。

慕炫兰边穿好衣裳，边义正辞严的训斥这个一样迷信的男人，“桃花劫，忌多情多欲！”明明知道忌讳什么，他还一直破戒？“我不忌讳。”有这种诱人的桃花劫，他一点都不忌讳会有什么后果。

“你不信那个了？”糟糕，他会打破迷信？“信，不过也得等试过了才能信。”不试试怎么知道会有什么后果？何况她这棵桃花这么赏心悦目，把她种在他的身边日日欣赏岂不是更好？“你要怎么试？”她脸蛋通红地看着他眼底掩不住的情欲。

“身体力行多情多欲。”他扯开她的被子，双手齐下地帮她脱去她刚穿好的衣裳。

“我……我忌讳这种试法。”她用尽全力地推开他，起身想跳下床，两脚还没沾地，一双健臂便从她的身后伸来，拉回她贴在他的胸前。

“你不试怎么知道那个铁板神算灵不灵？”朝歌低首轻咬着她的香肩，在她的耳边诱哄着。

“这……这哪能试的？”她身体升起一股陌生的战栗，不由自主的靠向他暖烘烘的唇。

“能，咱们来试。”他兴高采烈地板过她的身子，以舌挑开她的唇瓣。

慕炫兰愈吻愈觉得不对劲……他的手在做什么？她睁大眼往胸前一看，忙把他伸入她衣里揉捏酥胸的手掌拉出，不敢再沉醉在他的吻里；而朝歌却是意犹未尽，直要寻找她的唇。

“朝歌……等等，我还是病人。”她口气不稳地对他摇首，两手环胸地缩在床角。

“我已经等很多日了。”他不慌不乱地朝她的方向爬去。

“慢……慢着……”光看着他的眼神她就觉得全身燥热，他再过来的话她要怎么办？他坐在她的面前，抚着下巴说：“受人点滴，涌泉以报。现在是你回报我救命之恩的时刻了。”她和他有着相同的兴趣，身材佳，举止容貌都深得他心，救这个女人真是太值得了。

她低着头，心头酸溜溜的，“你不能……你不能找别的女人来报这种恩吗？”“在我看过了你的身子后，你要我去找别的女人吗？”他从不白占女人便宜，而且他若找了别的女人，她说不定又会自尽。

“我……”她一时语塞，吃味的感觉直往她的心头绕。

“你不愿的，而我也不愿。”他含笑地靠近她，将她捉进怀里。

她捧高他的脸，不准他再吻她，口是心非地道：“我不要和你这倒霉鬼在一起。”“你躲不了，你坏了我的风水，所以我也要坏你的。”吻不到也无所谓，光是拥着她柔软的身子他就很快活。

“是你自己背，我哪有坏你的风水？”是他自己倒霉了一年，又不是在她出现后才背的。

朝歌很不平的瞪她，“你害我连续两次行刺都失败，传出去的话，我无影夫的名声还有吗？”“我不说就不会传出去了……”她的立场开始动摇。

“但是我知道。我不能忍受这种耻辱。”他要某人的项上人头从不曾失手过，就是这个女人害他连连失败两次。

“你是因为救人嘛，那也不能算是失败……”慕炫兰赔罪地轻拍他的脸，想消消他眼底的怒火。

“别跟我啰唆，也别想躲，先过来把药喝了。”跟她耗了这么久，那碗药早凉了。

“我自己来。”她比他快一步地去拿那碗药，可在她的手指碰触到药碗时，它竟在她的眼前裂成两半。

他快乐的落井下石，“哟，碗破代表不吉。”她以后不能用碗吃饭了。

她喃喃的低语，“我的风水……”不会吧！她才轻轻摸一下，怎么会一样说破就破？“被我坏了。”他心情很好的亲亲她的脸颊。

她不相信地再碰那破了一半的碗身，碗身还是再裂成两半。

“坏兆头……”天哪，她的运气变坏了！

“你以身相许以后就不会有坏兆头了。”他在她耳边鼓吹着没有可信度的建议。

慕炫兰掐着他的颈子怒吼，“就是跟你在一起，我才会跟你一样！”“所以你更该与我在一起。”两个运气背的人凑在一起，也许风水会转过来，负

负得正。

她凄凄惨惨地问：“陪你一起倒霉？”“独乐乐不如众乐乐。”他倒霉了这么久，一直都没有同伴，有她作伴最好不过了。

“我们都倒霉的话，那谁还能去当刺客？”两个倒霉的刺客？那个雷万春何时才会死？朝歌揽着她，在她额心印下一吻。“一起当。下次我会把你看牢，不会再让你被射下来。我会用我的命护着你。”听着他温柔似水的声音，她又动摇了，“你真的要对我多情多欲？”有这种俊美又武功高强的男人这样对她，好象也真的很不错。

他一脸的正经，“你以为我现在在做什么？”他不知何时覆在她胸前的手，刻意轻弹她一下。

“哇……”慕炫兰尖叫连连地逃离魔掌。

朝歌不在意的耸耸肩，“来日方长，我可以慢慢等。我迷信、你也迷信；我倒霉、你也倒霉，我们是天生一对。”就是她了，她是伴在他身边的不二人选。

她捂着羞红的脸，“倒霉的一对？”天底下可能没有人能比他们两个更倒霉了。

“对，而且这辈子我不会让你这棵桃花逃出我的手掌心。”上

## 第六章

慕炫兰翻开黄历，敛眉潜心地数着黄历上的日子，并数着她已与那个男人同住了多久。

她已经与朝歌同住了十天，客栈里的人也当她是他的妻子十天了。在他“知恩报恩”的大前提下，他的一切举止似乎都是很理所当然的事。他可以理所当然的每日陪着她谈心说笑，可以理所当然的和她共睡一床，可以理所当然的把她当成他的人，可以理所当然地把她的抗议都当废话，只有他说的每个字才是真理。

被人救了以后，真的就必须以身相许吗？这条规矩是谁订的？慕炫兰抚着燥红的脸蛋想着，他虽然对这条规矩是坚持了些，要她非得偿还，至少目前他没再越雷池一步，还没有真的要她以身相许。

现在，只剩下时间上的问题，只剩下她情不情愿。

说不情愿，是假的；说情愿，她在短时间内做不到，因为她实在弄不清这男人的个性。当这个男人对她说，她这辈子都逃不出他的手掌心时，她必须承认，这句话实在是让她很心动，使她甘心成为他的人；可她又老觉得自己或许是被他的一举一动给弄迷糊了，所以才有这种想法……从他对她身体力行多情多欲起，他便卸下武林高手的名号，全心全意地当起情人来。他当的情人，还是她最难抗拒的那一种。而她的人权也因此都消失在他的甜言蜜语里，还有他强硬的作风里。

在她不顶撞、不惹得他大动肝火时，他可以对她展现他是个温柔多情的男人，可以对她柔柔劝哄、徐徐挑逗。可是在她跟他杠上时，他也可以冷得吓死人，强迫她答应她不肯同意的事。

男人都是这么善变的吗？她已日渐胡涂了。

慕炫兰胡涂，但坐在她对面的朝歌可不胡涂。

“炫兰，你对我很着迷？”他冷不防地开口，让她已经很红的脸蛋，顿时被他的话蒸熟。

慕炫兰赶紧将手心贴在两颊上散热，“什……什么着迷？”他看得出来她在想什么？还是她无意间把心底的话说出来了？朝歌面色严肃地向她建议，“你用那种意乱情迷的表情看着我，已经看很久了，想要从我身上得到什么就开口说一声，别再用眼珠子把我吃了。你可以直接扑上来，就像我常压倒你的那种方式。”她更用力地掩着脸，阻止脸上热度愈来愈高的潮红，“你在说这种话时可不可以别摆出那种表情？”只有他才能在说带色的言语时还正经八百的，他到底懂不懂什么叫害臊？“想要我吗？”他带着笑坐至她身边，唇凑到她的耳际呵着气。

“给我住口！”她快速地转头把他的嘴捂住，不准他再说这种有意无意勾引她的话。

“你手里翻着黄历眼珠子却看着我，你迷的是黄历还是我？”他拉开她的手，吻着她一根根白净的手指。

她把手指头全都收回来；他可以有心情每日这般对她调情，但她没有。他的生命太没保障了，他体内还有毒，要是没法把毒解开，往后她再也看不到他，再也无法与他这般相处怎么办？“不要再问这个，谈正事。你何时要动身去雷府？”要他的生命有保障，他得赶快去拿那只火凤凰好换解药。

“不急，等你的身子好了再去。”朝歌瞟她一眼，漫不经心的说，心底对这件事一点也不急。

“我的伤已经好了，我们去雷府。”她比他还急，拉着他的手臂拖他站起来。

他勾抬起她的脸庞，“真的全好了？”那支箭刺穿了她的肩头，就算菌析的药再好，短时间内也不能让她痊愈。

“全好了。”她迫不及待地点头，就怕他的命来不及救回。

朝歌露出古怪的笑容，在她还不明白他的笑意时拦腰抱起她，三步作两步地把她扔至床上，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扑上她。

他火辣地逗弄她敏感的耳垂，“好了就先以身相许。”这事比那只火凤凰还重慕炫兰吓得赶紧把话收回，“还没好！”“没好就再等。”他瞬间两手一放，离开她的身子坐好，脸上色狼的表情也不见。

好快的变脸速度！慕炫兰愣愣的看他又变回谦谦君子，真搞不懂他脑袋里到底在想什么。他有没有把自己的命当命看？他以为他还有时间在这陪她慢慢等吗？他体内的毒才不会等他！

她吞吞吐吐地开口，“可是你……”她想不出该怎么说才不会又招来他的误解，和那种猝不及防的侵略。

“你等不及吗？”他玩味地盯着她频咬的唇瓣，很想亲自替她做这个动作。

她长叹口气，“等不及。”她无法看着他体内带着随时会发作的毒，只有他快点解毒，她才能安心。

“那我只好委屈点奉陪了。”他马上付诸行动，以他的唇滋润她咬过的唇瓣。

唇间有如春风拂过的感觉让她舒服的闭上眼，但她又很快的想起他好象又误会了她的话；怎么她说什么他都会听到那回事上去？他骨子里真有那么好色？在他缓缓的吻至她的胸时，她的脑子及时清醒过来，对他大叫，“我

指的不是这个！”“那是指哪个？”他满脸疑惑的看着她，两手还是没停止动作，偷偷地溜进她的衣裳里。

“你……你先停一停，听我说。”他怎么那么爱把手放在她的胸前？她握住他已经盖上胸前的手，止不住从他手心烧来的火热。

“停不下来。”朝歌摸得正过瘾，不肯放弃这个大好机会。

“朝歌，你离得吃解药的时间不多，我们得尽快到雷府去。”慕炫兰扯着他的长发将他拉离她的身上，与他隔开一些距离。

“我还有十日的时间。”反正她知道火凤凰在哪里，而雷万春的人头又跑不掉，过些天再去拿也不迟。

她板着脸训斥他，“正经些！若你十日内没有拿到火凤凰和电万春的性命呢？”他还有心情想别的事？他就剩下十天的命了。

“死。”左容容是这么告诉他的。

“你不能死……”慕炫兰被他吓得脸色惨白，紧握着他的手摇头。

他安抚地吻着她，“我也不想。”现在死太不划算了，尤其他还没把这棵美丽的桃花搬回家据为己有。

“左容容真的会给你解药？”假如左容容在他办成事后不给他解药，他不就得等着一命归西？朝歌低首看着她写满担忧的容颜，以及她紧握着他的手，心头跃上一阵愉悦。这个女人在他每天的厮磨之下，终于也让他磨出桃花劫该有的多情多欲了；这下不再是只有他一头热，也许她也为他热得很。

“我就说你迷上我了。”他轻挣开她的手，开开心心地拥她入怀。

“我……我哪有……”她脸上冒着热气，几乎不敢迎视他。

“我救了你，为了你，我会活着的。”嘴巴硬的女人，总有一天他会让她亲口说出来。

她胸口那股酸溜的醋意又跑了出来，“你还有为别的女人活着吗？”他到底是救过多少女人？“我没遇过其它的桃花。”他倒霉都来不及了，哪来的女人啊！

“救人可以，但你不可以有其它的桃花。”她每天都和他在一起，身子也被看过摸过了，他绝不能去碰其它的女人。

“这是你的命令？”他很为难地搔着发。

“对。”她强硬地扯着他的领子，逼他正视她的命令。

“我不能有别的女人？”他又是一副惋惜不已的模样。

“不能！”他要是其它的有其它的女人，她就把他这棵桃树给砍掉！

他求教地问：“那我只能有谁？”“我！”反射性的回答立即脱口而出。

朝歌开怀地挑眉，“喔？”哈，中计了吧！

在发现自己说了什么后，慕炫兰羞得无处可躲，想不出自己怎么会把这种话大声嚷了出来，是她气过头了，还是她本来就存有这种私心？说来说去都怪这个男人，用这种卑鄙的方法来激她。

“我……我是说……今天天气很好，膳食也很不错。”她手忙脚乱地指东指西，赶紧扯一些别的企图转移他的注意力。

他没听她在胡诌什么，诚心地捧着她的脸，细细的吻她。

“朝歌，你又想到以身相许那儿去了？”他会突然这么温柔，绝不是在想正事。

他停下了吻，“你还是不肯？”说都已经说了，还不能名正言顺的让他做吗？“不是不肯……”她低首承认。

“肯就来报恩。”朝歌再高兴不过，正要吻上她的唇时却被她一手捂住，让他只能吻到她的掌心。

“慢着。你今儿个看黄历了没？”慕炫兰忽然想到一个很重要的问题。

“没有。”“等一下，我先看黄历。”既然生平第一次要做这种事，她就必须挑个黄道吉日，以免往后的运气和风水都不好。

“看黄历做什么？”朝歌的两眼愣在她拿出来的黄历上。

“先看今日宜不宜做这事。”她气定神闲地开始翻找日期，并仔细地看今日所宜和所忌的事项。

他忍不住大声怪叫，“做这事也要看黄历？”她怎么比他还严重？她迷信得走火入魔了！

“要。”她很重视这一点。

“如果我不管呢？”要是让她连做这事都要看黄历，那他兴致一来时怎么办？慕炫兰微笑地拍着他的脸，“我只好来世再报答你的恩情了。”她这辈子只遵照黄历行事。

他的心情阴沉得有如厚厚的乌云，“如果黄历上每个月都写不宜，我岂不是什么都别做了？”有哪一本黄历会写每日皆宜？他要去把那种黄历翻出来。

“没错。”她认真的点头。

“我烧了你的黄历！”他一把抢过她手中的黄历，不准这本书来坏他的好事。

“我也会把你的烧了。”她伸出手，把他放在胸前的黄历也拿过来。

朝歌抢宝贝似地伸长了手，“不成，这是我的行事指针。”他的歹年还没过，没那本书他往后怎么过日子？慕炫兰故意把书藏在身后，反伸出手跟他讨书，“那也是我的行事指针。”“就听你的，看黄历上头怎么写。”他气炸地把书扔给她，让她先去查看能不能做。

她翻了一会儿，忍不住开始偷笑，“朝歌，你要失望了，这个月都不宜。”这本黄历真合作，她可以再把这事缓一缓。

“不宜？”他气结地瞪着那本坏他好事的书。

“上头写会犯大凶；我们还要当刺客，不能坏了我们的运气。”他比她还讲究行刺时的风水，他也不会乐见运气因此而坏。

朝歌很忍让地接受这个消息。这个月不行没关系，反正这个月只剩十天；那下个月呢？他总不会每个月都不能做这档事吧？“下个月行不行？”朝歌单刀直入地问。

“下个月……”慕炫兰把日期翻到下个月，然后脸蛋开始不听话的泛红。

“行不行？”她轻声细吐，“可以……”书上写下个月皆宜，她只能把以身相许的时间延到下个月而已。

他压抑地提醒她，“我就暂且先忍着，下个月你要有所准备。”大丈夫能忍人所不能忍，日子一副他就要彻底解放。

“准备什么？”“要我忍这么久，你以为下个月我会让你轻易下床？”决定了，下个月他要让她都在床上度过。

慕炫兰指着床铺大叫，“你已经每天都睡在床上！”这几天是谁每天都跑来跟她抢同一张床？是谁三不五时就把她压在床上毛手毛脚？“但我没对你做任何事。”朝歌还是很理直气壮。

她尴尬地别过脸，“你有。”难道那些过火的亲昵举动都是她一个人在幻



想？“只让我抱、让我摸，这算做了什么？”她以为抱着一个女人入睡的滋味很舒服吗？她迟迟不肯点头，他就什么也不能做，顶多也只能吻吻她、碰一下她的禁地让他解馋，这种每晚望着她姣好的身躯却不能踰矩的入睡法有多痛苦，她知道吗？“这样就足够了！”她每天睡觉前都要先把他从她的身上赶下来，要搬动他这座山比他在那边挑逗还辛苦！

“不够，你一定要补回来。”朝歌忍着怒气瞪着这个虐待他身心的女人。

慕炫兰不自在地望向别处，装作没看到他眼底的欲火。“下……下个月再说。”能拖一时是一时，她还有时间。

她脸红的模样像朵盛开的桃花，而她就坐在床上，似乎是在邀请他。朝歌受不了这种引诱，心痒难忍的将她拉进怀里一亲芳泽，勤劳地解开她的衣衫，从她的香肩吻起。

她迅即拢衣，双手护在胸前，“朝歌，你不是说下个月？”他又要反悔了？他又同她守护的双手进攻，“我在望梅止渴。”先让她顺从他的渴望，他会适时地住手住口。

“我不是梅，我是桃花；还有书上说这样也不可以！”她把黄历摆在他的眼前，让他看清楚上头样样都忌！

“你那本臭书……总有一天我会烧了它！”糟糕，那张图到底长什么样子？天方亮，慕炫兰一睁开眼，就躺在床上拚命回想那张被她遗忘了的重要地图。

她明明背得很熟呀，怎么这会儿会想不起来？她还记得那张图上头写的几个大字，但是那些曲曲折折的路径标示，以及记有机关位置的标记，好象都在她脑海里遗失了……惨了，朝歌的那张火凤凰地图被她忘得一乾二净！

如果没有那张图，他们还剩多少时间可以去找火凤凰？她扳着手指细算着，愈算脸色愈惨，愈算冷汗愈冒。她转头看着在她身旁睡得很熟的朝歌，很担心不只会因此而没命，她的小命也会跟着不保。

她捧着头低叫，“坏了……我真的想不起来！”“炫兰？”朝歌睡意蒙拢的唤，习惯性地圈着她的腰拉她贴着自己。

“朝歌，我该怎么办？”慕炫兰苦皱着一张小脸，躲在他胸前自责得不知如何是好。

他犹带睡意地揉着她的发，“你没睡好吗？作噩梦了？”“这事比作噩梦还严重。”她从床上坐起来，心急如焚地咬着手指。

“你还没睡醒，再睡一会儿。”朝歌拉着她的手，舍不得她的软玉温香，想搂着她再多睡一下。

慕炫兰急得不得了；他还有心情睡？他就要大难临头了！

她用力地摇着他，在他耳边喊：“你没有时间睡了！”朝歌仍是困得很，拉下她的脸吻吻她，又闭上眼继续睡。

眼看他又睡回去，她紧张的捧着脑袋想法子，但她怎么世想不起那张图，也不知该如何进雷府找……光只有她在这发愁不是办法，一个人想不出法子，那就两个人一起想。

何况他的头脑比她好，他一定能够想出该怎么自救。

慕炫兰一手掀开被子，抱紧朝歌的手臂拖着他下床，直把他拖到椅子上坐好，然后把整壶茶水推给他，要他先把茶喝了提神定心。

朝歌蹙着眉照她的指示把整壶茶水灌下肚，犹带下床气的问：“大清早把我叫起来，是为了什么事？”天才刚亮而已，她把从暖暖的被窝里挖起

来，就是为了要他喝茶？慕炫兰仔细地观察着他的表情，发现他醒来时心情不太好。她忧愁地想着，现在跟他说这件事，他会不会……把她给宰了？她深吸口气，鼓足了勇气对他讲条件，“朝歌，我要对你说一件事，你得答应我听了不会生气。”“你说。”他两手撑着下巴，反复地研究她脸上的不安。她是做了什么对不起他的事？为什么表情这么心虚？“我……我……”她犹豫再三，很怕自己把这事抖出来后，他会把她狠狠的修理一顿。

朝歌耐性不足地等着她自白，可是等了半天，她还是迟迟不敢开口。

他两眼一瞪，拉高了嗓门。“慕炫兰！”“对不起，我忘了。”她马上内疚地举高双手，低首向他认罪，希望他的火气不要对她爆发。

“你忘了什么？”没头没脑的，她干嘛怕成这样子？慕炫兰小心翼翼地抬起眼，以猫叫的音量认罪，“我把那张火凤凰图上所写的东西忘光了。”朝歌的睡意瞬间蒸发殆尽，像被一桶冷水狠狠地拨醒；他不敢相信地瞪大两眼，看着她那副内疚得难以言喻的表情。这是怎么回事？怎么他一觉醒来，他的天就塌了？他试图找出一丝冷静，把她的话前前后后从头想过。她当初找上他时，不就说她的脑子里有那张图？“你忘了那张图？你不是说你背熟了？”朝歌稳住内心的激动，冷冷的问这个记性不好的女人。

慕炫兰听着他的语气，小脸更苦了。他的声音好冷好低，他现在心情一定很恶劣，如果她再不实话实说的话，他可能会气得把她扔出去。

“中毒箭时我睡了两天，醒来以后脑子就昏沉沉的；这几天我翻来想去，就是记不起来我背过什么。”这几天她都没再去想那张图的事，把心都放在他身上，直到她想早日催他去雷府找火凤凰换解药时，她才恍然发现，她的脑袋居然空空的，什么都想不起来。

朝歌气得发抖，也说不出话，只能瞪着那张让他又爱又恨的小脸。她忘了？她忘了那张会害他死翘翘的图？而且，她还已经把那张图给烧了。

“朝歌……你在生气吗？”桌子在震动，而这不可能是地震；她也没有这种内力，有这种内力的人只有他……慕炫兰咽了咽口水不敢靠近他的身边，返到房内角落远远地躲着。

朝歌二话不说，走到她的面前，往她旁边的墙面举拳一插，墙面立即破了个大洞。

她慌忙地高举双手求饶，“我知道了，我知道了，你冷静一点……”他面色更显铁青阴沉，又举拳捶破了另一面墙。

她很委屈地大叫，“我又不是故意的！”一直捶墙直吓她，他为什么不用吼的？他这样子让她更觉得害怕。

他的声音宛如冬日刺骨的寒风，凉飕飕地向她吹来，“你怎么可以在这时把它给忘了？”她知道现在是什么时候吗？居然挑在这时候给他忘得一乾二净！

“那支箭有毒嘛……说不定是那支毒箭把我毒得都忘了。”她试着找借口推托。

他俊脸逼向她，对她开炮，“藜析的药可解天下毒，是你没把它给背熟！”她武功不好就算了，没想到她连记性也差！

“那张图路径太多太复杂了，这又不能全都怪我……”要把它背起来已经很不容易了，何况事隔这么多日，教她怎能记得一清二楚？“你知道我的命剩几天吗？”不能怪她？那他要去怪谁？要是她早一点告诉他，他还有空余的时间去找那只鸟，但她却现在才说！

她垂下头，“三天。”她刚刚就是在算他还能活几天。

“我的命只剩三天而已，这么短的时间内，没有那张图，你要我怎么找那只鸟？”就算他现在冲去雷府把雷府翻过一遍，最快也要花个十来天，他的时间怎么够用？慕炫兰比他还心急，拉着他的手就往门口跑，“那我们现在就去找！”朝歌在被她拉至门口时停下脚步，又摇头又叹气地把她拎回椅子上。像她这种急法也是于事无补；个性这么冲动，她都不用脑子先想一想下一步该怎么走吗？他蹲在它的面前，“姑娘，现在是什么时辰？大白天的，你怎么找？”她想在这种时候去雷府？“就是白天才容易找啊。”白天才看得清楚，晚上黑漆漆的，找起东西来才不方便。

他冷冷地低嘲，“晚上你都进不去了，白天你还进得去？想被万箭穿心吗？”雷府的守卫多得都要排到街上来，只怕她还没到人家的屋顶，就已经先给人射下来。

“那……”她皱眉紧绞着手指，在屋子里走来走去。

见她为他慌得加热锅上的蚂蚁，朝歌也没法再生她的气了。

他拉住她，软声劝慰，“你别慌，先坐下来想法子，我们得快点去雷府。”慕炫兰期期艾艾地问：“你之前不是说不急？”“那时我以为你知道火凤凰在哪里。”他眉心微蹙地往她心虚的小脸一瞪，让她立刻又低头忏悔。

朝歌捂着额际开始想法子，但他天生就有起床气，现在就想这个令人头痛的事，会让他一整天的心情都不好，而心情不好他就没心思办要事；唯今之计，只好先改变改变他的心情。

他抬起她的脸蛋，在她的唇上轻啄着，心情好多了；吻着这种嫩嫩软软带有淡淡香气的唇瓣，真的是一个很有用的改变心情的方法。

慕炫兰有点搞不清楚状况，“朝歌？”他不是要想法子吗？怎么在她的唇上想法子？“我在沾你的好运。也许你还有点好运气，不至于跟我一样背。”再多吻几下，他的运气说不定会跟他的心情一样好。

“吻了我就会有好运？”这样会有用？那她再让他多吻几次也没关系。

“让我想想。”他搔着下巴，开始认真的思考。

她枯坐在他的身旁，就看他时而皱眉时而叹息，时而像个木刻的人动都不动，让她愈看愈是心焦，不知该如何弥补自己闯出来的大祸。

“你想出来了没？”等了许久，她实在是等得不耐烦，频拉着他的手催促。

他褒奖地赏了她两个响吻，“炫兰，你还是有一点好运，风水还没全被我坏光。”“你想出什么了？”她振奋又期待地望着他的笑脸。

“昨儿个我下楼时，听掌柜的说雷万春的儿子雷纹要从永州回京了，明日就会抵达京城。”他每日下楼与那个超级八卦的掌柜联络感情，这下可派上用场了。

她想不通，“这与雷万春何干？”雷万春的儿子回原来与火凤凰有关系吗？“他的儿子也是我们的目标。”都姓雷，都住在雷府，雷纹自然也是他要下手的对象之一。

她摇摇头，“我要杀的只有雷万春，他的儿子与我无仇。”“炫兰，那家伙可能知道火凤凰藏在哪里。”朝歌得意地亮出狡猾的笑容。

“也对，雷纹是雷家的人。”是呀！她怎么会忘了？只要是雷家的人都应该知道家里有一只火凤凰。

“而且雷纹是雷万春的独子。”这些小道消息全拜那个多嘴的掌柜所赐。

“那雷万春一定会把火凤凰这件重要的事告诉他！”慕炫兰雀跃地搂着他的颈子说道。

“咱们去把他绑来。”他们可以先捉了雷万春的儿子来当王牌。

“你要……掳人？”这不是坏人才会做的事吗？他这个侠客也会做？“我要雷纹为我们带路，找雷万春和火凤凰。”这样他就可以省下不必要的时间，直接有人带他去拿他要的东西。

慕炫兰拚命点头，“好办法！这样要接近雷万春就不会难如登天了。”如此一来，他们就不必再偷偷摸摸地进雷府，也不会有人拦他们。

他斜睨着她，“要接近雷万春本来就不是难事。”都是因为她才会使事情变得很困难。

“我的功夫不好嘛……”唉，又损她，她就知道他今天的心情不好。

“雷纹是雷万春的心头肉，只要我捉了他，我看那些卫士还敢不敢把你当成鸟儿来射。”朝歌搂着她，抚上她曾经被射了一箭的肩，隔着衣料缓缓地抚着她愈合的伤口。

“可是我怕我们一进雷府，就会被爱子心切的雷万春以大军包围。”架着雷纹进去，他们可能会变成笼中鸟。

朝歌笑着摇摇食指，“咱们可以用老方法带雷纹偷偷进去，再教雷纹支开守卫，大方的让他带我们去找火凤凰，然后再去找他老爹。”到时候不但没人包围他们，还可以撤离四处都有的守卫，让他们能够安安静静地杀雷万春。

“好主意！你怎么想得到这方法？”她敬佩地吻着他的脸颊，感谢他能这么快就想出解决的方法。

“我以前当掳人勒索这事。要混江湖，第一个就得学会这个。”这事不新鲜了，不过是再温习温习。

慕炫兰身子略略向后，不屑地看着他，“你这个大侠也做这种事？”无字辈的人不都是人人歌颂的侠客？侠客是这么当的？他愉快地抚着下巴笑，“我不是大侠，我是钦命要犯。当侠客只会饿死，多做点坏事才能在江湖混下去。况且少了左断这个冤家在我后头追，我会少了一份乐趣。”好人难当，而坏人就容易多了，他特别喜欢当神捕左断的头号缉捕要犯。

“你被左断追上瘾了？”他有病啊！被左断通缉五年，他还很乐在其中？“我喜欢听他追不到我的吼声。”每次听到左断又呕又闷的吼叫声，他的心情就很快活。

她中断了他快乐的回忆，认真的问起他的计画，“我们明日在雷纹进府前先将他带来这里？”他吻吻她的唇，“他可是我们进雷府的门票，当然得带回来。”没那张活生生的门票，事情会很不方便。

“先看一下黄历。”她把桌上的黄历拿来，而他也拿出自己的翻看，细读上头的箴言。

“你的书上怎么写？”他笑问。

“出门大吉。”好风好水，明天是掳人的最佳日子。

“我的也是这么写。”

## 第七章

要想出计画是件很简单的事，但真正要实行，可就不容易了。

慕炫兰在第二天天刚亮时，便跟商量好要掳雷纹的朝歌，爬上雷纹进京必经之路旁某个屋顶，与他一起静静等待那个大牌的雷家大少爷。那个雷家大少爷也真讲究排场，据说他会在清晨时入京，可是他们等了快两个时辰，除了排成长龙般、在前头为雷纹开道的旗队和前卫外，那顶雷纹乘坐的轿子还是没经过。

慕炫兰被早晨的阳光晒得有些头昏眼花，但她身边的朝歌却显得精神奕奕，似乎很常做这事。她没有他这种耐心，感觉背部快被太阳煎熬了，翻个身改躺在屋顶上，换一面来晒太阳，一边想着他们好象还没有想全的掳人计画。

他们是说好要来掳人，但是，他们似乎忘了该怎么下手去掳。换句话说，他们只有口号和目标，没有计画。

慕炫兰将手臂横放在脸上阻隔阳光，心底默默叹息。

没有想个万全的计画就跑来趴屋顶，她这个菜鸟会忘了这点是理所当然的，但是那个朝歌不是对这事经验丰富吗？他怎么也忘了跟她商量？还是他的头脑也跟着他的运气已经背到无可救药了？她推推他的肩头，“待会儿该怎么做？”瞧他看得那么认真，也许他已经盘算好待会儿要怎么下手了。

“我下去把雷纹掳来。”掳人从不讲技巧的朝歌决定就用老方法，直接把入强行带走。

他想这么明目张胆的行动？他果然没把计画想妥。

慕炫兰靠在他的身边，指着他们下面喧闹的大街，“在光天化日下掳人？大侠，你要让整条街的人都当证人？”常被他耻笑，今天换她来耻笑他一回。

朝歌这时才注意到下头的情形，眉心不禁打了个结；这地方的确不宜下手，冒冒失失的行动，只怕会后患无穷。

“你有什么主意？”他汗颜地向身旁这个第一次下海，但考虑得出他还多的绑架者请求指点。

她撑起身子，一手指着不远处，“这条街在街尾有个转角，那儿最为僻静，你先让雷纹的轿子改道绕去那里，我再到那儿让轿子停下，接着你来把轿前轿后的卫兵全部解决，我们再带雷纹回去客栈慢慢问。”这里的人太多，先把轿子引到人少的地方才好行事。

听她说得头头是道，朝歌频点着头同意她的计画。但是她的计画虽好，她却不是个绑架的好人才，他们对她这只只会坏事的三脚猫相当没有信心。

“你要怎么让轿子停下？”只怕她还没靠近雷纹的轿子就会被人给请走，还想要轿子停下来？慕炫兰指着自已的脸，“出门前我听掌柜的说，雷纹是个好色之徒。”她对自己的长相还有七分把握，足够让那个喜好女色的雷纹主动停下轿来。

朝歌马上翻脸，勃然大怒地将掌下的瓦片抓碎，全身蒸腾着怒气瞪向她桃花般的脸蛋。

“你敢用色相？只有我能看的色相？”他捉着她的下巴冷冷的问。她想用色相去勾引那个雷纹？慕炫兰没想到他的反应会这么激烈，她讪讪地挪开他的手指，却还是逃不了他杀人的目光。她抵着他的胸，以免他靠过来用眼神把她瞪穿，“只是手段而已……”不过是个女人常用的方法而已，他干嘛那么在意？“不成！”他的桃花要给别的男人欣赏？他都没有下手，别的男人怎么可以先下手？慕炫兰抚着眉心低叹，“作戏罢了，你何必介意？”那

个雷纹听说是个软弱的书生，就算她的武功再怎么不济，也能轻易摆平这一种男人，不会被吃太多豆腐的。

朝歌完全听不进去，一想到她要用那种柔柔的媚态去勾引另一个男人，他就像喝了好几桶醋，酸得他把脸都皱得紧紧的。

“我介意！”他逼近她的脸愤声吼着。她不觉得会吃亏，但他可觉得亏大了。

“那也没法子呀，难不成用你的色相？”她不去谁去？他这副尊容只对女人管用，而雷纹又不对男人感兴趣。

朝歌一手按着她，把她压在屋顶上，“给我待在这儿，等他们经过时，我就直接杀了那班人，再把雷纹带过来。”“也不成，你会被人认出来。这节骨眼上你就别跟我争，我们得先到那个地方拦截。”她勾住他的手臂，要他跟她一起去街角埋伏。

“炫兰……”这棵桃花愈来愈不怕他了，倒是牛脾气又增了几分。

慕炫兰在屋顶上站起，骄蛮地插着柳腰，“你到底还要不要那只火凤凰？”她这是为谁辛苦为谁忙呀？何况牺牲的又不是他，他干嘛计较那么多？

“你是我的。”他搂住她的腰身，贴在她的唇间声明。

她躁红着脸叫，“我知道啦！”这句话他每天讲每天说，就算本来不是他的，也变成是了。

“别让他碰你。”他强势地吻着她。

在他勾紧她的腰，以轻功带着她往街角飞跃而去时，她伤脑筋地皱眉喃喃道：“这个就有点困难……”刚到达他们埋伏的地点，他们千盼万盼的雷大少爷终于入城了。朝歌匆匆将她安置好后，就照计画先去招惹雷纹的开路守卫，让轿旁守卫忙改变路径，改走另一条通往雷府的小道，也就是慕炫兰正等着的地方。

坐在轿子裏打瞌睡的雷纹，被轿夫突然停下脚步给震得跌下座椅，精神也震醒过来。

雷纹火气十足地掀开轿帘，“为何停轿？”“少爷，有个女子跌在轿前，拦住了轿无法前行。”侍卫惶恐地弯着身子禀告。

“女人？”听到有女人，雷纹的双眼亮了起来，色眯眯地打量着软跌在前方的女人。

这女人容貌秀丽、身材窈窕，尤其她那柳眉轻蹙的模样，让他打心里感到酥酥麻麻的。他抹了抹脸，掀开轿帘就想下去把那个女人请上轿来，在回到家前好好与她厮磨一番。

“少爷，您别下轿来。”侍卫迅即阻止他的举动。

“都已经到我爹的势力范围了，我还不能下轿？”雷纹不悦地昂首哼气。

“您有所不知，这阵子京城里出了刺客，为保万全……”雷纹漾着色迷人的笑朝跌在前方的女人走去，“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姑娘会是刺客？看清楚，那只是个女人。”而那个女人，正等着他去搭救呢。

“公子……”慕炫兰捂着脚踝，楚楚可怜地眨着水汪汪的大眼，用软软的声音，求救般地对蹲在她面前的男人轻喊。

“小姑娘，你伤到哪儿了？”雷纹为她这种我见犹怜的模样弄得心花怒放，殷勤地扶着她的手，有意无意地摩挲着她的手臂。

“我的脚扭伤了。”慕炫兰忍下全身的鸡皮疙瘩，皱眉靠在他的臂弯里低诉。

“你家居何处？我送你回去。”他不客气地搂着她的腰，扶着她往轿子走。她感谢万分的对雷纹眨着眼，“多谢公子。我家就在大街街尾。”“我送你回去。”接受到她眼神的鼓舞，雷纹更是贴着她的身子，等不及要把她放进轿子里跟他独处。

“少爷，这可不成啊！”侍卫对这个来历不明的女人大为反感。

慕炫兰马上自惭地低首，靠在雷纹胸前吸着鼻子，“公子……小女子不敢劳烦您，多谢您的美意……”天哪，愈来愈肉麻，她简直快演不下去了。还有，是谁准他在她身上摸来摸去的？“你别在意。来，咱们上轿。”雷纹小心地扶她上轿，自个儿也忙着跳上轿去。

侍卫犹不死心的劝告，“少爷，这事若给老爷知晓了，小的可担当不起。”雷纹摆起架子喝道：“把你的嘴闭牢点！起轿！”他手一挥，把那可以阻隔视线的轿帘密密地盖下。

“小美人……”轿子一恢复前进，他便迫不及待地扑向这个送上门来的女人。

慕炫兰亮出藏在袖里的刀子架在他的脖子上，让他不再对她毛手毛脚。她把刚才的媚态全都扔到天边去，憎恶地用他刚才说过的话威胁他，“把你的嘴闭牢点！”什么小美人？她是绑架犯！

“你……”手无缚鸡之力的雷纹，被她手中的刀子吓得六神无主。

她刻意把冰凉的刀锋搁在他的颈上，“你一出声，我的刀子就不听话啰。”光刚才他在她身上乱摸，她就有足够的理由把他捕个七刀八刀。

“你……你要做什么？”雷纹直咽着口水，识相地把音量降到最低。

“等人。”朝歌怎么还没来？他的动作再不快一点，等会儿她若就这样被送进雷府可就不妙了。

轿子行走了一会儿，轿身突地往下一坠，把轿里的她和雷纹震得东倒西歪，两人惨惨地趴在一起。

怕她被人吃豆腐的朝歌在把大批守卫引走后，就忙不迭地赶回来，把轿后的人马撂倒，再收拾掉开路的侍卫。见到这等景况，抬轿的轿夫吓得把轿子重重往地上一扔，统统闪得无影无踪。

“炫兰？！”连鞭子都没收的朝歌一掌挥开轿帘，映入眼瞪的景象立刻让他体内的火气集体爆发。

慕炫兰挣扎地在狭小的轿内坐起，漾着笑问；“朝歌，你把前头和后头的人都解决了？”朝歌不置一词，眼底的怒火熊熊地燃烧，因为那个名叫雷纹的家伙整个人都跌在她的大腿上，两手还紧紧抱住他的腰肢。

“朝歌？”她望着他的表情，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事得罪了他。

朝歌冰冷的声音足以将天上的日头冻结，“他以为他的手放在哪里？”慕炫兰往下一看，赶紧把这个死到临头还不知道的男人推开。

“这个……我们先离开这里好吗？”不好了，他好象正处于震怒状态，而且比她忘了火凤凰那张图时还生气。

“我要砍下他的手！”朝歌一手一个地把他们拉出来，顺手把她身上的刀子拿出，对准了雷纹的手臂就要砍。

雷纹被吓得软了腿跪下，慕炫兰则是飞快地拦住他，“朝歌，先不要砍，我们在大街上，卫兵很快就会来了。”这偷吃她豆腐的笨蛋还不能死，他还要跟他们回客栈去哩。

朝歌的怒气未消，两眼仍是在雷纹的身上徘徊不去，好一会儿才不甘愿

地拎着雷纹的领子，两手拉着他们两个跳上屋檐，在大批雷府的卫兵抵达现场前，及时撤离。

回到客栈，慕炫兰偷偷摸摸地从窗户爬进她和朝歌居住的房里，一个男人随后被人一把扔进来，跌得四脚朝天。

“你敢碰她？”朝歌进了房，一关上窗户，就冷着脸拿着刀子间地上的雷纹。

雷纹冷汗济济地往后退，“我……”他刚才还怀抱着美女，转眼间就掉入地狱来，这个美梦也太短了。

“你碰我的女人？”朝歌将刀子往后一扔，改拿起一鞭就可使人毙命的龙腾鞭。

看他拿出要人命的家伙，慕炫兰被他吓出一身冷汗。他是怎么了？他们把雷纹掳来可不是要杀了他的，他为什么要摆出一副杀人狂魔的样子来吓人？就算那个雷纹是吃了他的豆腐，他也犯不着吃醋吃成这样啊！

“朝歌，等等。”她按着他的鞭子，边把他推离快遭殃的雷纹。

朝歌的吼声差点把在他面前的慕炫兰给震聋，“下辈子别再碰错女人！”他要一鞭一鞭地抽那家伙，抽到他消了心火为止！

“大侠饶命……”雷纹缩在椅角，双手抱着头直发抖。

她仰首提醒他，“朝歌，你不能杀他，你忘了我们掳他来的目的吗？”阻止不了他前进的脚步，她没法子地搂住他的肩头，把自己的身子挂在他身上。

朝歌恶狠狠地印上她的唇，想消火又想报复地狂吻着她；没料到他会突有此举的慕炫兰先是愣了一会儿，接着被他劫掠的唇舌吻得气力全失，抱不住他的肩。他在她滑下之前两手将她托起，直到她的唇被他吻得红肿才稍稍罢休，改啃着她细滑的颈子。

“他又没吻我……”慕炫兰气喘吁吁地抗议。

她羞赧地稍推开他的脸，羞红的脸蛋使他冲动地想再多吻她一会儿；只不过现场还有一个多余的第三者，让他没办法专心的享受她唇里的温香。

朝歌放开他的腰让她两脚着地，脸色一变，又拿着鞭子走向一直在看他们两个亲热的雷纹。

“你在看什么？”他狠瞪着雷纹，扬手往他头上一敲，让雷纹乖乖地闭上眼倒在一旁。

慕炫兰大惊失色地奔至雷纹身边，抬头问朝歌，“你杀了他？”这个大少爷不会就这样被他杀了吧？“他没死。”才给他一拳，死不了的。

“你可别把他给敲傻了，万一他也像我一样把地图都忘了……”她很担心的看着雷纹被敲得肿起的脑袋，怕他会得了跟她一样的毛病。

朝歌眉头一皱，“糟了，我没控制力道。”刚才那一下是用了多少力道他也不知道。

慕炫兰急得猛拍雷纹的脸，“雷纹，快醒醒，你不能变傻了……”

被朝歌敲量的雷纹，直到第二天才捧着被敲肿的头醒来；还好，他的记性还在，还记得自己的家住在哪里，没变成傻子。

等他这位大少爷起床的两个人，在他醒来后，大白天的就带着他摸进雷府，然后叫他摆出大少爷的架子，赶走跟在他们后头的守卫，好让他跟刚认识的两位“好朋友”进雷府参观参观。

朝歌把龙腾鞭的一端缠在雷纹的腰上，一端自己拉着，像溜狗似的牵着



他走着。

他不再是正牌的刺客了，他现在是有人专门带他去杀人的客人，身分高了一级，走在雷府里自然很正大光明。算算时间，他还有一天的时间杀雷万春和找火凤凰，现在有了雷纹这个头号帮手，一天的时间可说是绰绰有余；他只要在今天过完之前赶回去六扇门吃解药就行了。

而慕炫兰第一次能够不偷偷摸摸的在仇家的大宅里行走，心情显得很兴奋，加上手上有一个手质，她也不再怕那些曾射伤她的守卫。

“这个雷大少爷真好用，进来以后就可以大方的在里头逛。”她挽着朝歌的手，开心地随着前头带路的雷纹慢慢走。

朝歌面色凝重地打量着四周，渐渐地拧紧了剑眉，大掌紧握着龙腾鞭的鞭首。

她扯扯他的手臂，“朝歌？”都已经不费吹灰之力的进来了，他怎么还那么紧张？“我们一直在绕圈子。”朝歌停住了脚步，眯着眼看向前头当向导的雷纹。

雷纹已经带着他们在这个大院里绕了两、三回。虽然每回都走不同的路径，但是他总会看到同一座钟塔，且每次的距离都差不多，这代表他们一直没离开过这座大院。

慕炫兰也失去了笑意，“他要我们？”怎么办？他们已经在这座大院里走了很久，如果赶不上朝歌吃解药的话，那就惨了。

朝歌扯紧了龙腾鞭，将雷纹拉至面前，“你要带我们瞎走到什么时候？火凤凰到底在哪里？”诡计被识破的雷纹，心虚恐惧地低下头说出实情，“我……我也不知道。”被这个叫朝歌的人敲过一次后，他不敢有半句虚言，免得又被敲上一次。

朝歌火气渐旺地勒紧雷纹腰上的鞭子，让他几乎不能呼吸，“不知道你还带我们绕这么久？”不知道也不早告诉他，想让他没命吗？再这样混下去，他会赶不上吃解药的！

“你该不是想有意拖延时间，好等人来救你吧？”慕炫兰万万没想到，这个雷纹不但是色胆包天，还有狡诈奸猾的个性，就像他那个万恶不赦的亲爹一样。

雷纹苍白着脸举手辩解，“不是的，我是真的不知道火凤凰在哪。”爹说过关火凤凰的地道就在某座大院里，可是正确的入口却没有告诉他。

朝歌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从慕炫兰怀里抽出短刀，刀尖指着他的右眼，“这样你会知道吗？”这家伙好色又怕死，等会儿先戳瞎他一只眼，也许他就会乖乖吐实。

“大侠饶命啊！我发誓我说的都是真的，只有我爹才知道火凤凰在哪，你杀了我也没用，我的的确确不知道那只鸟在哪里……”雷纹被吓得赶忙跪下求饶。

朝歌压根就不信，这个雷纹是雷万春唯一的儿子，不把火凤凰这消息告诉他，那要告诉谁？“你是他的独子，他没理由没告诉你。”雷万春要是哪天突然挂了，那雷家不就没有人知道火凤凰在哪了？雷纹真是欲哭无泪，“我爹说他要等到我成家时才告诉我那个秘密。”这两个歹徒都不信他的话，要是爹能不顾那个规矩早些告诉他就好了。

朝歌暗忍下火气，拎着他问：“你成家了没？”“我……尚未娶亲……”雷纹结结巴巴地吐出让朝歌希望粉碎的话。

“你为什么不早点娶？”朝歌气得猛敲他的头，这家伙这么风流，他就不会先娶十个八个女人吗？“没人要嫁我嘛！”雷纹捂着头含泪低哼。他娶不娶妻这个歹徒也要管？这是哪一类的绑架犯？朝歌的五脏六腑都被火气给烧着了；只因为这个叫雷纹的家伙没娶妻，雷万春就没说火凤凰在哪，那他千辛万苦的把这家伙绑来做什么？根本就没有用处！

“雷家权大势大，要娶亲再简单不过，你不会随便娶一个女人就算了？”要是早点告诉他这事，他昨天就替这个雷纹找个娘子来！

“娶妻乃人生大事，怎么可以随便？”雷纹这时就显得很正经；他在找到美如天仙、旷世难得的美女之前，他才不娶妻。

“你敢顶撞我？”火气当头的朝歌一手掐着他的颈子，另一手的刀尖再次对准他的眼。

“姑娘……”雷纹可怜兮兮地标向旁边那个屡次替他求情的小美人。

朝歌无法忍受他贼溜溜的眼珠子在慕炫兰身上做任何停留，他用力的扯回雷纹的脸，但想了想后，又突然宽容地让雷纹继续用双眼慕炫兰求救。

他故意在雷纹的耳边鼓吹，“想求她替你说情？你去试试吧。”如获特赦的雷纹，忙不迭地对那个小美人开口，“姑娘，求求你……”慕炫兰两眼直盯着雷纹，表情深奥难测，看不出在想些什么。

“我劝你尽快把她娇弱善良的印象扔掉。”朝歌好心的在雷纹耳遇劝谏。他还真的以为她有那么慈悲吗？大错特错。

“啊？”已经忍耐到极点的慕炫兰终于发飙了，她扳开朝歌的手，冲到雷纹的面前用力掐着他的颈子，几乎掐得他断了气。

“你为什么不早点成亲？我若是找不到火凤凰，我就杀了你！”臭男人！她想把朝歌害死吗？没有了朝歌，她往后怎么办？雷纹瞪大了眼改求起比较不残忍的朝歌，“大……大侠？”“若找不到火凤凰，她会比我还恨你；而且她更恨你爹。”朝歌凉凉的做壁上观。

他跟雷家没什么深仇大恨，不过那一棵桃花就不同了。

“火凤凰在哪里？在哪里？”慕炫兰用力地摇晃着雷纹，已经气炸了。

“炫兰，你不是说你不想杀他？”在雷纹就快口吐白沫时，朝歌难得有同情心的阻止她再这么虐待这比他还倒霉的男人。

“你若吃不到解药，都是他害的！”慕炫兰强忍着愤怒和恐惧喊着。她不要来不及，她要他能活过明天，她不能就这样看他死去！

“别把他掐死了，他还有用处。”朝歌温柔地拉开他的手，把她搂在怀里。

“你爹在哪里？快带我们去！”她抹着眼角的泪再对雷纹施压。她要先找到雷万春，把火凤凰的正确位置给逼问出来。

“我爹他在……”雷纹有些迟疑，这个女人又气又哭的，他该不该说？

“快说！”她急得推开朝歌，挽起衣袖上前去海扁他一顿。

“小声点，你怎么老是改不了在雷府大呼小叫的习性？”朝歌在她把雷纹揍扁前及时握住他的小手。

她踝着脚，不依地喊，“他不说嘛！”“你该这么问。看我的。”朝歌执起她打红的小手轻吻了一下，然后转身上场示范正确的套问法。

慕炫兰两手环胸，等着看江湖人士是怎么把想知道的消息问出来的，也藉此学习学习。

朝歌将雷纹拉直站好，在他面前伸出三根手指，“我数三声，你不说我就一刀插进你的心，我不给第二次机会。”“我说！我爹在中院大宅！”雷纹

被他脸上的杀气吓得不寒而栗，连忙说出他们想听的话。

“雷大少爷，去把中院所有的守卫都撤下，再带我们去找你爹。”朝歌满意地点头，再给他另一道指示。

“你们找我爹是为了何事？”“杀你爹。”他狞笑着告诉雷纹他们的目的。

“你们不能……来人……”雷纹圆瞪双目，一连退了好几步，惊吓地想扯开嗓子叫人，但朝歌伸出手往他的哑穴和其它几个穴道一点，让他喊不出声的站在原地。“给我安静点，先坐着休息。”朝歌推他坐下，弹弹他的额头。

慕炫兰左思右想，认为这个雷纹也不能留着。他很清楚他们的长相，也知道他们的目的，留着只会带来麻烦，不如把他跟他爹一次解决。

“他知道我们的长相，日后他会派人来为父报仇。”她也不愿滥杀无辜，但为了自身的安全，她没有别的方法。

朝歌倒是很有把握，“他不会，因为他要是敢泄漏一个字，我会往夜里把他的人头提走，他每日都要担心第二天早上他的人头还在不在。而我这人有个坏习惯，当我立定决心要一个人的项上人头时，我就一定会拿到。我想他应该不会希望我下这种决心。”说不出话的雷纹冷汗一滴滴的落下，濡湿了整件衣衫。

慕炫兰也跟着加上附注，“他很职业喔，雷大少爷。”她看过他杀人，手法俐落又快速；只是拿一颗人头，他的速度应该会更快速。

“为了你的这颗脑袋，你不会将我的名字说出去，也不会想派人报仇的，是不是？”朝歌蹲在雷纹身侧，冰凉的手指在他的颈子上画来画去，边解开他身上的穴道。

雷纹马上拚命点头，不敢把他的警告当成耳边风。

朝歌拍拍电纹的后脑，“很好。去把中院里的守卫全部撤走。记住，我的鞭子会一直跟在你的后头，你若说错了一句话，你的人头会提早落地。”在雷纹仓皇地听命办事时，慕炫兰拍着他的肩，对他赞叹不已。“你很适合做这种事。”“这是我的专长。”他会被左断追捕，就是因为他太常做这类的事。

“找到了雷万春后，你要先杀他吗？”慕炫兰问着。假如她先去找雷万春的话，她没有信心能不把雷万春先给砍成两段。

“先让你完成心愿。”朝歌不再与她争先后，大方的礼让。

慕炫兰反而推拒，“我可以等，叫雷万春先带我们去找火凤凰，然后再杀他。”他的时间所剩不多，她再急也没有他的性命急。

“不，因为我猜你一看到雷万春就会忍不住动手。机关的事，我再想办法。”虽然这么做很不智，但能让她心头舒坦点的话，他多受点苦也值得。

“你这个傻瓜！”她感动地拥紧他，眼眶里聚满的泪水就要不听话地掉下，她忙将脸靠在他的胸前，不愿他看见。

“杀了雷万春后，你就在那儿等我。”他也装作不知情，柔情地抚着她的长发。

“我要陪你去找火凤凰。”她抹去泪，努力地挤出笑。

“里头有机关，你犯不着跟着我去冒险。”之前要她去，是因为她知道哪儿有机关，现在她什么都不记得了，她进去只会让他操心 and 添麻烦。

“我要跟你一块儿去，是你说不管做什么我们都要一起去的。”她要亲眼看他把火凤凰拿到手才能安心。

“好吧，咱们一块儿去。”朝歌笑着低下头，品尝她的唇。

慕炫兰按着他的唇，“你这回又是为了什么吻我？”“你可以为我带来好运。”上回他吻了她后就想出进雷府的法子，现在他再吻一下，说不定他会顺顺利利的找到火凤凰。

她心慌慌地看着他，“你忘了吗？我一个月跟你一样犯桃花劫，我的运气也很差……”这个月，她的运气差到被人射一箭，还跟这个男人拌在一起。

“会吗？”朝歌有点不安地想起，她最近吃饭时都会把碗碰破，运气差得已经被迫改用杯子吃饭了。

“会。”

## 第八章

午后，权倾一时，能在当今朝廷里呼风唤雨的九天巡府雷万春，正拟着明日上朝时的奏折。

他高梳的白发上，端正地戴着一品官帽，身上穿著皇帝御赐的黄马褂；他手里所执的笔迟迟不动，似是无法下笔地蹙眉闭目，端坐沉思。

因雷氏先祖在百年前得了只万金难求的火凤凰来守雷氏一门的风水壁，使他们雷氏代代在官场上无往不利，而他更是雷氏一族里官位最高之人，皇帝不但视他如心腹，还亲封他为九天巡府；他能得此高位，那只火凤凰功不可没。

但这个月来，他一颗心总是不安，无法专注于朝事，每日提心吊胆的离家上朝，一退朝又急急忙忙地躲回府内，害怕自己的性命即将遭劫，不停地增派驻府里的守卫；而这一切，只因为雷府最近出了刺客。

他这一生，遭他诬陷而贬官抄家之人不计其数，想刺杀他的人他也不算清；而这次来的刺客武功高强，虽说前后两次都行刺不成，但也能击退他挑选出来的守卫大军全身而退。他是何时结上了这种武功甚好的仇家？照理说，他不应该还留有仇家的，每回将敌对之人抄家时，他必不留后患，怎还会有人来向他寻仇？即使府邸有大批守卫来保护他的生命，但在亲眼看过横死的守卫后，夜里他更是不能睡得安稳，生怕一入睡，就如那班遇上刺客的守卫，无法醒来。

他的思绪蓦然中断 一股杀意倏地涌进书斋来了。

雷万春睁开眼抬头望去，一名秀丽的女子正站在书斋门口，满怀恨意的目光像光炬般朝他射来。她身旁站了个身形颇长的男子，肩上扛着一个人，带着笑，一步一步地朝他走来。

朝歌把被他敲晕的雷纹往地上一扔，翻正了雷纹的脸朝向雷万春。“雷大人，这是不是你儿子？”“纹儿……”雷万春惊愕地丢开手中的笔，快速奔至不省人事的儿子身边。

“你杀了我儿子？”他抬起头问，怨恨的老眼睁得极大。他雷家唯一的命脉被人杀了？“他睡得正香。”这个大少爷没死，不过他的体重比死人还重。

慕炫兰炯亮的变眸死瞪着这个灭她一家的仇人，家毁人亡的记忆全在这男人出现时，清晰地在她的脑海里翻腾；她忍不住抽出刀握紧。

雷万春被她手上的刀和她的目光吓得全身颤抖不止，他咽咽唾沫往后退，发现书斋外毫无人声，也没有守卫的身影。

“你们……想做什么？”他声音不稳地开口，退至书斋的一角。

朝歌按着慕炫兰的手，要她别那么冲动，再笑笑地对胆小如鼠的电万春说：“一命换一命。”雷万春看了看躺在地板上的独子，紧护着心口，“谁换谁的？”朝歌朝他招招手，“你的老命换你儿子一命。把脖子借她抹一下。”这老头最好赶快过来让她消了心头之恨，他还有正事要办哩。

“你们是刺客？”雷万春慌张地躲到书桌后，惊吓地直望着拿着刀向他走来的女人。

朝歌站在原地不耐地催促，“我赶时间，快把脖子伸出来！躲有什么用？他再畏畏缩缩的，恐怕炫兰的恨意会更深，一口气把他揪出来千刀万剐。

雷万春扯开了嗓门大嚷，“来人……快来人哪！”慕炫兰颤抖地听他呼喊。他在求救？她当年也是听见一家人跪着哭倒在刀口前，口口声声地求饶，但他没有听进任何一句，挥手叫人一个一个地砍杀向他求命的人。当人死在他的面前时，他没有惊惧，贪婪的眼仿若意犹未尽，红光盈面地不停叫人继续行刑。

他曾经杀了这么多人，他有什么资格求救？她突然伸手甩了他一巴掌，将他口里求救的余音拍掉，拾起他的黄马褂，小脸逼近他。

“你的守卫都被你儿子支开了，这个大院里就只有我们四人，你叫破了喉咙也没人听得见；你死了，整座雷府也不会有人知道。”雷万春捂着淌流出血丝的嘴角，“我与你无怨无仇，为何要杀我？”朝歌走到他面前轻笑地摇着手，“雷大人，这你就错了，咱们三个是有仇。”没仇他会来找他？没仇他会那么大费周章？这家伙以为他们是进来逛着玩的啊？“你杀了我一家五十余口，今天我就要砍下你的头，祭我全家在天之灵！”慕炫兰红了眼转动着手上的刀刃，逼近他的颈间。

雷万春不解地张大眼，“你……你究竟是谁？”她是哪个仇家的余口？“慕炫兰。”她报出姓名，对他那种不知犯了何错的眼神痛恨不已。

雷万春讶然大叫，“慕家怎还留有你这活口？”斩杀慕氏一门时，他明明在场监督，怎么可能还有人能来找他寻仇？她扬眉冷睇他头上的官帽，多少人的性命就是为了他这顶官帽而葬送，而他身上这件黄马褂他也不配穿上。

“因为我要活着杀你！”慕炫兰摘掉他的官帽踩在地上，以刀子割开他的黄马褂，刀锋迅速在他胸前划出一道血痕。

雷万春受痛地后退，捂着胸口问站在一旁冷眼观看的男人，“你又是谁？”“某人派来的刺客。我只是顺道来杀你的，并不重要。”以眼前这情形来看，他还真是顺道来的，因为他根本就用不着动手，只要在旁边等就成。

雷万春甚不甘心，不是他的仇家还来杀他？朝中是谁嫉妒他的权位派来刺客？他的眼线怎么都没对他示警过？“那个人为何要杀我？”若他能在这两人手中活下来，他必要将朝中对他不从的人全铲除，首先就要杀那个派来刺客的人。

“我没问，我只知道我要活下去你就得死。”朝歌无奈地摊着手。左容容要雷万春死，他就得死；他才懒得理左容容为什么要杀他，他只在乎左容容手中的解药。

“我出更高的价买你这刺客。”雷万春不可一世地仰起头。他富可敌国，买这一个受雇的刺客绰绰有余。

朝歌的眼瞪闪过一丝兴味。买他？他的命现在只值那只火凤凰的价；要

买也是可以，这样他就用不着去把那只火凤凰翻出来，叫雷万春直接把那只可换药的鸟拿来即可。

“买卖稍后再谈，咱们先谈另一桩。你要不要你的这个命根子？”他指向还躺在地上睡大觉的雷纹。

“我不会用我的命换我的儿子。”雷万春对自己的生命爱惜得很，无论如何也不想死。

朝歌低笑地拍拍手，“不错，我欣赏你要命不要儿子的狠心。既是不换，我也不强求。”慕炫兰讶愕地转过头，“朝歌？”他在说什么呀！他不杀雷万春了吗？“不过你那个满脑子都是女人的儿子若当家作主，很快就会将你辛苦挣来的财富权势挥霍殆尽。”那个雷大少爷不是当官的料，给他当上雷家的主人，雷家就垮定了。

“我不会让我这辈子的心血葬送在一个不成材的儿子身上。在我还没把他教导奸前，我不会把雷家传给他。”雷万春高傲地看着眼前的两人。

朝歌抚着下巴，颇替他担心，“问题是……你能活着教导他成材吗？”以炫兰想报仇的程度来看，这老头可能没有时间去教教他儿子。

“别杀我。你开个价，多少我都付得起。”雷万春推开慕炫兰，走到朝歌的面前奸笑。

他就等这句话！朝歌咧笑着嘴向雷万春伸出手，“我可以不杀你，但我要你那只火凤凰。”这样就被收买了？慕炫兰气得两手发抖，吼向那个半途倒戈的同伴。“朝歌！”“你要火凤凰？你是前两回来我雷府的刺客？”雷万春眼神蓦地阴暗沉郁。

朝歌并不否认，“我是来要过那只臭鸟两次。”“火凤凰是我雷家代代的守护者，休想我会把它给你！”他不会把守护风水壁的火凤凰拱手让人，他雷氏还要靠那只火凤凰永远兴盛安泰。

“上了年纪的人就是硬脾气。”朝歌揉揉颈子，微笑地转问那个怒气冲冲的女人。

“炫兰，你有法子叫他答应这笔买卖吗？”原来被气得半死的慕炫兰这才想起他们还不知道火凤凰在哪儿。难怪朝歌的态度会又变了，原来他是想在雷万春死前问清火凤凰的去处。

“砍下你的手，看你说不说！”她拉起雷万春的手臂举高了刀子，想用这重方式让他说出来。

朝歌对这个没混过江湖的女人叹息不已。她这么一砍，脾气硬的雷万春会说才怪，弄不好还会来个抵死不说；到时候他恐怕得先请雷万春复活一下，说完话再死得远远的。

“别心急，要他吐实的法子多得是，这招你可以待会儿再试，忍一忍。”他拉回他的身子，在她耳边为她上入江湖的第一堂课，忍。

“可是……”她哪忍得下去呀！他的性命就像这个雷万春一样就快不保了，这种时候他还叫她忍？“雷万春，你不给火凤凰是因为雷家的风水壁要靠他来守？”朝歌把没耐性的慕炫兰推到身后，从容地发问。

“你怎么知道这件事？”雷万春的脸上立刻风云变色。

“我就是奉命来坏你的风水壁的。”朝歌换上恶魔似的脸孔，手指有一下没一下地轻敲着头。

雷万春愣了一下，“是谁指使的？”有人知道他雷氏风水壁这个秘密？这个秘密外人从不知，消息是怎么泄漏出去的？“一个你想不到的女人。”

天底下大概只有他们无字辈的人会相信；就算他说了实话，别人也只会当他是个骗子。

早听说过内幕的慕炫兰配合朝歌的话，语气讥诮地告诉雷万春，“就算他说了，你也不会相信他的，所以你甭再问了。”“我信！说出来，否则我死也不瞑目！”他在官场打滚了多年才得到如今的地位，他死也要知道是哪个人只手蔽日，将他推入这地步。

朝歌反过来向他开价，“要死得瞑目就说出火凤凰在哪，不然我就不阻止她。她好象对我说过要把你大卸八块哩。”“你……”慕炫兰实在受不了这两个啰啰唆唆的男人，问一个问题也要拖这么久？还是她自己来比较快。

她将刀尖指向静躺在地上的雷纹，“要是找不到火凤凰，我会让你的儿子下黄泉去陪你，让你们雷家断了香烟，而你百般想除尽的慕家却还有我这个血脉！”“不要杀他！”慕家的人没死光，而他雷家的血脉却要断送？他不能允许！

朝歌似很困扰地问：“你现在又要你儿子的命了？”这个老头怎么比他还反复？“慕家有后，我雷家就不能绝后！”雷万春震耳的吼声更惹得慕炫兰一把火猛往心头烧。

朝歌赶紧拉住拿起刀子就要往雷万春身上招呼的慕炫兰，在她耳边哄了半天，才让她的火气消了点，站在旁边耐心的再等。

“不想绝后就告诉我火凤凰在哪里。”炫兰正在气头上，他再不快讲，等会儿就没机会讲了。

雷万春伸手指着他方才还坐着的太师椅，“在这中院下方的地道，地道的入口在那张太师椅下。”“多谢。”终于搞定！

“你还没告诉我是谁派你来杀我。”慕炫兰仰首问满面笑意的朝歌，“你要告诉他吗？”“让他死后去找阎罗王诉苦，再化为冤鬼去找那个女人算帐也行。”那个左容容敢整他，他也要那个臭女人被一个冤鬼整。

看他们两人窃窃私语，雷万春忍不住吼断他们的谈话，“到底是谁？”朝歌心情甚好的把幕后主使人供出来，“左容容，神捕左断之妹。”雷万春两眼呆滞，不能置信，“左家？”朝歌叹了口气搂着慕炫兰，“他的反应跟你那时差不多。”看这个表情，这老头八成也是不信他。

“我不信！”雷万春果然怨声驳斥。

慕炫兰嘲笑地推着表情挫败的朝歌，“你看，他跟我一样不信。”不只是她，任谁都不会相信左家会派人来行刺。

“你不信也可以，下黄泉后再去问问到底是不是左容容。”朝歌闷吐着气，轻推着等了很久的慕炫兰上前去报家仇。

“你不是答应不杀我？”望着锋利的刀刃，雷万春脚步颠踬地后退。

朝歌很无辜地耸着肩，“我是答应了，但她没有啊。”只有他在谈买卖，炫兰又没谈。

“不要……”望着杀意腾腾的慕炫兰，雷万春流着冷汗拚命摇头。

“我的家人正在黄泉下等着你。”手拿着刀，她面无表情的挡住他的去路，要他马上下去陪所有遭他杀害之人。

“别过来……”朝歌没管身后雷万春的惨叫声，踩着愉快的步子走到还在睡觉的雷纹身边，蹲下身子撑着他的鼻尖直笑。

“雷大少爷，你要成为雷府的新主了。醒来后别忘了替我把你爹风光大葬。”依照雷万春死前的指示，朝歌和慕炫兰搬开太师椅下的地板后，

一道通往地下细长黑暗的阶梯即展现在他们面前。

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阶梯走了大半天，他们才到达不知有多深的地底，迎接他们的是一条由火把照耀得明亮的信道。

朝歌毫不考虑地就大步往前走，但慕炫兰却拉住了他。

她指着入口处的石壁，“朝歌，壁上有诗。”就着火把的光亮，他逐字逐句地念出壁上所题的诗。“一愿郎君千岁，二愿妾身常健。三愿如同梁上燕，岁岁常相见。”好奇怪，这首诗怎么这么眼熟？“我有这首诗。”慕炫兰拿出她一直小心保管的诗笺，比对着上头的每字每句。

“我也有。”朝歌也从袖里拿出一张完全相同的诗来。

慕炫兰柳眉深蹙，“这是我在铁板神算那里拿的。”朝歌眉头打结的情形比她还严重，“我也是在那儿拿的。”他们竟在同在一摊算命，还有同一首诗？慕炫兰拿过他手中的诗笺仔细比对，两张纸上头的字迹不但一样，连壁上以刀刻出的字迹也完全相同，让她心中不禁泛满了怀疑。

“三个巧合？”真是太巧了，他们才刚到要去找火凤凰的门口，就有三首相同的诗一块儿出现？他摇头，“你有、我有、这儿也有，不可能会是巧合。”八成是人为的；而制造这巧合的人，就属那个算命的嫌疑最大。

朝歌还在想这事的来龙去脉时，慕炫兰不经意地瞥见前方直往他们这边爬来的奇怪生物。她活到这把年纪，还没看过长相这么可怕的四足动物。

她问着沉思中的他，“朝歌，那个在地上爬的是什么东西？”他见多识广，可能会知道那口里长有一大排白牙的怪物是什么。

朝歌漫不经心的看去，然后马上掉了下巴，对那个根本就不该出现在这地方的东西发怔。

“那是什么？”他愈来愈靠近他们了，她有丝害怕地紧抱着他的手。

“鳄鱼……”那个该死的雷万春！早知道他也捅他一刀。

慕炫兰吓得花容失色，“京城里会有鳄鱼？”那生物不是只长在温暖的南方吗？怎么会爬来这里？他很勉强地挂着呆滞的笑容再告诉她，“你背后还有一只老虎，而另一个角落则是有很多、很多的蛇。”“哇！”她尖叫地躲进他的怀里。朝歌解下腰间的龙腾鞭先对朝他们扑来的老虎抽上一鞭，再横鞭挥走急速窜爬过来的大批毒蛇。

猛虎才倒地，由暗处又跑出几只张着猎牙的老虎朝他们嘶吼，一条条从壁角冒出来的蛇爬过先前被他打断的众多蛇身，再接再厉的往他们的方向昂首吐信的爬来。

朝歌长叹一声，无话问苍天。他为什么不能简简单单的去拿那只该死的鸟，非得遇上这种情形？老天爷到底要他背到什么程度才甘心？“我现在知道左容容为什么称这里为龙潭虎穴了。”那个臭女人还真会形容，有小龙似的蛇、有张大嘴的虎，后面还有十来条不该存在此地的鳄鱼；她怎么会叫他来这儿地方？“朝……朝歌……”慕炫兰被大批涌来的动物吓得泪花乱转，紧抱着仰天叹息的他不敢放手。

看她被吓得都快哭了，他不愿再多做逗留，抱牢她后施展轻功，踩着那些鳄鱼的头顶前进，在曲长迂回的地道里飞奔了好一段距离后，才停下脚步放她下来休息。

“吓……吓死我了。”慕炫兰两脚才沾地，就猛拍着自己的胸安抚乱跳的心。

他指着她的颈间，“炫兰，你不会觉得脖子凉凉的吗？”“凉？”是有点



冷冷滑滑的感觉在她颈间没错；她伸手一提，赫然发现一条蛇不知何时攀在他的脖子上，准备咬她一口。

朝歌在她遭蛇吻之前拾走那条长虫，并把吓掉半条命要往回走的她拉住。

“你不找火凤凰了？”才只是前戏而已，她就要打退堂鼓？慕炫兰抖着声音求饶，“我不进去了行不行？”好可怕，她最怕这些动物了，如果里面还有更多怎么办？他带着微微的笑意警告她，“你有法子自己走出去吗？回去的话，还有更多小动物在等你喔。”“那……你别离我太远。”她忙又贴在他身上，不敢轻易离开。

他们走没两步，一阵咯咯的声响之后，朝歌的脚底忽然一沉，两人一起低下头“朝歌，你踩着什么了？”他的身子怎么突然矮了一截？“一块很沉的地板。”他盯着地上，觉得这块地板好象比旁边的地板来得低了来。

信道里顿时出现轰隆震响，而且声音由远渐近，距离他们所站的地方并不远。

“那是什么声音？”她循声回过头，大惑不解地看着前方像是有某种东西正往他们所在的方向疾速前进。

眼力比她还好的朝歌拉紧他的手边跑边喊，“快跑！”“什……什么？”慕炫兰还弄不清楚发生什么事，就被有神腿之称的朝歌一手拉着跑。

“你再不快点，我们会被那颗石头压扁！”他气急败坏地对脚程很慢的她大叫，然后一步也不敢停歇地拉着她在地道里左拐右弯，闪避后头会要人命的石头。

她边跑边回头观看，之后她的脚步立刻有如神助地加快许多，因为一颗占满地道空间的圆形大石正轰隆隆地在背后追着他们跑，整个地道都因此微微摇动，纷纷落下细细小小的石屑。

在又拐了个弯后，一面石墙挡在他们的面前，使他们无处可去；朝歌仰首一看，发现上头另有一个信道，忙抱着慕炫兰跳上去，在千钧一发之际闪过那颗撞碎在墙上的大石。

他们飞跳上来的这个地方，又另有四通八达且有火把照耀的小信道，俨然就像座迷宫。朝歌心情恶劣地看着这个跟刚才没两样的鬼地方，不知该往哪边走才不会又遇上什么怪机关。

慕炫兰疲累不堪地倚着墙面喘气，“我不行了……先在这里休息……”这辈子她从没跑这么快过，她必须先换口气休息一下。

朝歌两眼往她身上瞄，全身僵硬，“炫兰，你手里握的那条绳是什么？”怪了，她怎么会有个可以握着的绳子？“我也不知道。”慕炫兰沿着绳子往上看，她什么时候握住这根奇怪的绳子的？噢，这条绳子的另一端是连至天花板哩。

“你拉了吗？”他忽然有种很不好的预感。

她呐呐地答，“好象是……”朝歌动作快速地抱着她的腰就往前窜逃；而他们才刚离开原地，箭矢就如细雨般落下，一根根直直地插在他们刚才所站的地方。

逃离那阵箭雨在安全之处站稳后，他就火气旺旺地对她大吼：“你到底是来帮我还是来害我的？”不会帮忙没关系，可是也别帮倒忙呀！

她气呼呼地指着他的鼻尖，“你还不是误触了机关！”是他先踩着那块地板引来那颗会追人的大石的！

朝歌才要反驳，一颗颗细小的水珠缓缓从他们的头上摘下。

“下雨了？”慕炫兰纳闷地往上头看，发现上头有一个方形的大洞，站在它下方，她隐约能听见流水的声音。

朝歌的脸色更加青黑，“地道里不会下雨。”这不可能会是老天爷的杰作，应该又是人为的。

“这个……好象是……瀑布的声音。”水声愈来愈大，她握着他的手，知道他们头顶上的洞口将会落下什么。

“快走！”朝歌在洞口对他们正式下起大雨前，没命地抱着她狂奔，被后头大量冲泄而下的水流逼得使出最上乘的轻功，在地道里四处乱窜免得被大水灭顶。

慕炫兰整个人简直是挂在他的身上，借着他的轻功快速飞行，而朝歌在和后头的水流比快时，还要找路看往哪里逃才好。

水往低处流，人就该往高处爬。朝歌在找不到能逃出生天的路径后，挥舞着龙腾鞭，把上头的隔板狠力抽上几鞭开出一个洞口，急急地抱着她跳上去，适时地躲过汹涌的水流。

他们不上去还好，一上去，又有一座相同的地道迷宫等着他们。

慕炫兰首先发难，“这次是你害的！”都是他！他方才干嘛要带她往上跳？现在他们又跳来一个迷宫，谁知道这里又有什么？“你也有份！”又不是只有他一个人站在那里等着大水来！

她正要再对他吼，却被此处的地形吸引住了。她微偏着头看向他的身后，“朝歌，你背后的墙上有好多小洞，地上也有。”朝歌也察觉到这地道的左右上下跟其它处都不同；怎么这里的地板上会有这么多圆形的洞孔？当他们俩还在好奇时，吱吱嘎嘎的怪音开始在他们四周细细作响，让他们的脸色马上一一起刷成雪白。

“抱紧我！”朝歌赶紧下令，抱着她往后连退数十大步，最后跃至远处的一根梁柱上。

一支支尖锐的长枪从洞孔上下左右齐飞而出，直把那个小空间插得满满的，不留一丝空隙。

看了这种机关，慕炫兰已经忘了该怎么流冷汗了；她紧闭着眼双手合十地感谢老天，没让她死在那个全是长枪的地方。

“刚刚有大水还有箭雨，这会儿又来个枪林……只是关一只鸟，雷万春为什么要设这么多机关？难怪在容容会说进来的人十个有十个都死在这里！”朝歌忍不住把拳头撞得死紧；可恶！等他找到那只臭鸟，他就宰了她！

“你记得我们刚才看的那首诗吗？我好象解出诗意了。”慕炫兰贴在他的胸前，以手指敲着他气得起伏不已的胸口。

“那诗跟这里的机关有何关连？”他低下头，以看救星的眼神看着只会一直扯后腿的她。

“那首诗，雷万春并不是拿来当情诗，而是跟铁板神算一样用来当警句，你要不要听？”那种诗配上那种机关，她应该没想错。

“知道你就快说！”她还等什么？再不快说，什么时候又有机关冒出来都不知道！她摇头晃脑地说着：“‘一愿郎君千岁’可能是说你进来后，希望你还能长命百岁，别夭折了。”“我是快被这些机关弄得天折了。”假如他没有这一双神腿，想要不死也很困难。

她有点抱歉的看着他，“‘二愿妾身常健’是说我如果没有好体力的话，

绝对避不了那些机关。”“你的体力真的很差，全是我一个人在辛苦。”一点也没错，她都是被他拉着跑。

她再指着他们目前所蹲的梁柱，“三愿如同梁上燕。你说，我们现在的样子像不像蹲在梁上的燕子？”“这梁有问题！”他不再迟疑，马上抱着她跳落奔开一段距离，然后看着那根梁柱在瞬间出高处坠下，落入下面无底的深渊。

“好险……幸好我解诗解得快。”慕炫兰对自己的头脑感激不已，庆幸自己能及时避掉这个机关。

“那首诗的最后一句呢？”朝歌擦着额际的汗；不玩了，再玩下去他会累死。

“‘岁岁长相见’可能是说假如我们闯不过这些机关，我们会在这像坟墓的地方每天相见。”她搓着双臂，毛骨悚然地望着这个像是陵寝的迷宫地道。

他握紧她的肩反驳，“你和我都不会死，我们的运气不会那么背！”“难说，铁板神算也是这么算的。”她迷信地摇摇头。

“不要信他！”他再度拉着她，像只无头苍蝇到处乱走。

她走了几步，又陡地停下。“朝歌，你会不会觉得这里很热？”这里的温度高了许多，连地板踩起来也热热的。

朝歌伸出手小心地碰着石墙，在碰到其中一面时，被墙面的高温烫了一下。“这面墙有古怪。”这么烫，里头是有火在烧吗？“这块石砖上有个奇怪的花纹。”她低下身子，指着一块凸出的石砖。

朝歌弯下身伸手就要按，她忙拉住他的手，“你还要乱碰？”她乱拉绳子就触动机关，谁知道这个是不是机关？“也许这个不是机关。”他还是跃跃欲试。

她告饶地掩着脸，“别再轻举妄动了，我不要再来一次。”她没力气再没命地乱逃了。

“赌一赌。”朝歌心一横，按下那面刻有花纹的石砖。

石砖被压下后，石墙缓缓地转了个角度，隐藏式的石门应声开启。

朝歌含笑地看着里头，“这次不是机关，是开宝库的大门。”“宝库？”慕炫兰仍是掩着脸不敢看。

“藏着火凤凰的宝库。”他拉下她的手，带她一同走进去。

他们千辛万苦要找的火凤凰，就是这间石室的热力来源。它伸展着火红的羽翅，安静地栖在石室中一只黄金打造的鸟笼里。在火凤凰的身后，石墙上雕刻着栩栩如生的小型山水，以各色彩漆上色，用颗颗宝石嵌饰，由远处看来，像极了大唐江山的版图图雕。

慕炫兰望着这只通体火红、体形颇大的鸟儿，觉得这个笼子好象跟平常人用的笼子有所不同；她再靠近的细看，闪亮金黄的笼身引起了她的注意。

“雷万春用金笼关火凤凰？他为何不用铁？”关一只马儿要用到金子打造的笼子？朝歌没她那般怀疑，只对这只鸟恨之入骨，“管他用什么，等我把这只鸟带回去交差后，我一定要把它烤来吃。”“它能烤吗？”一靠近这只鸟就有无穷的热力，她瞬间领悟雷万春要用黄金的原因。

“有何不能？”“你碰它试试。”她漾着笑让他前去领教领教。

朝歌才把手伸入笼内，那只火凤凰便朝他吐出一道火舌，差点烧到他的手指。

“火？”这只鸟会喷火？“它叫火凤凰，顾名思义，你还想烤他？”会

喷火的鸟儿还想用火来烤它？他被那些机关弄傻了吗？他闷声低咒，握着金笼不停地摇着，“臭鸟……害我被整得这么惨，我摇死你！”“他死了你就没解药了。走啦！我们还要想办法离开这里。”

## 第九章

“嘎嘎！”全身汗淋淋的朝歌瞪着桌上正昂首叫嚣的火凤凰，对它刺耳的叫声怨恨异常。

“臭鸟……害我累成这样你还叫？我若烤不死你，我就淹死你！”他两手握着黄金打造的鸟笼不停地摇晃，恨不得把它摇死。

为了这只会制造噪音的火凤凰，他在那座迷宫般的地道里吃足了苦头。雷万春不仅在他们夺火凤凰的路上设机关，还在他们拿了鸟回程的路上更多设了一倍的机关，不但有先前他们遇过的洪水、猛兽、会追人的大石，以及从四面八方冒出来奇奇怪怪的刀枪兵器，当他一拿起火凤凰的鸟笼时，就触动了一个最最要命的机关——整座地下迷宫的信道开始塌陷！

他一手拎着鸟笼，一手拎着轻功极差的慕炫兰，在阵阵落石的追赶下，以他自己也想不到的疾速在地底下飞奔，直飞到他们进来的入口，又被一批出笼野兽拦个正着；那个慕炫兰一见到那些怪兽又吓得频频发抖，什么忙也帮不上，让他不但要学武松打虎、学周处除三害，还得在信道全塌下前拉着她一起逃出生天，以免被长埋在地底下。

可是回到地上后，他的工作却还是没完没了。因为雷纹醒来得知亲爹被人杀害后，派来了上百名兵卫围住了雷府中院，逼得他不得不大开杀戒，首先一鞭取下雷纹的项上人头，再一举灭了雷家拥有的大半侍兵。

他累得半死，就是为了这只只会嘎嘎叫的怪鸟！

而慕炫兰自回来后，不像朝歌一直在对那只乌鸡同鸭讲、怨东怨西的，只是呆呆坐在床上望着他出神。

该做的事，已经做完了。他得到了他想要的火凤凰，她杀了她想杀的电万春，两个原本不该有交集却因为雷府而聚在一起，那现在是不是也该曲终人散了？曲终人散……她一直没想过这件事，认为他在她身边是理所当然的事。如果他要离开，她定会舍不下的，他的身影、他的硬脾气、他把她视为他的人，这些都会教她想念；但只要他换取了解药，他的生命便能平安，其它的，都不过是水月镜花。他能平安幸福地活着才是她渴盼的，她不该向命运贪婪的索求，希望再留在他身边久一点、多陪他一些。

别离在即，她忽然很想让这短短的一个月重新来过，再让她重温一遍他的吻，他看着她时带笑的双眼，他宣告她是他的人时的蛮横……为什么黄历上没有告诉她，犯上桃花劫多情多欲的后果？她是何时把心葬在这男人身上的？他说她这辈子都别想逃出他的手掌心，她的确是逃不了；纵使离他远远的，他的手心里，也握住了她最初的情爱，她最纯净的芳心。

也许，当他再救了另一名女子时，他就会把她忘了吧！

慕炫兰抹净眼眶里会烫热她的心泪水，把细软收拾好后，将包袱挂在上臂上，转身面对那个恨鸟入骨的朝歌。“那些机关又不是它设的，别对它凶了。它能换你的解药，你要对他好一点。”“你要上哪去？”朝歌对这只火凤凰的怒气方消，看她手上挂着包袱，另一股气又冲上心头。

她尽可能稳住情绪，不带伤感的开口，“回家。”“你一个人走？”他盯着她似哭过的眼眸，走到她面前挡住他的去路。

“我没伴。”她推开他，却又被他一把捉回。

他语气平淡地问：“想撇下我，知恩不报？”挥挥衣袖就想离开他？这个女人好象没听清楚他救她的代价。

“报完了你的恩后，我还不是该走？”把人给他后，他还会要她留在身边吗？她不如在自讨没趣前先走，免得落得更伤心的下场。

朝歌将她搂进怀里，在她的耳际轻吐，“不要走。”“你的事办成了，我的大仇也已报，不走，我能去哪？”慕炫兰紧环着他的腰，将脸埋在他的怀里。

“继续跟着我。”他吻着她的发梢，双臂将她的腰肢圈紧，不肯让她离开。

她窝在他的怀里，声音闷闷的，“跟着你这个运气背到家的男人有什么好？”继续跟着他？跟着这个老把“以身相许”挂在嘴边的男人？跟着这个已经把她豆腐吃尽的男人？跟着这个她离不开的男人？“我已经遇上最后一个桃花劫了，往后运气不会再背。”卫非说他这年就剩这个月的坏运气了，而今天是这个月的最后一天，从明天起，他又会是好风好水。

“你又不爱我。”她在他胸前咕脓着，声音小得几乎听不见。

他的胸膛隐隐震动起伏，不满地撇着嘴，“我说过我不爱吗？”如果不爱她，他干嘛要为她出生入死，何必亲自照料她，何必把她当成心头肉每天抱在怀里？“我也没说我爱你。”他没说过他对她的感觉，也从没问过她的心思。

“我朝歌爱一个女人，是不需要理由的。即使你不爱我，我也会强迫你爱，你没得选择。”他捧起她的脸蛋，霸气十足地声明。他不爱他也无妨，他就是要把她留在他的身边。他已经在心底种了这株美丽的桃花，若让她走，岂不是要把他的心也拔起来？慕炫兰盯着他写满威胁的眼瞳，不知该对他的这种做法生气还是高兴。他就不能说得温柔婉转点或是甜甜蜜蜜的吗？哪有人像他这样强迫又命令的？她轻捶着他的肩膀，“恶人！”这个男人在武功造诣方面是大侠，在感情上可不是，他是强盗兼土匪。

“左容容是要我当恶人没错。”朝歌无所谓地笑着。现在他才知道当恶人有多好，可以用这种方式抢心上人，完全不用找借口。

“左容容叫你去爱别的女人，你也会去爱？”她心口开始泛酸，颇气他重视那个左容容甚于她。

他冷哼，“那个臭女人只能叫我杀人，她没本事左右我要爱谁。”就算左容容不给他解药，他也不爱不想爱的女人。

她踌躇了许久，抱着微小的冀望和不安问，“那.....你会爱谁？”“我爱我命中注定的、或是黄历上写明的女人。”一晃眼，他又变回了一个迷信的男人。

慕炫兰眨眨眼，呆呆的看着这个男人。

“你的黄历会写这个？”那是哪一种黄历？“当然有写。”朝歌煞有分事地掏出怀里的黄历，拍著书反对她眯眼而笑。

“上头写谁？”她马上抢下他手中的书，开始翻找上头有没有他的名字。

“用不着翻，我已经知道是谁。”他抽走她手中的书，啧啧有声的吻着她。

“那个女人.....是谁？”她呐呐地问，对自己毫无信心。虽然她很想知道他爱上了哪个女人，但她更怕自己不是他说的女人。

“我救过的一棵桃花。”他满意地嗅着她的发际，能抱着这棵属于他的桃花真好。

救过的桃花？没有她的名字，那么不是她了。慕炫兰心灰意冷的退出他醉人的怀抱，忍着眼中的泪。

“我走了……”原来他还爱着别人，她只是这个月供他消遣的女人。

朝歌不急着拦下她的脚步，只是站在她身后问：“炫兰，你可知今天初几？”她边吸着鼻子边抹泪，“三十。”不挽留她反而问她这个？“今天好象是我吃解药的最后期限，我必须在子时之前回到六扇门。”他双手环胸，好整以暇地等着看她有何反应。

慕炫兰猛然转身，走回他身边拉着他的手，“快点，你快去六扇门跟左容容拿解药。”唉，她怎么会忘了这件事？他再不吃药就死定了。

“你不跟我去？”朝歌动也不动，站在原地任她拉扯。

“我……”她又低下头，不知该如何回答。

他潇洒地耸肩，“你不去，我就不回六扇门。”“你在说什么？别拿你自个儿的性命儿戏！”她紧张万分地摇着他。他疯了吗？他怎么拿自己的命来威胁她？他低下头与她眼眉相对，微笑地对她开条件，“你跟我走，我就回去吃解药，没有你，我不吃。”她绞扭着手指，不知该拿这个不要命的男人怎么办。“我不能跟你……”不爱她还要她跟着他？这教她情何以堪？“为何不能？而且你还没以身相许，你想赖？”看她犹犹豫豫的，他干脆又对她翻起旧帐。

“那……现在许给你好了，你回去吃解药。”即使他不爱她，她也不要他死。她抖着手指，缓缓解开衣扣。

“我不要你现在许，因为你的黄历说此月不宜。”他的大掌迅即按住她的手。现在让她许还得了？如果她一许完就跑了怎么办？“你快没时间了，不要闹了好不好？你到底什么时候要？”都什么时候了他还管黄历？他不急她都急死了。

“下个月、下下个月、明年、后年……时限我也不清楚，大概得一直到我认为你许够了为止。炫兰，你可能要花上一辈子。”朝歌扳着手指，然后发现他的手指好象不够用，于是他干脆直接告诉她他的决定。

她咬着唇瓣瞪他，“我不能……不明不白的跟着你。”“嗯，我是该先给你个名分。”他搔着发自言自语；他是不是忘了告诉她一件很重要的事？“朝歌？”怎么说着说着会说到这儿来了？“行！咱们成亲。”他两手一拍，做了决定。这样她这辈子就绝跑不了了。

“成亲？”慕炫兰呆在他的笑容里。

朝歌翻着黄历，叫她一起来看日子，“别在那边闲着，翻翻你的黄历看咱们哪天成亲较好。”终于要成家了，他得挑个黄道吉日才行。

慕炫兰犹陷在震惊中。她刚刚有没有听错？这个男人要娶她？他不是爱着别人吗？该不会是他体内的毒性发作，使他神智不清了吧？“你……要与我成亲？”她拉住他翻黄历的手，张大眼看着他脸上的表情。

“在我救了你后，你就是我的人，你是我的累赘。”他认真地点点头。他的人、他的累赘，他绝不会分给别人，他要留着自己享受。

又说她是累赘？慕炫兰气得七窍生烟，用力戳着他的胸膛。“你去找别的累赘成亲好了！”用这个理由要娶她？她才不嫁！

“你没把我的话听完；我要说的是……你是我要背负一生的甜蜜累赘。”

他不疾不徐地拉起她的手指，一根根吻着。

“甜……甜蜜的？”她的火气急速下降，脑袋被他弄得一团胡涂。累赘还有分甜不甜的？“虽然有时候会有点酸和刺，还一直坏我的风水，不过你大部分的时候还是很甜。”

“我很爱这个滋味，百尝不厌。”他欢喜地尝着她唇瓣上甜甜的味道，在她的唇边轻笑。

“炫兰，在我救你前，我没告诉你我救了一个女人，就会爱她一辈子吗？”她往后退了一步，指着自己的鼻尖，“你刚才说的那棵桃花是我？”“不然是谁？”他反而觉得莫名其妙。

慕炫兰捂着红热的小脸，无法在一时半刻间消化他的这句话。都怪他，说话拐弯抹角的，要是直接告诉她名字，她也不必在那边胡思乱想，还心酸了半天，臭男人……“炫兰，你还要不要翻黄历找日子？”他抄起书轻敲她的头；她怎么一直在脸红？“我找……”她忙接下黄历，又觉得不对。“等等，日子可以往后再找，你先回六扇门。”“你肯跟我成亲？”“肯……”她又掩着因他的话而烧红的脸。

“你愿意爱我？”他又坏心眼的凑近她的唇边勒索。

“愿意……”问她这种话？现在她的头顶可能都冒烟了。

“你会一辈子留在我身边？”他仍不放过她，还在对她讲条件。

慕炫兰忍不住在他耳边大声嚷着，“会啦！你的动作快点，不然你就来不及吃解药了！”想要跟她成亲，他也要活着才行！

“不急，回去六扇门之前，我要先去找那个铁板神算。”离子时还有一点时间，他要先去问那个洞烛机先的铁板神算，那老头简直比卫非还厉害。

“我也要去。”她也想起了她该去铁板神算那里一趟。

“你也要？”“我还没付他算命的钱。”算得太准了，她一定得亲自向他道谢并送上酬金。

“我也没有。”朝歌顿时疑心重重。

“他说不灵验不收钱。”她也被他感染了，隐隐觉得似乎哪里有些古怪。

“他也是这么对我说的。”在同一摊算的命，给他们同一首诗箴，而且都不跟他们收钱？“我不相信这也是巧合。”慕炫兰托着芳颊回想，她到现在还不知道那个铁板神算是如何写出与雷府地道入口相同的诗，还说会保她性命？两人有默契地互望对方一眼，各自拿起自己的包袱，将火凤凰的笼子盖上一层黑布，立刻前去那个城隍庙寻找答案。

他们一口气直奔到庙口前，却发现那个算命的摊子不见了，而他们要找的老者也不在那里。

朝歌向一名坐在庙口阶梯上嗑瓜子的中年人请教，只见那个中年人拧紧了眉，很怀疑的问：“铁板神算？”“对，就是一个满头白发，年纪大约七、八十的老者，还有很长很白的胡须；他就把摊子摆在这里。”慕炫兰仔细地说明。

中年人狐疑的看着他们，“咱们这庙口是不许摆摊的，你们是不是找错庙了？什么铁板神算？这儿连糖炒栗子的摊子都不能摆！”朝歌看了看庙，不死心地的再打探，“请问，京城里有几座城隍庙？”难道他们真的找错庙了？“只有这一座。”“那我们没找错地方。”她明明记得他是在这里算的命。

“我住在这儿快三十年了，从没见过你们说的那个算命的。这儿没有什么铁板神算，想要算命的话去相命馆，这里只烧香拜城隍爷。夜深了，早些

回去歇息吧。”他摇摇头，又继续嗑瓜子。

“炫兰，我们撞邪了吗？”朝歌拧着眉，百思不解。

“可能……”慕炫兰不经意地抬头看向满天星辰，蓦然想起现在的时辰，急忙拉着他催赶。“朝歌，你不再快点回六扇门吃解药，就真的要变成鬼了！”

朝歌和慕炫兰赶在子时之前，由密道进入六扇门的地底，回到他当初受人威胁出发的老地方时，已经有五个人坐在凉亭里等着他回巢。

朝歌拉开覆盖在金笼上头的黑布，冷臭着一张脸对那个笑若春风的左容容说：“你要的臭鸟。”“还欠一条雷万春的命。”左容容斜视着他，她要的不只是这一只火凤凰而已。

“他死了，你不妨上街去打听打听。”他伸手指着上头，现在外头八成已传遍雷府被毁的消息了。

“很好，你刚好赶上吃药的时间。”办得真好，她没有选错人。

他手伸至她眼前，“我的药呢？”离子时就剩一点点的时间了，再不吃药他就不能活着成亲。

“在你的瓶子里。”左容容指向之前摆放他们解药的小木箱。所有人都吃过了，就剩他还没吃。

朝歌身子一离开去取药，一直被挡在他后头的慕炫兰看清了坐在石椅上的女人后，忽然两膝往下一跪，直朝着左容容大喊：“恩公！”“恩公？”凉亭里有三个男人怪腔怪调地重复这句话，而刚吞下解药的朝歌险些被药丸给噎死，频频插打着胸膛；卫非则在大伙都很惊讶时，为朝歌拍着背好让他吞下药丸。

“炫兰，别来无恙。你的大仇可报了？”左容容拉起跪在地上的她，不顾众多不可思议的目光，掏出手中笑意盈盈地替她擦着额间的汗水。

朝歌站在她们的前面，完全无法发出声音。这个狡猾的女人是炫兰的恩公？她以前告诉他的那个大善人就是左容容？“她……她是你的恩公？”他脸色青白地指着左容容问。她确定没认错人？这个妖女也会做善事？“你怎么了？”慕炫兰好奇地拍着他白得可以吓死人的脸；这位恩公她已经认识了五年之久，她不是告诉过他了？朝歌气坏地大吼，“她就是对我下毒的左容容！”第一次听见恩人名讳的慕炫兰愣住了，“恩公，你是左容容？”那个被朝歌恨死的女人？左容容扬睫轻笑，缓缓地低头承认，让朝歌和慕炫兰深受打击，无法接受这个事实。

“卫非，刚才我去你房里时找到这个招牌。”乐毅从椅下拿出布招，问着嘴边带着怪笑的卫非。

“铁板神算？你终于要去当算命的了？”盖聂看见招牌上的字，转头间没事就喜欢算上一算的伙伴。

“你又做了什么好事？”蔺析白他一眼，就知道他这家伙不可能闲着不为恶。

朝歌在看到那块眼熟的招牌后，之前心中种种的疑惑瞬间解开。

他额间的青筋直跳，恶狠狠地揪着卫非的领子，“你易容成庙口的那个铁板神算？”怪不得那个老人会样样都算得那么准，原来就是他搞的鬼。

“是她给我的小差事。”卫非先招认，再笑咪咪地把罪过推给坐在他旁边的左容容。

“你说什么？！”朝歌更是怒火滔天。

“我对你们两个说的话，也是她叫我说的。”卫非挪开朝歌的手懒懒地说。



“那首警告我们的诗呢？”慕炫兰挤在朝歌的身边发问。这么神通？他怎会事先就写好那首请来警告他们要小心？“我写的。”卫非又大方地承认。

慕炫兰不相信，这个叫卫非的男人面如冠玉，一点也不像那个白发苍苍、满面风霜的老人。就算他能易容好了，他是如何把声音改了个调的？“不可能，你的声音不像那个老人家。”他现在的声音和那个老者差了十万八千里，说什么也不像。

凉亭里，每个认识卫非的人都掩着嘴，忍住不笑出来；看来这个女人还不清楚卫非的能耐。

朝歌扳过他的肩，“他是无相神卫非，能易容也会变声，要变成任何人都易如反掌。

“我们就是上了他的当！”听了朝歌的说明后，慕炫兰大致了解了事实；她再看向凉亭里其它的人，虽然这些人她都没见过，可是他们身上的兵器，她可都认得。

她呐呐的说：“怎么！……你们这五个无字辈的高手会在六扇门？”六扇门要捉这五个人是人尽皆知的事，他们居然就躲在六扇门下面？“我们全都中了你恩公的毒！”整齐的回答立刻一致地在凉亭内响起。

“恩公？”慕炫兰不太相信她的恩公会是个下毒的人，再看向那个安适恬笑的左容容。

“我有事要他们办，下毒是迫于形势。”左容容不慌不忙的为自己的行为辩白。

盖聂对她更不爽，“是哟，你是迫于形势。那我们呢？我们也被迫中毒？”便把他们留在这里，把他们的命捏得紧紧的，这种话她也说得出来？朝歌还没把帐跟卫非算完，“卫非，你怎么会知道地道里的情形？”他再怎么神也不可能算到这一点。

卫非指着旁边的左容容，“她叫我带她去逛过一回。”朝歌和慕炫兰张大了眼，看着这两个状似清闲的男女，“你们……去过？”“在你们两个去之前，我叫卫非先带我去参观一下。”左容容感激地为带她去参观的卫非斟上一杯茶。

朝歌听了简直快要捉狂。原来雷府会派有那么多卫兵驻守，就是因为卫非这小子曾经去找过火凤凰一回！他去看那只火凤凰没关系，但他为什么要鸡婆的在石壁上提诗？把雷万春搞得紧张兮兮，害他们两个进雷府前就被大票守卫挡在门外，而进了关火凤凰的地道后又差点没命！

“你这家伙，去过为什么不告诉我那里头的情形？那些机关差点害死我们两个！”朝歌掐着卫非的颈子，冷飕飕的说。去过还不来告诉他？他的这条命，在那个鬼地方就几乎去掉了大半！

“我没遇上你说的任何机关。”卫非轻弹开朗歌的手，继续喝他的茶。

朝歌以凶恶的眼绅杀向卫非，“你没有？难道那些机关是我幻想出来的？”他在那个鬼地方被追得半死不活，而卫非却没遇上？“去看过那只火凤凰我就回来了。什么龙潭虎穴？简单得不得了。”卫非轻蔑地道，眼底还有一丝失望。

“你这个鬼谷子，你本身就会设机关，当然说简单！”左容容当初不该让对机关一窍不通的他去的，她应该找本身就会害人的卫非！

“她也说简单，她自己就破了一半。”卫非也礼尚往来地帮那个跟着他去的左容容倒上一杯茶。

“臭女人……”朝歌磨着牙忿忿低吼，手里握紧了龙腾鞭，恨不得把这个差点害死他的女人抽上几鞭。

慕炫兰不允许有人这么叫他的恩人，用力地推着朝歌，“不许叫她臭女人，她是我的恩公！”“炫兰，叫我容容就成了。”左容容挥手而笑，要地改个称呼。

“是。”她立刻点头。

朝歌受不了她对在容容如此尊敬听从，拉着她的手臂，“你何必对她必恭必敬？”她有毛病呀？这个女人是个十足的妖女，她还跟她低声下气？！

“你若再对她不敬，我立刻就走，不与你成亲！”她拨开他的手，把话说在前头。

“你……”他气得说不出话；她居然为了这个妖女跟他翻脸？！

“朝歌，你要不要也学炫兰叫我恩公？”引起小俩口内讧的左容容心情不错地在一旁打落水狗。

“不要！”她是他的仇人哪！

“就要成亲了，消消火吧；别对我这个媒人直喷火，很热的。”左容容以衣袖搨着凉风；能找到一棵美丽的桃花还不感激她？有空时她就来整整他。

“你既然可以自己拿火凤凰，为什么还要叫我去？”朝歌虽有满腹的怒气，但看在慕炫兰的份上，还是忍着不发作，再仔细的问清楚他的疑惑。

左容容很无辜的微笑，“一只鸟换一颗药，我拿了，你不就没药吃？”“你这个……”朝歌气得直想破口大骂，被身边的慕炫兰一瞪，只好又把话吞回肚子里去。

“炫兰一人无法报家仇，派你去‘顺道’杀雷万春，最主要是帮她。”左容容拍拍慕炫兰的手，说出她真正的“顺道”是指什么。

“多谢恩公。”慕炫兰感激不尽地紧握着她的手，更希望能在有生之年好好报答他的恩情。

“你还说她？”朝歌很不平衡，他们被这个妖女整惨了，她还向她道谢？

“你要我走？”慕炫兰马上顶一句，让他不得不再度忍下鸟气。

乐毅很同情朝歌，帮朝歌说起卫非的不是。“卫非，你既然去过雷府，为什么不把那只鸟先拿来给朝歌？”“那只鸟又不是我的药。”卫非笑着把关系撇清。

居然有这种见死不救的朋友……朝歌突然上前，用他那常把水杯碰破的手，故意把卫非手上的杯子碰破，想让他被茶水淋湿一身；但卫非的动作比他更快，眨眼间从袖里抽出扇子，张开扇面接住茶水，轻轻松松地把茶水挥到身后。

“你还喜欢她找给你的桃花吧？”卫非不疾不徐地把朝歌的怒气转给左容容。

朝歌的冷眼果然立即射向左容容，“这一切都是你设计的？”什么桃花劫？全是她一个人办的！

“不完全是，卫非说他也有兴趣。”左容容再把朝歌的怒气原封不动的推回去。

“你又窝里反！”不合群的家伙，就只会帮着外人来害他们这班好友。

卫非想了一会儿，继而露出诡笑。“朝歌，我不会只害你一个。”其它三个男人立刻退避三舍，“你也想害我们？”连他们也有份？“没事做，我无聊。”卫非两眼往其它三个好友身上一扫，开始盘算该先找哪一个下手打发

时间。

“左容容，快让我出去办事！”收到这种似恐吓又似警告的眼神，三个男人随即将分派任务的左容容包围，异口同声的要求。

“你们急什么？”左容容怔怔地看着这三个恨她入骨，但现在又全反过来求她的男人。

“他在动歪脑筋了，快点！”最了解卫非的简析冷汗直流的催她。

“你们为什么这么怕他？”他们四个还会怕这个无字辈里，唯一身上没有旷世兵器，也没听过学了什么绝世武功的男人？乐毅边闪着卫非的目光边对她讲解，“你看见他那种怪笑没？他只要一那样笑就有事，他的笑比你的毒还可怕。”“看不出来。”左容容柳眉稍敛。她觉得还好啊，这种笑容跟她每天见到的都一样嘛。

盖聂没耐性的吼，“快点说你要杀什么人！”“我还没想到。”怎么办？她还没把下一个目标设计好，还不能让他们任何人出去办事。

简析紧张地叫着，“随便啦，让我们离他愈远愈好！”“我要去量黄河水位！”盖聂主动帮她找出差事。

“我去量长江！”乐毅也不落人后，替自己找了个能离卫非远远的地方去办事。

慕炫兰目瞪口呆的看着这三个名满江湖的男人，他们缠着她的恩公口口声声地嚷着要出去，原因只是因为这个叫卫非的男人对他们笑？这些无字辈的男人脑筋有没有问题啊？朝歌掏出怀里的黄历，读完上头的箴言后，徐徐地笑开了。

“我的歹年已经过了，现在，该轮到你们倒霉了。”

## 《全书完》

1 由 Metropolitan 的冰儿扫图、排版，Shiu 辨识、校对。

2 转载时不得删除此段。

3 不得未经冰儿同意而任意转载。

4 请网友不要擅自将此小说转贴到 bbs 区。

5 请勿在小说放上一个礼拜之内转载。

